股票代號：6163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零六年度年報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

http://mops.tse.com.tw/

本公司揭露年報之網址：

http://www.hwacom.com/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六月二十六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　　言　　人

姓　　名：黃英健

職　　稱：副總經理

電　　話：(02)2696-7155

傳　　真：(02)2696-7199

電子郵件信箱：alex.huang@hwacom.com

代 理 發 言 人

姓　　名：陳麗燕

職　　稱：資深協理

電　　話：(02)2696-7155

傳　　真：(02)2696-7199

電子郵件信箱：doris.chen@hwacom.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108 號 11 樓

電　　話：(02)2696-7155

高 雄 辦事處：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 55 號 14 樓

電　　話：(07)386-8926

中 壢 辦事處：中壢市環西路 121 號 5 樓 5B

電　　話：(03)401-6755

台 中 辦事處：台中市南屯區黎明路 2 段 658 號文康大樓 3 樓

電　　話：(04)2258-1066

花 蓮 辦事處：花蓮市中美路 148 號 5 樓之 1 D 室

電　　話：(03)822-7699

台 南 辦事處：台南市東區裕平路 191 號 3 樓

電　　話：(06)205-623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許昌街 17 號 2 樓

電　　話：(02)2361-1300

網　　址：http://www.fbs.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　：張書成、劉克宜　　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72 號 10 樓

電　　話　：(02)2564-3000

網　　址　：http://www.bdo.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hwacom.com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 1
貳、公司簡介 ---- 3
　一、設立日期 ---- 3
　二、公司沿革 ----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 5
　一、組織系統 ----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7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1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17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 33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 33
　七、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 33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33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 3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 35
肆、募資情形 ---- 36
　一、資本及股份 ---- 3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 4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 4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 4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4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4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 40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 40
伍、營運概況 ---- 41
　一、業務內容 ---- 4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70
　三、從業員工 ---- 75
　四、環保支出資訊 ---- 75
　五、勞資關係 ---- 75
　六、重要契約 ---- 77

陸、財務概況 ----------7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8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8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9
一、財務狀況 ----------89
二、財務績效 ----------90
三、現金流量 ----------9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其改善計劃及對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91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91
七、其他重要事項 ----------93
捌、特別記載事項 ----------9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9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9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6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6

附錄一、一百零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97
附錄二、一百零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 148

壹、 致股東報告書

營業報告書

一、一百零六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一百零六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 3,915,385 仟元，與一百零五年度之營業收入 3,826,684 仟元相比成長 2.32%，稅後盈餘 116,985 仟元，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1.16 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106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比率%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3,915,385	3,826,684	2.32
	營業毛利	825,270	629,159	31.17
	營業利益	121,434	5,801	1,993.3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2,178	20,991	5.6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28%	0.70%	368.57
	股東權益報酬率	8.45%	1.46%	478.77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13.88%	2.59%	435.91
	純益率	2.99%	0.49%	510.20
	每股盈餘（元）	1.16	0.19	510.53
	稅後純益	116,985	18,714	525.12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持續投資各項相關研發技術，本年度的研究發展方向如下：

1. Wifi O2O 加值服務發展數位匯流計畫。
2. 物聯網智慧運輸加值應用平台研發。
3. 結合大數據的資安整合應用的服務開發。
4. 智慧城市智慧營運中心整合監控平台開發計畫，運用人工智慧及大數據技術開發。
5. 電信相關平台的客製化應用服務。

二、一百零七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持續專注經營『寬頻應用加值服務整合商』產業領域；加強落實人工智慧及大數據技術及研發能力。
2. 開發創新的服務:展望未來互聯網.資通訊科技及行動化市場多元發展趨勢，公司將朝向電信整合應用服務、資訊網路服務、數位媒體服務(IPTV)、資安整合應用及智慧城控服務等五大方向發展，逐漸轉型到加值應用創新整合服務公司，以滿足客戶的需求，建立起核心價值。

3. 推動數位轉型，結合調整內部組織及連結外部資源，並經過技術整合能力、軟體研發推動、推動服務平台及管理的數位化，建立完整解決方案之整合服務商。

4. 善盡社會公民的企業責任：本著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精神理念，公司將結合合作夥伴及客戶的資源，共同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善盡社會公民的義務，奉獻社會、關懷社會的企業責任。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及重要的產銷政策：

1. 全面提升獲利能力，強化大型專案控管能力；提早專案驗收時程而降低成本。

2. 提升業務銷售能力，由產品銷售（Product Sales）轉向客戶需求（Business Solution）導向的方案銷售（Solution Sales），以達成「寬頻應用服務整合商」。

3. 加強物聯網應用加值整合服務及資安整合服務的銷售。

4. 推動向上創造利潤、向下降低成本；人才優先培養與成長及整體福利及獎勵措施。

5. 持續全面推動公司全員銷售及公司建立資訊交流之各項平台有效提高工作營運績效之執行工作規劃。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推動數位轉型及物聯網加值服務。

（二）建立寬網、資通、物聯網及資安服務的基礎建構團隊。

（三）強化產業鏈夥伴關係，並持續投入自我研發利基產品，訂定市場銷售推廣執行計畫。

（四）發展物聯網、資訊安全、智慧城市大數據等建立共享創新服務與應用平台。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因應未來市場競爭趨勢，公司會本著長期深耕獲得客戶之信賴的精神，強化公司結構、財務狀況、履約實績、技術層面及最重要的是服務品質，來爭取客戶對本公司技術與服務的肯定，進而贏得專案。

最後，非常感謝長期支持本公司的股東、客戶、廠商及全體員工，未來公司將秉持永續經營、追求卓越的信念，期許在未來一年能有更好的成果呈現給各位。

最後敬祝

身體健康闔家平安

董事長　陳國章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3 年 5 月 4 日

二、公司沿革：

97 年 - 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金額貳億元整。
- 取得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北區及南區分公司 97 年度擴充高畫質多媒體視訊機上盒(27 萬部)暨伺服器設備之標案,標案金額為新台幣 9.42 億元。
- 取得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北區及南區分公司『97 年度擴充寬頻接取網路 GESW 設備器材及工程安裝』案,金額為新台幣 6.63 億元。
- 取得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北區及南區分公司 97 年度擴充高畫質多媒體視訊機上盒(18 萬部)暨伺服器設備之標案,標案金額為新台幣 6.28 億元。
- 取得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NA2970109 北南區分公司 97 年度 DSLAMVDSL2 光世代寬頻接取網路系統器材擴充案,標案金額為新台幣 5.64 億元。
- 取得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北南區分公司 97 年 VDSL2 寬頻接取網路系統器材案(N97C3603;S97C5073),標案金額為新台幣 12.02 億元。
- 取得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北、南區分公司 NA8970417/97 年度彙集器 AGG-C 設備器材及安裝工程案，標案金額為新台幣 5.59 億元。
- 取得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北、南區分公司 NA2970421/新購彙集器 AGG-E 設備及安裝工程案，標案金額應為新台幣 4.32 億元。

98 年 - 取得中華電信(股)公司 NA1980210/98 年度擴充高畫質多媒體視訊機上盒暨伺服器設備採購案(15 萬門),標案金額為新台幣 5.12 億元。
- 取得中華電信(股)公司 NA198026498 年 VDSL2 寬頻接取網路系統器材案,標案金額為新台幣 5.86 億元。

99 年 - 取得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北區分公司『NA199007699 年 VDSL2 寬頻接取網路系統器材』案(A 群),金額為新台幣 8.04 億元。
- 取得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DSLAMVDSL2 家庭閘道器 HGW 器材擴充案，標案金額為新台幣 5.30 億元。

100 年 - 取得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北區電信分公司 NA1000216102 年度互動式多媒體服務(MOD)設備(A 群+B 群)共 20 萬門,標案金額為新台幣 4.69 億元。
- 取得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北區電信分公司 NA8000397102 年度 VDSL2 寬頻接取網路系統器材購案(A 群)，標案金額為新台幣 7.49 億元。

101 年 - 發行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金額貳億伍千萬元整。
- 取得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北區電信分公司 NA1010248102 年度全區 GPON 系統設備器材擴充採購案,標案金額為新台幣 1,073,900 仟元(含稅)。

102 年 - 取得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北、南區分公司互動式多媒體服務(MOD)102 年度 STB 設備(NA3010535),標案金額為新台幣 553,000 仟元(含稅)。
- 取得中華電信(NA8020303)102 年全區 DSLAMVDSL2 第 2 次擴充案(A 群)，標案金額為新台幣 855,525 仟元(含稅)。
- 取得交通部台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北區工程處之高速公路北區暨港西聯外道既設交通控制系統更新改善工程第 R13 標現場設備工程，標案金額為新台幣 421,580 仟元(含稅)。

- 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行使債券收回權暨終止櫃檯買賣。
- 取得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北區電信分公司 NA1010633102 年度 GPON 系統設備器材(A 群)，標案金額為新台幣 418,645 仟元(含稅)。

103 年 - 本公司第三次買回本公司股份減資基準日 103 年 3 月 19 日。

104 年 - 本公司第四次買回本公司股份，本次實際買回股份期間 104 年 8 月 12 日至 104 年 10 月 8 日，已買回股數 2,500,000 股。

105 年 - 取得高公局南工處之國 3 交控提升及快速公路部分路段增設交控設備工程第 R32 標南區交控設備工程，標案金額為新台幣 468,160 仟元(含稅)。

106 年 - 取得中華電信(股)公司 106 年 V2 DSLAM+HGW 接取設備擴充案，標案金額為新台幣 429,833 仟元(含稅)。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之情形：無。

（二）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無。

（三）經營權之改變：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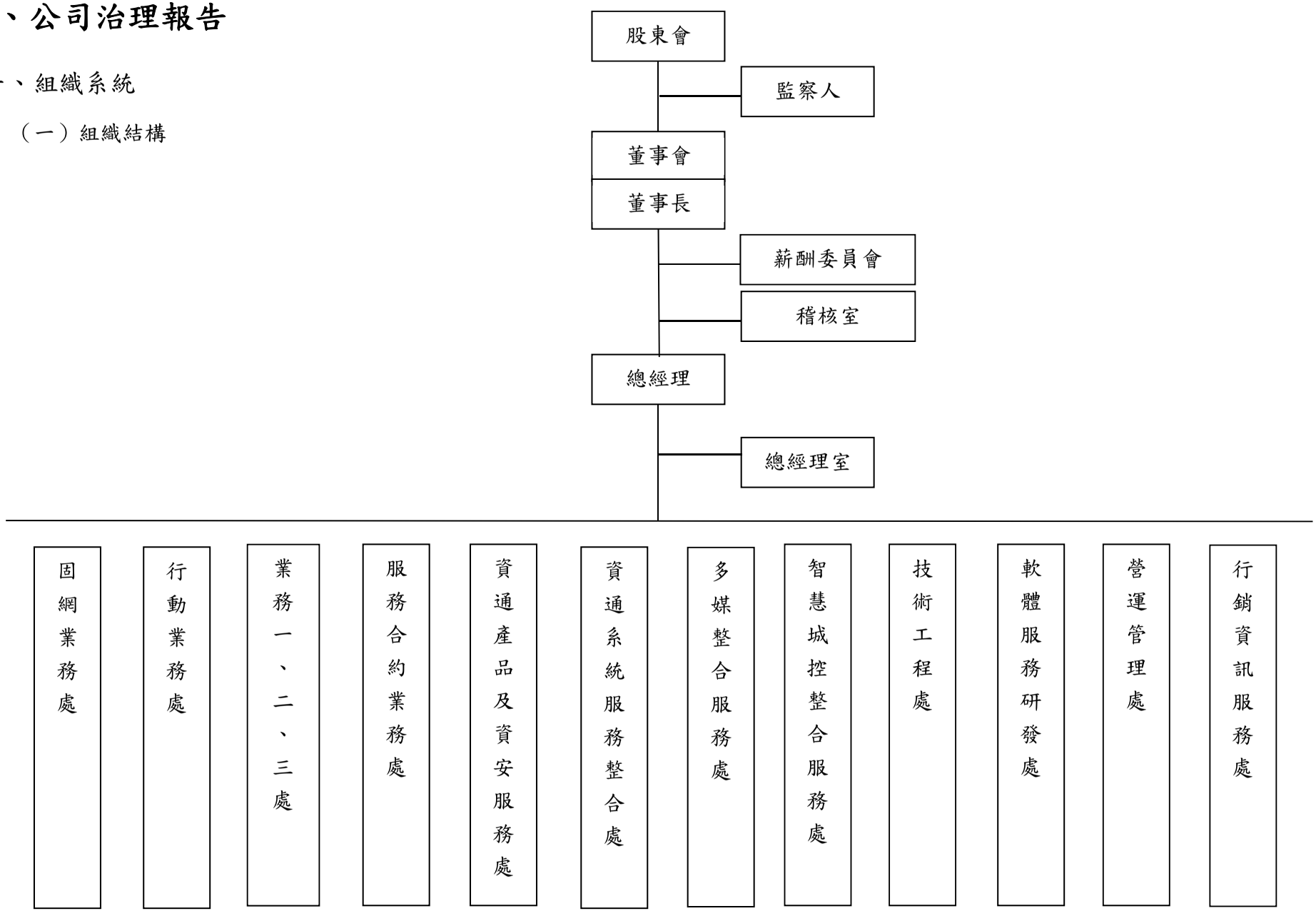
（四）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無。

（五）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

叁、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部　　門　　職　　掌
稽核室	1.內部稽核制度之建立、修訂及檢討。 2.執行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內部稽核業務。 3.員工投訴及廠商申訴處理。
固網業務處 行動業務處 業務一、二、三處 服務合約業務處	1.業務處以行業別來作為劃分之標準來拓展業務。 2.定期做市場調查及產品客戶滿意度分析並開發潛力客戶。 3.擬定產品銷售計劃及維護客戶滿意度。 4.規劃發展國際業市場。 5.簽訂設備維護或整體運營服務合約業務。 6.運用維運服務資訊平台及技術精良的專業技術人員提供客戶高質量的服務。
資通產品及資安服務處	1.提供資安解決方案與資安管理服務(Managed Security Service)。 2.IP 數據系統產品代理與推廣。 3.IT 相關產品及解方案之代理,規劃,與推廣。 4.建立與原廠間的緊密合作夥伴關係。
資通系統服務整合處	1.寬頻通訊系統售前(presale)之規劃及專業技術支援。 2.IP 數據網路及傳輸系統售前之規劃及專業技術支援。 3.3G/4G 電信加值應用服務系統之開發與推廣。 2.ICT 系統整合與整體解決方案之規劃及專業技術支援 4.雲端服務及虛擬化解決方案之專業技術整合服務 5.電信軟體及應用服務開發整合服務
多媒整合服務處	1.IPTV/OTT 與 DVB-C 機上盒產品。 2.IPTV 與 OTT 服務系統 解決方案。 3.數位頭端與傳輸 解決方案。 4.Wi-Fi 整合行銷服務(廣告銷售業務推廣)。 5.交通資訊/數位廣告 看板軟體系統。
智慧城控整合服務處	1.智慧城市整合解決方案。 2.交通、監控、防災管理系統建置及管理。 3.智慧化監控系統平台開發及整合。 4.物聯網系統建置及數據分析應用服務。 5.異質領域系統整合暨決策平台開發建置。 6.支援 ICT 及資安相關部門，共創城控領域商機。
技術工程處	1.客戶系統整合之規劃與建置。 2.提供客戶軟／硬體之維護。 3.客服中心：解決客戶之問題。
軟體服務研發處	1.應用服務之研發及客製化。 2.系統平台之研發與建置。 3.軟體新技術開發。
營運管理處	1.負責公司總務行政等業務。 2.負責公司固定資產及內外部之物料、設備之採購及管理。 3.資材庫存管理及出貨之行政業務。 4.帳務處理與報表編製、管理資訊提供及分析、稅務規劃與預算管理。 5.財務調度、資金管理、出納作業及行政庶物。
行銷資訊服務處	1.負責市場研究分析。 2.維護與代理產品廠商關係。 3.擬定產品銷售計劃及維護客戶滿意度。 4.整合公司之資源以期公司達到最大之效能。 5.對外媒體公關之協調。 6.資訊系統制度的制定及執行。 7.負責公司內部各部門作業系統資訊化及電腦化資訊管理整合之規劃與維護。 8.應用系統與服務之規劃與研發。 9.系統與服務之整合應用開發。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7 年 4 月 28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國章	男	105.6.21	3	86.9.8	6,063,097	5.73%	6,063,097	5.86%	0	0%	0	0%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漢德資訊(股)公司總經理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Hwacom InvestmentInc.華寬系統集成技術(上海)有限公司代表人 陸台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華電聯網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代表人 智慧聯網(股)公司董事長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董事 徵摩立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陸台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翁刷鴻	女	105.6.21 105.6.21	3	90.6.13	3,416,427 90,688	3.23% 0.09%	3,384,427 688	3.27% 0.00%	0 0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資訊工程系 漢德資訊(股)公司業務經理	華電聯網(股)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管敏志	男	105.6.21	3	86.9.8	387,257	0.37%	387,257	0.37%	0	0%	0	0%	逢甲大學資訊工程系 漢德資訊(股)公司協理	華電聯網(股)公司副總經理 智慧聯網(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朱俊雄 註 1	男	105.6.21	3	90.6.13	19,793	0.02%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中興大學法律研究所 全英國際法律事務所律師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黃英健	男	105.6.21	3	98.6.10	145,975	0.14%	145,975	0.14%	0	0%	0	0%	政治大學國際貿易所 美商訊流科技(股)公司業務總監	華電聯網(股)公司副總經理 徵摩立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旭東	男	105.6.21	3	105.6.21	0	0.00%	0	0.0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大華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宜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華電聯網(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明峻	男	105.6.21	3	105.6.21	0	0.00%	0	0.00%	0	0%	0	0%	日本京都大學法學博士 新台灣國策智庫執行長兼研究部主任 中原大學財經法律系助理教授	華電聯網(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海利普電子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盧陽正	男	105.6.21	3	90.6.13	760,233	0.72%	800,233	0.77%	0	0%	0	0%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 銘傳大學金融研究所所長 台灣金融管理學會理事長 中華民國期貨商業同業公會期貨信託基金風險控管委員會委員	台灣蠟品(股)公司獨立董事 三洋紡織纖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林智玲	女	105.6.21	3	105.6.21	0	0.00%	0	0.00%	0	0%	0	0%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華梵大學電子工程學系教授兼工程暨管理學院院長	無	無	無	無

註1：朱俊雄董事於105.12.2辭職。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7年4月28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陸台投資有限公司	陳國章(60.44%)、何祥瑾(5.88%)、詹俊才(5.79%)

2、董事、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陳國章			✓				✓		✓	✓	✓	✓	✓	無
陸台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翁刷鴻			✓		✓		✓	✓	✓	✓	✓	✓		無
管敏志			✓			✓	✓	✓	✓	✓	✓	✓	✓	無
朱俊雄 註1		✓	✓	✓	✓	✓	✓	✓	✓		✓	✓	✓	2
黃英健			✓			✓	✓	✓	✓	✓	✓	✓	✓	無
李旭東			✓	✓	✓	✓	✓	✓	✓	✓	✓	✓	✓	無
李明峻	✓		✓	✓	✓	✓	✓	✓	✓	✓	✓	✓	✓	無
盧陽正	✓		✓	✓	✓		✓	✓	✓	✓	✓	✓	✓	1
林智玲	✓		✓	✓	✓	✓	✓	✓	✓	✓	✓	✓	✓	無

註1：朱俊雄董事於105.12.2辭職。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7 年 4 月 28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選)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國章	男	83.5.4	6,063,097	5.86%	0	0%	0	0%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漢德資訊(股)公司總經理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Hwacom InvestmentInc.華寬系統集成技術（上海）有限公司代表人 陸台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華電聯網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代表人 智慧聯網(股)公司董事長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董事 徽摩立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服務合約業務處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管敏志	男	83.5.4	387,257	0.37%	0	0%	0	0%	逢甲大學資訊工程系 漢德資訊(股)公司協理	華電聯網(股)公司董事 智慧聯網(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總經理室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柯國全	男	89.11.2	30,000	0.03%	0	0%	0	0%	政治大學會計系 會計師高考及格 峯典工程(股)公司財務協理	無	無	無	無
行銷資訊服務處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謝明燁	男	95.10.2	53,789	0.05%	0	0%	0	0%	淡江大學電子計算機系 CalinforiaStateUniversityComputerScience 中華行動娛樂公司副總經理	智慧聯網(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固網業務處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翁刷鴻	女	83.7.26	688	0.00%	0	0%	0	0%	逢甲大學資訊工程系 漢德資訊(股)公司業務經理	陸台投資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多媒整合服務處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英健	男	93.11.1	145,975	0.14%	0	0%	0	0%	政治大學國際貿易所 美商訊流科技(股)公司業務總監	華電聯網(股)公司董事 徽摩立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資通產品及資安服務處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鄭炤仁	男	100.4.1	41,000	0.04%	0	0%	0	0%	交通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 TelcordiaTechnologiesTaiwan 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行動業務處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宏仁	男	98.6.1	2,190	0.00%	0	0%	0	0%	WestcoastUniversityMMIS 華榮威通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業務經理	愛訊電網(股)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總經理室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藍光照	男	97.12.1	0	0.00%	0	0%	0	0%	銘傳大學管理科學所 金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務經理	無	無	無	無
資通系統服務整合處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楊祈煌 (註 1)	男	106.5.19	0	0.00%	0	0%	0	0%	台灣大學電機研究所 東森媒體科技/IP 網路管理	智慧聯網(股)公司監察人 徽摩立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業務一處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杜孟郎 (註 2)	男	106.5.19	0	0.00%	0	0%	0	0%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computer science IBM 工商事業群高級區域經理	無	無	無	無
軟體服務研發處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呂元宏	男	93.9.3	1,179	0.00%	0	0%	0	0%	中正大學電機所計算機組 大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研發人員	徽摩立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技術工程處 技術長/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泄亨 (註 3)	男	106.3.1	90,000	0.09%	0	0%	0	0%	交通大學自動控制工程研究所 敦陽科技副總經理 東森媒體科技副總經理 中華電信研究所副研究員	無	無	無	無
業務三處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興東	男	87.9.15	353	0.00%	0	0%	0	0%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電子系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副理	無	無	無	無
多媒整合服務處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黃文書	男	97.12.1	109,342	0.11%	0	0%	0	0%	交通大學資訊科學研究所 群鼎視訊科技公司專案經理	徽摩立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選)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技術工程處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鄭存哲 (註4)	男	96.7.23	6,503	0.01%	0	0%	0	0%	東海大學工業工程系 Alcatel-Lucent 處長	無	無	無	無
智慧城控整合服務處 協理	中華民國	楊峻銘	男	99.4.12	55,000	0.05%	0	0%	0	0%	逢甲大學交通工程與管理學系研究所 水靈科技(股)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無
多媒整合服務處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黃振榮	男	99.11.1	0	0.00%	0	0%	0	0%	東吳大學資訊科學系 訊流科技(股)專案經理	徽摩立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營運管理處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陳麗燕	女	100.2.11	29,000	0.03%	0	0%	0	0%	中興大學外文學系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品質副理	無	無	無	無
資通產品及資安服務處 協理	中華民國	楊仁吉	男	100.9.30	20,802	0.02%	0	0%	0	0%	淡江大學物理系 資訊人股份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無
資通系統服務整合處 協理	中華民國	方文宏	男	104.1.1	15,000	0.01%	0	0%	0	0%	Coventry University (U.K.) Operational Communication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主任 台灣吉悌股份有限公司主任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師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 協理	中華民國	陳芳瑞	女	104.8.3	0	0.00%	0	0%	0	0%	輔仁大學會計系 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深經理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無	無	無	無
行動業務處 協理	中華民國	王麗珍	女	103.5.14	25,543	0.02%	123,675	0.12%	0	0%	永平高中機械製圖 天駿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業務助理	無	無	無	無
軟體服務研發處 協理	中華民國	許書豪	男	105.1.6	0	0.00%	0	0%	0	0%	大葉大學資訊工程系 敦陽科技技術經理 鉅仁科技軟體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多媒整合服務處 協理	中華民國	林毓慶	男	100.9.30	0	0.00%	0	0%	0	0%	義守大學資管所 達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專案經理	無	無	無	無
技術工程處 協理	中華民國	潘俊銘	男	100.9.30	32,634	0.03%	2,000	0%	0	0%	北阿拉巴馬洲立大學 MBA NokiaSiementsNetworkIPPlanner	無	無	無	無
固網業務處 協理	中華民國	黃瑞麟	男	102.3.4	0	0.00%	0	0%	0	0%	成功大學 EMBA 敦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務處長	無	無	無	無
資通產品及資安服務處 協理	中華民國	陳佑佳	男	104.1.4	76,000	0.07%	0	0%	0	0%	南台技術學院化學工程系 神坊資訊網路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資通系統服務整合處 協理	中華民國	陳子豪	男	104.1.4	18,167	0.02%	0	0%	0	0%	台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 東森媒體科技寬頻技術服務	無	無	無	無
會計協理	中華民國	蕭嘉玲	女	90.2.12	12,950	0.01%	0	0%	0	0%	淡江大學會計系 峯典工程(股)公司會計主管	無	無	無	無

註1：楊祈煌副總經理於 106.05.19 就任。
註2：杜孟郎副總經理於 106.05.19 就任。
註3：林泄亨技術長/副總經理於 106.03.01 就任。
註4：鄭存哲資深協理於 107.04.30 解任。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之酬金

106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陳國章	960	960	0	0	1,243	1,243	38	38	1.92%	1.92%	23,758	23,758	0	0	3,200	0	3,200	0	24.96%	24.96%	無
董事	陸台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翁刷鴻																					
董事	管敏志																					
董事	黃英健																					
獨立董事	李旭東																					
獨立董事	李明峻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2,000,000 元	陳國章、陸台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翁刷鴻、管敏志、黃英健、李旭東、李明峻	陳國章、陸台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翁刷鴻、管敏志、黃英健、李旭東、李明峻	李旭東、李明峻	李旭東、李明峻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管敏志	管敏志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陳國章、陸台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翁刷鴻、黃英健	陳國章、陸台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翁刷鴻、黃英健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6	6	6	6

(二)監察人之酬金

106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無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盧陽正	120	120	414	414	6	6	0.46%	0.46%	無
監察人	林智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盧陽正、林智玲	盧陽正、林智玲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2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6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註４）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陳國章	46,314	46,314	629	629	14,501	14,501	7,900	0	7,900	0	46.88	46.88	無
技術工程處 技術長/副總經理	林泄亨													
服務合約業務處 副總經理	管敏志													
固網業務處 副總經理	翁刷鴻													
資通系統服務整合處 副總經理	楊祈煌													
業務一處 副總經理	杜孟郎													
總經理室 副總經理	柯國全													
行銷資訊服務處 副總經理	謝明燁													
多媒整合服務處 副總經理	黃英健													
總經理室 副總經理	藍光照													
行動業務處 副總經理	王宏仁													
軟體服務研發處 副總經理	呂元宏													
業務三處 副總經理	吳興東													
資通產品及資安服務處 副總經理	鄭炤仁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管敏志、謝明燁、柯國全、藍光照、鄭炤仁、杜孟郎、林泄亨、吳興東、呂元宏	管敏志、謝明燁、柯國全、藍光照、鄭炤仁、杜孟郎、林泄亨、吳興東、呂元宏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陳國章、王宏仁、翁刷鴻、黃英健、楊祈煌	陳國章、王宏仁、翁刷鴻、黃英健、楊祈煌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4	1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總經理	陳國章	0	10,942	10,942	9.35
	技術長/副總經理	林泄亨				
	副總經理	管敏志				
	副總經理	翁刷鴻				
	副總經理	楊祈煌				
	副總經理	杜孟郎				
	副總經理	黃英健				
	副總經理	柯國全				
	副總經理	謝明燁				
	副總經理	鄭炤仁				
	副總經理	藍光照				
	副總經理	王宏仁				
	副總經理	呂元宏				
	副總經理	吳興東				
	資深協理	鄭存哲(註 1)				
理	資深協理	黃文書				
	資深協理	楊峻銘				
	資深協理	黃振榮				
	資深協理	陳麗燕				
	資深協理	楊仁吉				
	協理	陳子豪				
	協理	陳佑佳				
	協理	王麗珍				
	協理	潘俊銘				
	協理	林毓慶				
	協理	許書豪				
	協理	方文宏				
	協理	黃瑞麟				
	協理	陳芳瑞				
人	會計協理	蕭嘉玲				

註 1 鄭存哲資深協理於 107.04.30 解任。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6 年度			105 年度		
職稱	酬金總額	稅後純益	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稅後純益	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	29,199	116,985	24.96%	15,054	18,714	80.44%
監察人	540		0.46%	133		0.00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69,344		59.28%	30,266		161.73%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給付方式近兩年並無變動。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給付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發放酬金：

第十六條：「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度之價值，並參酌同業之水準議定之。」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結構依照『薪資及獎金管理辦法』共分固定薪資與變動薪資兩類，固定薪資為每月所發薪資；變動薪資則是績效獎金、年終獎金及員工分紅，變動薪資之多寡則考量其對公司營運貢獻度，並依據本公司員工績效管理辦法，針對各經理人績效評定當年度績效等第以作為發放標準，由薪酬委員會提出建議提報董事會。

董事及監察人酬金包含車馬費、執行職務之報酬及盈餘分配之酬勞等，若董事兼任公司員工，可分配員工紅利；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除本薪外另依職等、職務與績效發放主管加給職務津貼及員工紅利等。

（2）訂定酬金之程序

依照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0%~20%為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不得超過 1%。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必要時得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其餘均為股東紅利。當年度分派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百分之十，其餘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

（3）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係依公司章程規定，按股東會通過之盈餘分配表支領酬金與營運息相關，且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依據董事對董事會及公司營運貢獻度審視酬金制度。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中變動薪資約佔個人年薪之50%，其目的為考量其對公司營運貢獻度，包含企業未來經營風險、環保及企業社會責任，作為給付酬金之計算標準，並定期報請薪酬委員會審事薪酬合理性。

因此本公司經營績效與董監酬勞及總經理、副總經理員工紅利之高低息息相關。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5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	備註
董事長	陳國章	5	0	100.00%	105.6.21 改選連任
董事	陸台投資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翁刷鴻	3	0	60.00%	105.6.21 改選連任
董事	管敏志	5	0	100.00%	105.6.21 改選連任
董事	黃英健	5	0	100.00%	105.6.21 改選連任
董事	朱俊雄	0	0	0%	105.6.21 改選連任 105.12.2辭職
獨立董事	李旭東	5	0	100.00%	105.6.21 改選就任
獨立董事	李明峻	5	0	100.00%	105.6.21 改選就任
監察人	盧陽正	0	0	0%	105.6.21 改選連任
監察人	林智玲	3	0	60.00%	105.6.21 改選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利害關係之議案。

三、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1、 董事會議事效能及評估：

本公司參照「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之規範，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另為提升董事會議事績效，董事會擬制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由薪酬委員會評估董事會績效並提具體改善建議方案。

2、 董事進修：

為鼓勵董事進修，本公司由專人不定期安排董事及監察人進修課程。

3、 董事責任險：

為使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於執行業務時所承擔之風險得以獲得保障，本公司每年均為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購買「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責任保險」。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5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B/A）(註)	備註
監察人	盧陽正	0	0%	105.6.21 改選連任
監察人	林智玲	3	60.00%	105.6.21 改選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本公司設置監察人二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監察人應具備誠信踏實、公正判斷、專業知識、豐富經驗、閱讀財務報表之能力等條件。

（二） 本公司監察人除需具備前項之要件外，全體監察人至少一人須為會計或財務專業人士。

（三） 監察人之職責如下：

1、 帳冊文件之查核。

2、 監督公司業務執行。

3、 其他依照法令賦與之職權。

（四）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有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或利害關係人直接連絡對談。

（五）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本公司定期於每季度及年度監察人審查財務報表時，邀集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列席討論。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1) 本公司陸續檢視並視需要修訂或訂定公司相關辦法程序與內部作業施行細則，以提升營運效率及加強相關風險控管機制，進而增進公司治理運作之執行。近年來配合主管機關相關法令準則之制訂或修正，以及考量本公司實際運作需要，已完成「董事會議事規範」、「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股東會議事辦法」、「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對子公司監控作業辦法」、「董監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員工道德行為準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等相關辦法做為執行依據。最新的辦法均會置放於企業網站及公司內部網站以供查詢，相關資訊請參考本公司網站http://www.hwacom.com。 (2) 公司治理制度仍在規劃中，惟本公司根據相關法規揭露公司重大訊息、定期揭露財務資訊；董事會亦遵照股東賦予之責任，引導公司經營策略並有效監督經營階層之管理功能，創造股東財富，健全財務與公司永續經營之目標。目前正逐步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完備的規定及辦法。	未明訂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V V	 V	 (一) 本公司尚未制定內部作業程序，由本公司之發言人及股務人員負責處理相關股東問題，若涉法律問題，移請法務處理。 (二) 按月申報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大股東之持有股份，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 (三)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訂有『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作為與關係企業間財務業務往來之作業規範，並訂有『子公司監理辦法』建立與關係企業間適當之風險控管機制並杜絕非常規交易情事。 (四)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以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未明訂 無差異 無差異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V V	 V 	 (一) 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均具有產業專業背景及實務經驗，在各領域均有不同專長，對公司整體發展與營運皆有所助益。 (二) 公司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其他功能性委員會則視需求經董事會討論後設置。 (三) 本公司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依公司經營績效狀況及參考同業水準之董監報酬議定董事報酬，並逐期提高公司治理程度，惟目前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辦法。 (四)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皆依相關法令規定獨立運作並每年對本公司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	無差異 無差異 未明訂 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設置兼任董事會秘書及股務人員，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適時提供充足之資訊給予利害關係人判斷，並可藉由電話或E-mail等方式溝通。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股東會業務依照富邦綜合證券股務代理部安排股東會日程及相關申報作業規劃。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V		(一) 本公司設有專人維護更新企業網，及時揭露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供股東及社會大眾等參考。本公司網址：http://www.hwacom.com。 (二) 公司指派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且業已建立發言人制度，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及時允當揭露。	無差異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 員工權益：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並依勞基法及本公司人事規章辦理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2) 僱員關係：本公司開放多元管道供員工表達意見，創造良好的參與感；透過充實安定員工福利制度及提供良好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互信之良好關係。如：補助員工社團活動、員工旅遊補助、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健檢服務、停車位補助及交通車補助等。 (3)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以實現最大股東利益最大化為目標，並公平對待所有股東，依相關規定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有關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異動情形等公司重大訊息，並由本公司之發言人及股務人員負責處理股東建議。 (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依採購作業相關管理辦法辦理採購事宜，與供應商之間一向保持良好關係。 (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均依據契約及相關作業規定履行權利義務，以維護雙方之合法權益。本公司並提供充足資訊以便其了解公司之經營及財務狀況。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其應有合法之權益。	無差異

6.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規定時數	訓練單位	上課時間	課程名稱	時數	備註
董事長	陳國章	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6/09/28	『盡職治理』VS『公司治理』談台灣資本市場永續發展及國家競爭力提升。	6	進修完成
董事	管敏志	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6/11/02 106/11/23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董監事背信與特殊背信罪之成立實務案例解析】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一企業財務資訊之解析及決策運用	3 3	進修完成
法人董事代表人	翁刷鴻	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6/11/14 106/11/14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一審計委員會之相關規範及運作實務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一內線交易案相關法律問題之探討	3 3	進修完成
董事	黃英健	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6/11/21 106/11/23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一企業永續經營與強化公司治理新趨勢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一董監財報不實之法律責任與風險控管—以實務案例探討為中心	3 3	進修完成
獨立董事	李明峻	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6/10/26 106/10/26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企業財務報表舞弊案例探討】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一企業營運及相關稅制探討	3 3	進修完成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獨立董事	李旭東	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6/10/26 106/10/26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企業財務報表舞弊案例探討】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一企業營運及相關稅制探討	3 3	進修完成
監察人	盧陽正	6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106/04/20 106/06/29	公司治理論壇-談企業及董監事之財稅管理 公司治理論壇-IT 治理趨勢與挑戰	3 3	進修完成
監察人	林智玲	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6/11/02 106/11/02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一國際與我國反避稅發展與企業應有之因應探討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董監事背信與特殊背信罪之成立實務案例解析】	3 3	進修完成

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依法訂定各項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

(1)風險管理政策

■推動以風險管理為導向的經營模式。

■建立及早辨識、準確衡量、有效監督及嚴格控管之風險管理機制。

■架構全公司整體之風險管理體系，將風險控制於可接受或管制範圍。

■引進最佳風險管理實務，並達到持續改善。

(2)風險事項及管理架構

重要風險項目	第一級控管機制 風險管理權責單位	第二級控管機制 風險評議機制	最高決策與監督機制
營運風險	業務單位、技術支援單位	經營發展管理委員會	最高決策機制： 董事會 監督機制： 稽核室
科技及產業變動	市場行銷單位、技術支援單位		
資訊安全風險	資訊單位		
市場風險 ■競爭者行動 ■新服務開發	市場行銷單位、技術支援單位		
政策及法令遵循	總經理室		
企業形象維護	市場行銷單位		
投資、轉投資	財務單位		
員工安全、員工行為、道德及操守	行政單位		
利率、匯率及財務風險	財務單位		
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衍生性金融商品及資金運用管理	財務單位		
財務報告表達	會計單位		
訴訟及非訴訟事項	法務相關單位		
董監及大股東股權異動	股務單位		
董事會議事管理	股務單位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間維持良好穩定之關係，為客戶提供超值服務為公司創造利潤，為彼此創造雙贏。

9.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10.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相關證照情形：
(1)總經理室:會計師1人。
(2)技術工程處:專案管理師10人。
(3)會計部:普考記帳士2人。
(4)稽核室: 會計師1人。

11.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上課時間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備註
總經理	陳國章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6/09/28	『盡職治理』VS『公司治理』談台灣資本市場永續發展及國家競爭力提升。	6	進修完成
副總經理	管敏志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6/11/02 106/11/23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董監事背信與特殊背信罪之成立實務案例解析】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企業財務資訊之解析及決策運用	6	進修完成
副總經理	翁刷鴻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6/11/14 106/11/14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審計委員會之相關規範及運作實務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內線交易案相關法律問題之探討	6	進修完成
副總經理	黃英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6/11/21 106/11/23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企業永續經營與強化公司治理新趨勢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董監財報不實之法律責任與風險控管—以實務案例探討為中心	6	進修完成
協理	陳芳瑞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106/11/09 106/11/28	新財務報表查核報告 財務分析指標判讀及經營風險預防	12	進修完成
會計協理	蕭嘉玲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06/11/10 106/11/13 106/11/13 106/12/20	2018 年 IFRS15 生效適用之收入認列實務議題解析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實務專題研討:合併現金流量表與所得稅 經濟犯罪中「特殊背信罪」之型態、案例解析與相關法律責任探討 企業社會責任(CSR)報導之相關法規、實務與最新趨勢解析	12	進修完成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已就公司治理評鑑結果依據內部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持續辦理相關事項及措施中。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註1）	條件 /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李旭東			✓	✓	✓	✓	✓	✓	✓	✓	✓	無	無
獨立董事	李明峻	✓			✓	✓	✓	✓	✓	✓	✓	✓	無	無
其他	謝文雀	✓			✓	✓	✓	✓	✓	✓	✓	✓	無	無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5年06月21日至108年06月20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註1)	備註
召集人	李旭東	2	0	100%	無
委員	李明峻	2	0	100%	無
委員	謝文雀	2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1：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V	(一) 本公司於98.3.20訂定『董監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員工從業道德行為準則』以資遵循。105.3.29訂定本公司「社會企業責任實務守則」。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二) 本公司由總經理室推動企業社會責任。	未定期辦理訓練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三) 本公司將相關準則建置於公司網站供董事、監察人與員工查詢使用，並設意見箱，舉凡員工發現有同仁利用職務之便，圖謀個人或特定他人利益並危害公司權益者，皆可進行申訴或檢舉；違反規定者依公司規定懲處。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四) 公司定有合理之薪資報酬政策，並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為本公司依照績效考績情形及薪酬制度提供合理評估。	無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一) 本公司提倡辦公室用品再生再利用方案，提升各項資源使用率，以期有效利用資源及回收處理。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二) 本公司產業特性並無環境管理需要故相關制度並未制定。	未明定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三) 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1. 陸續汰換照明設備、定期檢查電力設備、無人使用區域隨手關閉電源。 2. 更換T5燈具14W*3共107盞、28W*3共5盞、LED燈12W*40盞；清理5間辦公室空調設備以提高輸出效能降低耗電；整理檢修電力迴路及線路以降低電力耗損。降低總用電量5%。	無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本公司均依照勞動相關法規並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辦理以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二) 本公司設有申訴信箱並定期辦理員工活動，勞資互動良好，並加強主管人員與部屬同仁間之溝通互動，已利組織營運。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本公司訂定意外事件處理作業規定，明確規範意外事件發生時之應變處置方式及程序，以確保本公司人員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及資產之安全、減輕災害、迅速復原、進而達到事先預防或降低意外發生，為員工投保壽險/意外險及意外醫療保險；令對高空作業或從事較高危險工作員工投保較高額意外險。本公司定期提供員工健康檢查並加強提供高危險作業員工之意外及醫療保險保障，並規劃勞工安全相關訓練課程，鼓勵取得相關證照，加強工作環境安全檢查。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四) 本公司定期辦理員工互動活動，加強主管人員與部屬同仁間之溝通互動，已利組織營運。	無差異
			(五) 本公司定期辦理員工教育訓練，並鼓勵員工考取相關證照。	無差異
			(六) 本公司設有客戶服務專責單位處理消費者相關服務。	無差異
			(七) 本公司產品與服務均符合國家所定之規範。	無差異
			(八) 供應商遴選均依照相關作業進行評比，本公司與供應商往來前，要求供應商遵守法令，避免造成發生汙染環境之危害，以公平、公正、嚴謹之原則，透明的採購招標方式遴選廠商。	無差異
			(九) 本公司雖未於契約中明定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等，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但仍會不定期評估供應商資格條件，作為是否繼續交易之依據。	未明定
			(十) 本公司與供應商不定期進行社會關懷相關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無差異
			(十一) 本公司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2016年6月～2017年12月：財團法人乳癌防治基金會，捐贈新台幣1,330,000元。 2016年6月～2017年12月：醫療財團法人好心肝基金會，捐贈新台幣1,250,000元。 2016年5月：資助關愛之家協會提供愛滋感染者一個安全接納溫馨的中途之家。 2016年6月：贊助社會局案例，減輕照顧病父之經濟負擔。 2016年7月：贊助淡江愛膳餐券計劃，認養一名在校學生一學年膳食餐券。 2016年9月：提供新北市愛維養護中心身心障礙重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癱病患成人尿布物資所需。 2016年9月：贊助社會局案例急難救助學費。 2016年11月：購買亞培奶粉捐助葉老婦人之第三子糖尿病所需。 2016年12月：「幸福滿屋實物銀行」方案-關懷獨居老人，捐贈麥片150箱。 2016年12月：愛海無懼 ~ 華電志工 無塑海洋 淨灘活動。 2017年2月：贊助社會局案例林○雲5,000元救助金緩急。 2017年3月：環保志工–大直劍南蝶園植樹活動。 2017年4月：提供新北市愛維養護中心身心障礙重癱病患成人尿布物資所需。 2017年5月：贊助礦工兒子教育基金會發放全國育幼院學童學業及才藝獎學金 2017年10月：華電日~愛海無拒–淨灘活動。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一) 本公司於每年度股東會年報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二) 本公司尚未編制企業責任報告書，未來將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規劃中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V V		(一)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提供建立良好商業運作之參考架構，特於董事會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資訊請參考本公司網站http://www.hwacom.com。 (二)本公司已訂定『員工道德行為準則』，為規範本公司及子公司全體員工之從業道德標準，以獲得大眾信任，提升企業形象，確保公司永續經營與發展。 (三)公司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加強交易審查機制以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V V V V		(一)本公司商業活動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由總經理室規畫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兼職單位。 (三)公司擬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 (四)內部稽核人員依據本公司有效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制訂年度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 (五)公司不定期辦理相關教育訓練。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設有投訴信箱以接受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投訴與申訴。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一)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提供建立良好商業運作之參考架構，特於董事會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資訊請參考本公司網站http://www.hwacom.com。 (二)本公司設有專責資訊揭露人員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提供建立良好商業運作之參考架構，特於董事會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資訊請參考本公司網站http://www.hwacom.com。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雖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但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等相關法規揭露各項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與公司年報中，供外界查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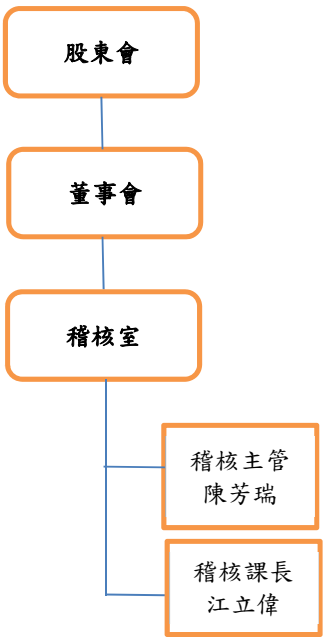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本公司陸續檢視並視需要修訂或訂定公司相關辦法程序與內部作業施行細則，以提升營運效率及加強相關風險控管機制，進而增進公司治理運作之執行。近年來配合主管機關相關法令準則之制訂或修正，以及考量本公司實際運作需要，已完成「董事會議事規範」、「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股東會議事辦法」、「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對子公司監控作業辦法」、「董監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員工道德行為準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等相關辦法做為執行依據。最新的辦法均會置放於企業網站及公司內部網站以供查詢，相關資訊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http://www.hwacom.com。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稽核組織及運作

(1)內部稽核組織



內部稽核工作職掌：

- 督促各單位制定內部控制制度並遵循。
- 執行稽核業務，呈報稽核結果並追蹤缺失。
- 覆核各單位及子公司之自行評估執行結果。
- 員工投訴及廠商申訴處理。
- 其他依據法令規定執行事項。

(2)本公司稽核室直接隸屬董事會，稽核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稽核範圍涵蓋所有財務、業務等營運及管理功能，並依法令規定分為十大循環執行稽核。稽核方式主要為依年度稽核計畫執行之例行稽核，另視需要執行專案稽核，以適時發現內部控制制度可能缺失、提出改善建議。稽核室於稽核完成後，出具稽核報告提報董事長，並由稽核主管定期於董事會中報告執行狀況及結果，以落實公司治理之精神。此外，稽核室亦督促本公司各單位執行自行檢查，建立公司自我監督機制，自行檢查結果並做為建議本公司董事會及總經理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之依據。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3、內部控制聲明書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7 年 3 月 20 日

本公司民國一百零六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百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七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六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全數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國章

總經理：陳國章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記錄內容			特別記載事項
	議案摘要簡述	議決情形	執行情形	
106.6.28 (106 年股東常會)	報告事項： (一) 本公司一百零五年度營業報告。 (二) 本公司一百零五年度監察人對董事會編造提出於股東會各項表冊之查核報告。 承認事項： (一) 本公司一百零五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二) 本公司一百零五年度盈餘分配案。 討論事項： (一)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二)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洽悉 洽悉 照案承認 照案承認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一)本公司一百零五年度決算表冊，業經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書成會計師及劉克宜會計師查核完竣，提出查核報告，連同營業報告書並經本公司監察人審核完成。 (二)本公司一百零五年度期初未分配盈餘新台幣(以下同)0 元，精算利益列入保留盈餘調整 9,866,505 元，本期稅後淨利計 18,714,371 元，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871,437 元，另迴轉依法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865,445 元，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27,574,884 元，期末未分配盈餘 27,574,884 元。 (三)本公司為符合 I101061 工程技術顧問業資格及增訂「得對外保證」字樣，爰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四)本公司為配合實務運作需求，爰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無

2、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屆次	會議記錄內容	特別記載事項
106.3.21 (第九屆第五次)	董事會決議通過： 1.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編製完成案。 2.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五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 3.本公司一百零五年度盈餘分配案。 4.本公司一百零五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同意案。 5.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6.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7.召開一百零六年股東常會案。 8.本公司稽核主管異動案。	無
106.5.11 (第九屆第六次)	董事會決議通過： 1.本公司民國一百零六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無
106.8.9 (第九屆第七次)	董事會決議通過： 1.本公司民國一百零六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無

106.11.13 (第九屆第八次)	董事會決議通過： 1.本公司民國一百零六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2.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3.本公司 107 年度稽核計畫案 4.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5.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案。 6.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7.依據本公司「第四次買回庫藏股轉讓員工辦法」之規定，執行庫藏股轉讓予員工案。	無
106.12.19 (第九屆第九次)	董事會決議通過： 1.本公司向台灣銀行新增專案額度案。 2.本公司向國泰世華銀行展期綜合額度案。 3.本公司向華南商業銀行展期綜合額度案。	無
107.3.20 (第九屆第十次)	董事會決議通過： 1.IFRS16「租賃」導入計畫及可能影響之初步評估結果。 2.本公司民國一百零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編製完成案。 3.本公司民國一百零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案。 4.本公司一百零六年度盈餘分配案。 5.本公司一百零六年度董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情形案。 6.本公司一百零六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7.召開一百零七年股東常會案。	無
107.5.10 (第九屆第十一次)	董事會決議通過： 1.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七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2.因應未來營運需求，本公司增加對子公司「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案。	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及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無。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7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職原因
董事長	陳國章	83.05.04	在職中	不適用
總經理	陳國章	83.05.04	在職中	不適用
財務主管	陳國章	83.05.04	在職中	不適用
會計主管	蕭嘉玲	90.02.12	在職中	不適用
內部稽核主管	傅韻芬	91.08.01	106.3.21	舊任(內部職務調整)
內部稽核主管	陳芳瑞	106.03.21	在職中	不適用
研發主管	陳國章	83.05.04	在職中	不適用

五、 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書成	劉克宜	1061.1-106.12..31	無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1,980	10	1,990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書成	劉克宜	1,980		10			10	106.01.01至106.12.31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股數:仟股

職稱	姓名	106 年度		當年度截至 5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陳國章	0	(290)	0	0
法人董事	陸台投資有限公司	0	0	0	0
陸台投資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兼副總經理	翁刷鴻	0	0	0	0

職稱	姓名	106 年度		當年度截至 5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兼副總經理	管敏志	0	0	0	0
董事兼副總經理	黃英健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旭東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明峻	0	0	0	0
監察人	盧陽正	0	0	0	0
監察人	林智玲	0	0	0	0
技術長/副總經理	林泄亨(註 1)	90	0	0	0
副總經理	楊祈煌(註 2)	0	0	0	0
副總經理	杜孟郎(註 3)	0	0	0	0
副總經理	柯國全	30	0	0	0
副總經理	謝明燁	30	0	0	0
副總經理	鄭炤仁	50	0	(9)	0
副總經理	藍光照	20	0	(20)	0
副總經理	王宏仁	0	0	0	0
副總經理	呂元宏	0	0	0	0
副總經理	吳興東	10	0	(10)	0
資深協理	鄭存哲(註 4)	0	0	0	0
資深協理	黃文書	0	0	0	0
資深協理	楊峻銘	60	0	(5)	0
資深協理	黃振榮	0	0	0	0
資深協理	陳麗燕	10	0	0	0
資深協理	楊仁吉	10	0	0	0
協理	陳子豪	15	0	0	0
協理	陳佑佳	0	0	0	0
協理	王麗珍	0	0	0	0
協理	潘俊銘	30	0	0	0
協理	林毓慶	(5)	0	0	0
協理	許書豪	0	0	0	0
協理	方文宏	15	0	0	0
協理	黃瑞麟	0	0	0	0
協理	陳芳瑞	0	0	0	0
協理	張本和(註 5)	0	0	0	0
協理	陳信宏(註 6)	0	0	0	0
協理	廖必皓(註 7)	0	0	0	0
會計協理	蕭嘉玲	8	0	0	0

註1：林泄亨技術長/副總經理於106.03.01就任

註2：楊祈煌副總經理於106.05.19就任。

註3：杜孟郎副總經理於106.05.19就任。

註4：鄭存哲資深協理於107.04.30解任。

註5：張本和協理於106.04.07離職。

註6：陳信宏協理於106.07.14任職、106.08.30離職。

註7：廖必皓協理於106.01.11離職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7年4月28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陳國章	6,063,097	5.86%	0	0	0	0	陸台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為同一人	無
蕭炳宏	3,627,001	3.50%	0	0	0	0	無	無	無
陸台投資有限公司	3,384,427	3.27%	0	0	0	0	陳國章	負責人為同一人	無
陸台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國章	6,063,097	5.86%	0	0	0	0	陳國章	負責人為同一人	無
翁振登	1,172,000	1.13%	0	0	0	0	無	無	無
盧陽正	800,233	0.77%	0	0	0	0	無	無	無
李文達	681,000	0.66%	0	0	0	0	無	無	無
陳謝專	585,000	0.57%	0	0	0	0	無	無	無
王建亞	521,000	0.50%	0	0	0	0	無	無	無
陳靜宜	450,000	0.43%	0	0	0	0	無	無	無
花旗託管ＤＦＡ子基金新興市場小額基金	442,000	0.43%	0	0	0	0	無	無	無

十、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6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威睿科技(股)公司	905,679	3.22%	0	0	905,679	3.22%
恆新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43%	0	0	5,000	1.43%
Verisilicon Hoding Co.,Ltd.	217,391	-	0	0	217,391	-
愛訊電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0,000	19%	0	0	380,000	19%
台灣博通軟體科技(股)公司	500,000	11.63%	0	0	500,000	11.63%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翌勤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750,000	5.40%	0	0	750,000	5.40%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翌勤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特別股	330,000	-	0	0	330,000	-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	0	0	2,000,000	100.00%
Hwacom Investment Inc.	500,000	100.00%	0	0	500,000	100.00%
華寬系統集成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	100.00%	0	0	-	100.00%
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2)	1,500,000	100.00%	0	0	1,500,000	100.00%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0%	0	0	5,000,000	100.00%

註 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2：子公司悉得科技(股)公司於 107/5/9 取得新北府經司字第 1078027435 號函核准減資彌補虧損 14,000 仟元、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及更名為「徽摩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後，實收資本額為 16,000 仟元。本公司投資金額為 16,000 仟元(每股 10 元)，持股比例為 1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7.3	10	95,000,000	950,000,000	74,295,656	742,956,560	公司債轉換股份 65,792,990	無	註 1
97.6	10	95,000,000	950,000,000	75,591,862	755,918,62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2,962,060	無	註 2
97.9	10	95,000,000	950,000,000	76,858,428	768,584,280	執行員工認股權 780,00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1,885,660	無	註 3
97.12	10	95,000,000	950,000,000	77,153,227	771,532,270	公司債轉換股份 2,947,990	無	註 4
98.9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92,202,929	922,029,290	盈餘/員工股票紅利轉增資 15,049,702	無	註 5
100.10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90,919,929	909,199,290	庫藏股減資註銷 12,830,000	無	註 6
101.10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96,918,080	969,180,800	公司債轉換股份 59,981,510	無	註 7
102.1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03,108,837	1,031,088,370	公司債轉換股份 61,907,570	無	註 8
102.4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05,840,825	1,058,408,250	公司債轉換股份 27,319,880	無	註 9
102.7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06,165,289	1,061,652,890	公司債轉換股份 324,464	無	註 10
102.10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06,812,513	1,068,125,130	公司債轉換股份 647,224	無	註 11
103.2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07,203,692	1,072,036,920	公司債轉換股份 391,179	無	註 12
103.4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03,481,692	1,034,816,920	庫藏股減資註銷 37,220,000	無	註 13

註1.核准文號 ： 97.05.02經授商字第09701105360號
註2.核准文號 ： 97.07.18經授商字第09701176980號
註3.核准文號 ： 97.10.16經授商字第09701263870號
註4.核准文號 ： 98.01.16經授商字第09801012350號
註5.核准文號 ： 98.09.25經授商字第09801222430號
註6.核准文號 ：100.10.03經授商字第10001229130號
註7.核准文號 ：101.10.22經授商字第10101214820號
註8.核准文號 ：102.01.16經授商字第10201011690號
註9.核准文號 ：102.04.18經授商字第10201069310號
註10.核准文號：102.07.24經授商字第10201140920號
註11.核准文號：102.10.17經授商字第10201213530號
註12.核准文號：103.02.13經授商字第10301025010號
註13.核准文號：103.04.10經授商字第10301061320號

2、股份種類

107 年 04 月 28 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03,481,692	16,518,308	120,000,000	上櫃

3、經核准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之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7 年 4 月 28 日

股東結構 /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30	19,616	23	19,669
持有股數	0	0	4,025,511	97,457,874	1,998,307	103,481,692
持股比例	0.00%	0.00%	3.89%	94.18%	1.93%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 3 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07 年 4 月 28 日(每股面額十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0,646	387,884	0.38%
1,000 至 5,000	6,064	14,172,873	13.70%
5,001 至 10,000	1,409	11,732,085	11.34%
10,001 至 15,000	394	5,087,665	4.92%
15,001 至 20,000	395	7,503,194	7.25%
20,001 至 30,000	246	6,424,766	6.21%
30,001 至 50,000	235	9,578,938	9.26%
50,001 至 100,000	165	11,700,261	11.31%
100,001 至 200,000	73	10,396,180	10.05%
200,001 至 400,000	32	8,772,088	8.48%
400,001 至 600,000	4	1,998,000	1.93%
600,001 至 800,000	1	681,000	0.66%
800,001 至 1,000,000	1	800,233	0.77%
1,000,001 股以上	4	14,246,525	13.77%
合計	19,669	103,481,692	100.00%

2、特別股：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7 年 4 月 28 日

主要股東名稱 \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陳國章	6,063,097	5.86%
蕭炳宏	3,627,001	3.50%
陸台投資有限公司	3,384,427	3.27%
翁振登	1,172,000	1.13%
盧陽正	800,233	0.77%
李文達	681,000	0.66%
陳謝專	585,000	0.57%
王建亞	521,000	0.50%
陳靜宜	450,000	0.43%
花旗託管ＤＦＡ子基金新興市場小額基金	442,000	0.43%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 (註 9)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14.20	14.30	15.85
	最低		9.50	10.50	11.35
	平均		11.35	12.58	14.47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12.57	14.18	13.91
	分配後		12.57	14.18	13.91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00,982	101,190	103,482
	每股盈餘 (註 3)	追溯調整前	0.19	1.16	(0.27)
		追溯調整後	0.19	註 8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	註 8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
		資本公積配股	0	0	-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0	0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5)		59.74	10.84	-
	本利比(註 6)		0	註 8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0	註 8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106 年度之盈餘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註 9：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必要時得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其餘均為股東紅利。

本公司所處產業正值成長期，為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之需求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當年度分派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不低於百分之十，其餘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一百零六年度期初未分配盈餘新台幣(以下同) 27,574,884 元，精算損失列入保留盈餘調整 6,913,095 元，本期淨利計 116,985,154 元，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1,698,515 元，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125,948,428 元，盈餘分配表如下

盈餘分配表

民國一百零六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27,574,884	
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6,913,095)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20,661,789	
本期稅後淨利	116,985,154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1,698,515)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125,948,428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	(51,740,846)	配發現金股利 0.5 元
期末未分配盈餘	74,207,582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0%~20%為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不得超過 1%。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無。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一百零六年度董監事及員工酬勞，經一百零七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通過，董監事酬勞新台幣1,658仟元及員工酬勞新台幣19,895仟元。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金額與一百零六年度財務報告估列數相同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一百零六年度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故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因應公司營運需求，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實際發放一百零五年度董監事及員工酬勞。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無。

（三）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四）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五）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二）附認股權特別股資料：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憑證辦理情形：本公司無辦理員工認股憑證。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辦理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本公司並無發行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1) CA02010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業。
(2) CB01010機械設備製造業。
(3) CB01030污染防治設備製造業。
(4) CB01990其他機械製造業。
(5) CC01010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6) CC01020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7) CC01040照明設備製造業。
(8) CC01060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9) CC01070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10) CC01080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1) CC01101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12) CC01110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13) CC01120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14) CC01990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15) CD01020軌道車輛及其零件製造業。
(16) CD01990其他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業。
(17) E502010燃料導管安裝工程業。
(18) E599010配管工程業。
(19) E601010電器承裝業。
(20) E601020電器安裝業。
(21) E603010電纜安裝工程業。
(22) E603040消防安全設備安裝工程業。
(23) E603050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24) E603080交通號誌安裝工程業。
(25) E603090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
(26) E603100電焊工程業。
(27) E604010機械安裝業。
(28) E605010電腦設備安裝業。
(29) E701010電信工程業。
(30) E701020衛星電視KU頻道、C頻道器材安裝業。
(31) E701030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裝設工程業。
(32) E701040簡易電信設備安裝業。
(33) E901010油漆工程業。
(34) EZ05010儀器、儀表安裝工程業。
(35) EZ06010交通標誌工程業。
(36) EZ15010保溫、保冷安裝工程業。
(37) EZ99990其他工程業。
(38) F108031醫療器材批發業。
(39) F113010機械批發業。
(40) F113020電器批發業。
(41) F113030精密儀器批發業。
(42) F113050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43) F113060度量衡器批發業。
(44) F113070電信器材批發業。
(45) F113090交通標誌器材批發業。
(46) F113100污染防治設備批發業。
(47) F114010汽車批發業。
(48) F114030汽機車零件配備批業。
(49) F114080軌道車輛及其零件批發業。
(50) F114990其他交通運輸工具及其零件批發業。
(51) F118010資訊軟體批發業。
(52) F119010電子材料批發業。
(53) F208031醫療器材零售業。
(54) F209060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55) F213010電器零售業。

(56) F213030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57) F213040精密儀器零售業。
(58) F213050度量衡器零售業。
(59) F213060電信器材零售業。
(60) F213080機械器具零售業。
(61) F213090交通標誌器材零售業。
(62) F213100污染防治設備零售業。
(63) F214010汽車零售業。
(64) F214030汽、機車零件配備零售業。
(65) F214080軌道車輛及其零件零售業。
(66) F214090其他交通運輸工具及其零件零售業。
(67) F218010資訊軟體零售業。
(68) F219010電子材料零售業。
(69) F401010國際貿易業。
(70) F401021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之業務。
(71) I103060管理顧問業。
(72) I301010資訊軟體服務業。
(73) I301020資訊處理服務業。
(74) I301030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75) I401010一般廣告服務業。
(76) I501010產品設計業。
(77) IE01010電信業務門號代辦業。
(78) IG02010研究發展服務業。
(79) IZ03010剪報業。
(80) IZ12010人力派遣業。
(81) IZ13010網路認證服務業。
(82) IZ15010市場研究及民意調查業。
(83) JA02010電器及電子產品維修業。
(84) JE01010租賃業。
(85) 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

2、營業比重：

106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名稱	銷售金額	比率%
電信整合系統服務	697,145	17.81
IP 寬頻網路服務	1,484,399	37.91
媒體產業服務	461,341	11.78
企業用戶及其他	598,547	15.29
智慧城控應用服務	673,953	17.21
合計	3,915,385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產品名稱	主要用途
電信整合系統服務	PRBT 系統、新一代 UMS 超級信箱系統、多功能簡訊服務平台系統、區域訊息通報系統平台、EAP-SIM 認證平台、儲存系統異地備援、行動語音入口平台、3G/4GLTE 網路核心系統、行動支付服務、視訊多媒體終端設備等
IP 寬頻網路服務	寬頻接取網路 L3GESW 設備工程、VDSL2 光世代寬頻接取網路系統、GPON 超高速光纖被動網路系統、光配送網路(ODN)、MSAN 寬頻接取網路, IP 網路資安服務、MTK HQ HWRD 擴充案等
媒體產業服務	SD/HD、4K2K 內容數位化轉檔系統、多格式影音轉檔系統(Transcoder)、攝影及播報與主控與副控系統設備、數位有線電視頭端系統、有線電視 VoD 系統等高畫質多媒體視訊機上盒暨伺服器 OTT 機上盒、光纖或電信設備、數據終端系統及網路應用服務、3D 遊戲、互動式多媒體服務(MOD)等
企業用戶	一般企業用戶之機房中心系統,企業虛擬化,雲端化專案,VDI 桌面雲,資訊安全系統、大數據資料分析等
智慧交通服務	提供交通服務控制系統所需的 CCTV、大型顯示看版、車輛偵測器、風雨霧測量設備、電力設備、消防設備、機房、事件應用平台、監控系統、BRT 機電系統等並可客制開發區域型交控中心中央電腦系統，整合各項交控路側設備，執行事件反應計畫，提供各項管理與決策支援服務。
智慧營運中心整合監控平台	智慧城市智能營運中心（IOC）之整合監控平台 aoSCADA，在物聯網環境中提供多元智能監控與管理服務
創新業務應用服務	以前述六大應用領域所累積之專業技術、經驗與能量，規劃包含智慧交通應用、智慧電子看板系統、 wifi O2O 服務應用平台等諸多創新應用與服務，以作為公司未來十年發展之方向奠定基礎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持續努力朝向定位為寬頻應用服務之整合商(Broadband Application Service Integrator)之發展;以實現寬頻服務”Any Service Any Device Any Where”的願景為目標，也陸續投入研發之人力及資源開發新一代之 IPTV 服務、系統及網路資安、智慧營運中心整合監控平台等，以增進本公司將來之競爭優勢及成為市場上重要之寬頻多媒體產品供應商，今年度的研究發展方向如下：

（1）媒體產業服務

A.多媒體終端開發計畫:

有鑑於聯網電視(OTT TV)的發展，與智能電視(Smart TV)的蓬勃發展，華電聯網持續創新,積極結合晶片平台供應商如:美商英特爾(Intel)、美商博通(BroadCom),等計畫研發下一代高端 4K2K 超高畫質機上盒與聯網 OTT 電視裝置，並開發 Android 作業系統為基礎的裝置。

B.媒體雲端服務平台

由於近年，雲端技術與基礎建設之推動正如火如荼，華電聯網與國際技術大廠結盟，計畫推出媒體雲端平台，將可嘉惠企業、媒體產業，在最有效益的投資下使用內部媒體資源或推出媒體商品。

（2）創新應用業務服務

A.智慧電子看板系統(Smart Digital Signage)

基於公司多年在多媒體數位內容與崁入式終端裝置的技術基礎以及在交通系統場域執行相關資訊顯示/多媒體看板專案經驗，華電聯網看好未來在各生活場域中將會有大量的電子看板應用的需求，投入資源開創智慧電子看板系統的、新業務。



所開發的產品如下：

(A) Android 終端播放器:

以 Android 為基礎的硬體終端，搭配廣告推播 APP、資訊播送 APP、智慧導覽 APP 等，可輸出高畫質影音至顯示螢幕，提供各式資訊顯示服務，以及數位動態廣告推播。



(B)具觸控式螢幕之查詢機(Kiosk)

搭配上述之 Android 終端播放器，以客製化造型之觸控螢幕與立架，可以提供做為智慧型導覽/查詢機之應用，目前已經提供給中區高速公路休息區進行-高速公路路況/行車資訊/周遭景點導覽服務。未來將持續推展至諸如：購物商場/餐飲門市/車站/旅遊景點等等地點，可提供互動資訊服務。

(C)雲端化智慧電子看板管理系統

運用華電聯網專長之 IT 與 Application 開發技術所建構出來的管理系統，可針對佈署在各處的終端播放器/Kiosk 進行有效管理，並進行播放內容的派送/製作等流程作業，全系統均採雲端化(Cloud)架構設計。所有管理動作均可以透過網際網路/瀏覽器完成。

我們並針對 B to B to C 的商業模式提供完整配套流程與作業所需之功能，可以擴大採用此系統服務的商業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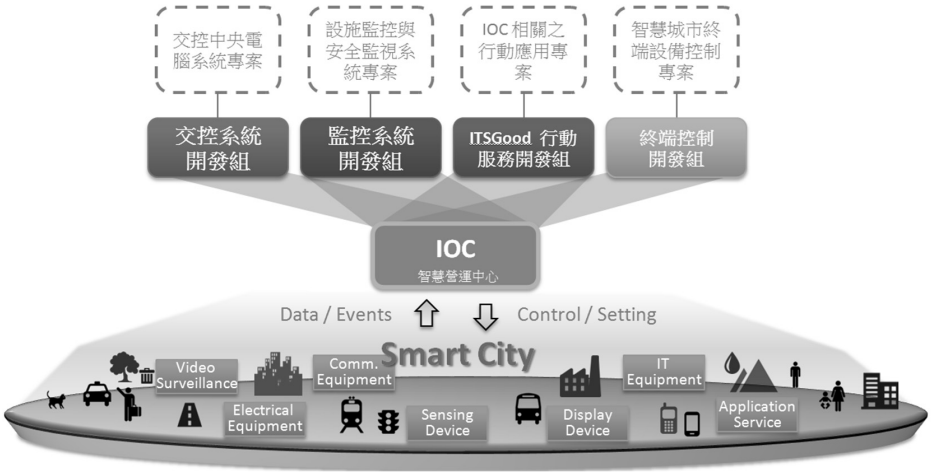


(D)功能導向行動 App 模式

在此述的『智慧電子看板系統』中，根據客戶的不同需求，提供適合的功能導向行動App，可以輕易地下載佈署進配置在各地的前端播放器上，快速地提供各項資訊顯示/廣告看板版型/廣告內容/導覽功能的更新與變化。這些 App 包括有:廣告推播 APP、資訊播送 APP、智慧導覽 APP 等，後續將持續推出新型應用之 App。

（3）智慧城控服務

智慧城市是物聯網的重要應用場域，物聯網是實現智慧城市的重要基礎，華電聯網在智慧城控的研發策略為：開發以智慧營運中心 (IOC) 為核心的管理平台系統及加值應用服務



開發計畫包含四個部份：

A. 交控系統

發展下一世代交控系統 NGTMS (Next Generation Traffic Management System) ，整合先進 ICT 技術與交通控制管理技術，在雲端提供具分散運算及異地備援機制的全域高快速道路交通管理服務

B. 監控系統

發展智慧城市智能營運中心之整合監控平台 aoSCADA(aspect oriented SCADA)，在物聯網環境中提供多元智能監控與管理服務

C. 行動應用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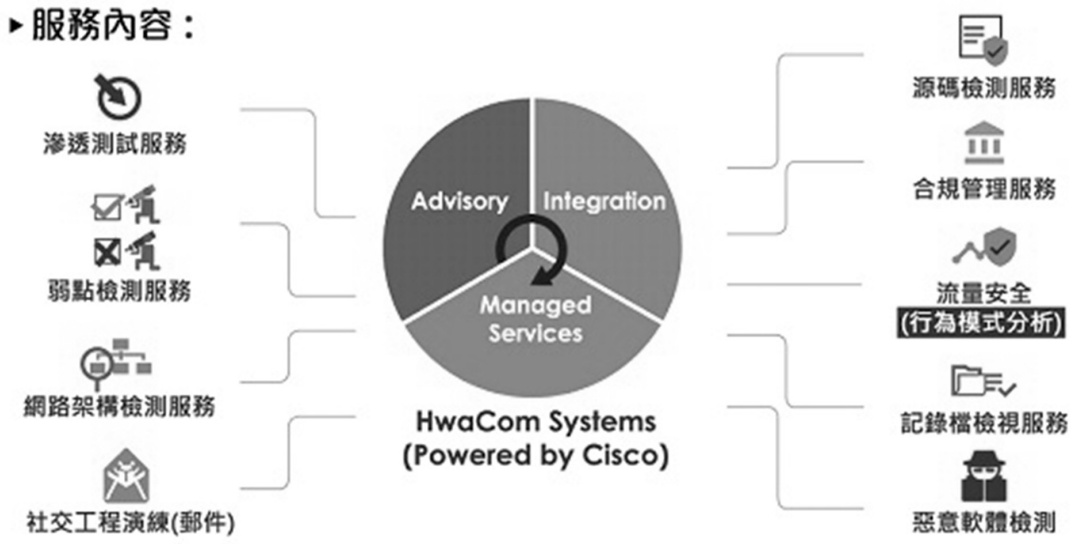
建立「ITSGood 交通資訊雲端服務」,結合政府的 Open Data 交通資訊及 ITSGood GVP（GPS-Based Vehicle Probe）技術蒐集之車輛移動資訊，提供更即時、更準確的交通資訊服務

D. 終端控制設備

發展多功能終端控制器，彈性整合多元偵測設備與中心端系統，含高速公路交控系統、縣市政府交控系統、及 防災、設備監控、停車場資訊中央管理系統等。

（4）資安管理服務解決方案

物聯網時代下，隨著業務和應用不斷的數位化和網路化，企業的資訊安全防護措施亦日趨複雜，對於企業 IT 人員、內部風險管理以及成本等，均形成嚴峻的考驗與負擔，尤其目前企業的網路安全機制，多著眼於防堵外部惡意攻擊，但對於內網的管控卻不設防，企業 IT 人員無從分辨內網使用者或其設備的合法性，也無法有效阻擋惡意的存取，造成嚴重的資安漏洞。華電聯網新世代資安管理服務(MSS)涵蓋 安全防禦、資安服務及合規管理三大領域，同時亦針對內部區域網路提供具智慧化的資安控管，依據行為模式分析，阻擋未經授權的使用者或設備進入內網，並即時有效的提出告警，協助企業徹底解決資訊安全的問題。



華電聯網提供全方面的資安解決方案, 先以弱點掃描協助客戶找出公司現有環境的環節, 再輔以滲透測試來模擬入侵者可能造成的風險,提出休補弱點評估報告.此外, 在網路架構及設定部份, 提供檢測服務, 分析客戶網路架構及設定內容是否合乎規範，然後製作執行摘要及細項報告，強調出網路的強度及限制，並提供建議來突破其限制。在社交工程郵件檢測服務部份, 則針對各種廣告信件、假內部信件、社群信件...等做檢測,並做人員警覺性分析及政令的宣導與制定及人員的教育訓練。當然對於惡意程式的攻擊及防禦，是採用思科資安威脅防禦技術(Cyber Threat Defense)來協助客戶。提供資安事件記錄分析, 讓客戶了解事件影響程度, 再配合網路行為分析建議報告,讓客戶可以立即反應了解現有環境的安全狀況, 更能全方位抵禦及監測,以確保公司隨時處在最佳的資安防護狀態. 輔之以合規管理服務,讓客戶由資安政策面落實, 並符合法規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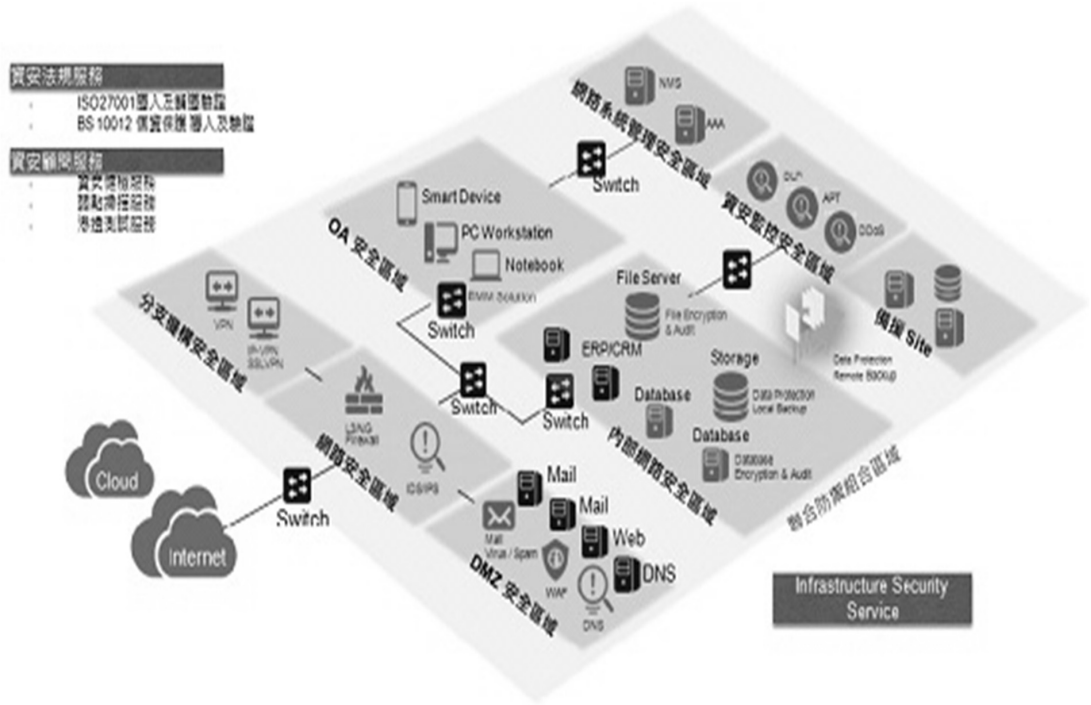


圖:從裏到外, 滴水不露

效益：

- 新世代的資安架構：除了可偵測來自外部的惡意攻擊,更可偵測內部網路可疑之使用者行為(EX: 試圖損害公司利益或竊取機密資料)，並需保存內部網路流量記錄
- 依據行為模式即時分析及預警, 提前預防資安的漏洞
- 以網路為基礎, 收集更多的資安訊息：支援 Flow-Based 的監控能力，以偵測網路異常行為及提供企業對於終端主機及網路行為的可視有效解決內部網路資安問題：可監控及識別網路上之使用者及行動裝置，包含 智慧手機、
  平板電腦及筆記型電腦，提供全面性的防護
- 當攻擊發生時，系統需可以快速分析攻擊何時及如何發生，及哪些主機被影響
- 可收集及分析虛擬環境之封包流量，分析出違反政策之流量

(5)智慧社區 O2O

再行動互聯網的時代,Home+智慧社區服務為解決物業及住戶間長期以來不順暢的溝通管道,開發符合物業人員使用的智慧社區後台以及住戶使用者專用之社區專屬 APP,將社區資訊經由互聯網技術做更優化的整合服務，加入週邊商家、便利購物等商務功能，結合行動裝置的多媒體行銷方案，以利他角度規畫，創造多贏多螢之電商模式。

(6) Home+智慧社區服務

智慧社區服務即是使用 O2O 互聯網技術將社區 e 化、智慧化，協助物業人員將社區資訊於看板、行動裝置上同步即時發送，大量提升物業人員管理效率，且讓社區、管委會、物業間三方的溝通管道更為流暢。

行動網路加上行動設備形塑的「行動媒體」整合智慧社區管理後台，形成發佈資訊一對多、社區服務個人化、多向即時溝通、多媒體行銷的全新體驗。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產業現況

本公司為電信媒體與網路資訊之系統整合廠商，提供完整之寬頻解決方案，營運發展與通訊網路產業息息相關。近年來在國內電信自由化的市場趨勢下，大量的寬頻建置需求，提供本公司發揮寬頻技術整合的舞台。以下即以通訊網路的產業現況分析，說明本公司所處產業的概況。

A.電信整合系統服務

電信服務業今年持續推廣智慧型手機，應用加值服務及寬頻網路之方案，搶攻高消費族群及家庭市場；尤其是 4G 各家業者，除繼續推出相對有競爭力之資費方案外，亦積極加強其基礎網路建設及加值服務,4G 運營商持續建置全 IP 的語音服務(VoLTE), 2.6G 的執照發放後, 運營商也開始資本投資增加網路的基礎建設.。有線電視業者之數位化亦在主管機關 NCC 之要求下，積極進行中；且新進有線電視業者已持續加強提供光纖上網及語音服務，鋪設光纖網路之計畫，亦在鴨子划水積極進行中；以此來看會造就數位機上盒及光纖網路之商機。

但台灣傳統電信服務市場已進入成熟期，語音市場飽和，高成長已不可期。尤其是網際網路普及、新進寬頻服務業者、VOIP 之服務崛起、新 4G 業者及有線電信相繼開台的加入等因素，侵蝕掉原有固網及行動通訊部份市場，因此固網營收持續衰退，而行動營收成長不如預期。倘若新服務(如加值服務、IPTV…等)未能順利接棒，電信業者營收將呈小幅成長局面。另受到近年 NCC 開始陸續逐年調降 X 值的影響，營收將持續小幅衰退，

另隨者各家主要電信業者廣建 4G 基地台，取代原有 3G 網路，而 4G 頻寬較 3G 增加，許多原在固網及網際網路上之服務，逐漸擴展到行動網路上，智慧型之手機普及率逐漸升高，目前之服務已無法滿足此類用戶之需求，尤其是視訊(VIDEO)方面之需求，以手機作為行動辦公室及娛樂平台之趨勢可期；尤其是行加值ＡＰＰ服務的需求,造就新的加值服務產業,且其進入門檻低吸引許多廠商業者及個人的加入;因此電信業者必須不斷推出創新之加值服務，以因應此類消費者之需求，未來業者之行動服務之營收取代固網效應會越來越顯著，隨著網路電話如 skype,line,wechat 等上路，也將影響行動語音的話務量。而加值服務雖推廣不易，卻是未來的契機所在。隨著政策面不確定因素逐漸釐清，未來加值成長動力將由影音多媒體應用加值服務帶動之。隨著行動通信傳輸速度攀升，預期非簡訊的行動數據服務比重會持續增加，行動加值服務市場極具發展潛力。未來電信業者獲利將來自加值服務與企業客戶市場。

B.IP 寬頻網路服務

寬頻網路時代為系統整合廠商帶來新商機，傳統做政府或相關企業之系統整合標案利潤率並不高，傳統系統整合業務多為內需市場，加上競標惡質化等因素下，長期成長性頗受質疑。但在寬頻網路時代，不斷興起之商機為系統整合廠商帶來不少商機。例如代理相關通訊網路設備之系統整合廠商，因為台灣廠商構建企業 E 化及雲端化的需求，及公、民營電信業者大量建構寬頻架構的情形下，業務量近幾年呈現大幅成長。

所謂系統整合重點在於「整合」軟硬體設施及提供顧問諮詢服務，也是最高之利潤來源。由於電信、有線電視加上企業建設及投資金額相當大，相關之系統整合商機也會大量出現。由於通訊網路相關之系統整合業務必需整合相關之資訊、通訊、網路及軟體設施，困難度相較傳統系統整合之業務為高，因此跨入門檻與客戶忠誠度也較高，利潤率也較好。 近年無線 WiFi 被大幅的的建置與應用(如在智慧手機上廣告的推播), WiFi 與 4G 的整合都是寬頻網路的成長重點. 此外, 物聯網及智慧城市是未來產業成長的動能, 本公司也持續和國際大廠(如 Cisco, Nokia)在這些議題上持續合作發展解決方案。

C.媒體產業服務

(A)IPTV/OTT 市場持續成長

由於消費者對網路視頻和影音的需求量增加，因此為國內外 OTT IPTV 線上影音內容廠商帶來無限商機並促進有關服務發展，在技術層面上，技術研發單位紛紛佈局 OTT IPTV「end-to-end solution」此一核心技術，以達到 OIPF OTT IPTV 之開發。

IPTV 發展趨勢可分為三個階段，封閉式的 IPTV 產品如 IP-STB，在第二階段內容隨著開放網路更趨多元化。開放式的 IPTV 從原本用戶可上網觀賞影音之 Internet TV，發展為能透過遙控器操作網路影音的 Connected TV。而 OTT IPTV 則是結合第一、二階段影音內容和發展技術，達到封閉式和開放式以及有關資訊之服務匯流，並提供應用軟體商店(Apps Store)、多種裝置(手機、遊戲機、電視等)雲端瀏覽與個人化之控制影音服務。在國內外 OTT IPTV 大廠終端裝置商如華電聯網、愛卡拉、TiVo、東訊、Intel，主要協助廠商建立產品，提高終端裝置附加價值並將行動裝置應用範圍擴大；而網路提供者如台灣大哥大、凱擘、中嘉、中華電信等，在於吸引用戶並提升網路之流量及使用率；頭端裝置業者如 Anevia、Thomson、SeaChange，促進業者進行 IPTV 系統與服務開發和平台整合；內容與應用服務提供商如愛爾達、信誼、聯合報，主要效益在於協助業者建立 OTT IPTV 創新服務、增加內容消費管道及消費模式，擴展內容及服務行銷管道，由此可見 OTT IPTV 新興服務為終端設備研發製造、網路提供、服務整合者、伺服器設備研發製造等不同角色之供應業者帶來契機。

現今業界面臨到的是一個「多元內容」與「多樣平台」的產業變革環境，並從產業發展現況中可以觀察得知，有線電視、內容產業已經進入跨業經營、數位匯流的一個新紀元。根據行政院數位匯流發展方案中所提及，在 2016 年時，目前台灣數位電視之滲透率已達到 60%以上、寬頻 100M 的普及率達到 85%以上，也預計在完成有線電視類比數位轉換的工程。國內正面臨創造寬頻競爭環境及數位電視整體轉換的一個關鍵時刻及產業發展良機，帶來的商機如終端設備產值效益預計可達 3000 億以上。

在有線電視營運上，經營區由本來 59 個縮減至一縣市一個，而跨區經營和開放競爭後，將形成業者各自競爭經營權之局面。此外，OTT 之創新服務，讓台灣傳統有線電視業者將以網路電視業者自居，推動其邁向數位化、網路 IP 化與發展雲端內容，而台灣有線寬頻產業協會(CBIT)將成立連網電視暨雲端應用論壇，由此可見 OTT 確實為市場帶來變革與商機。

(B)歐美日等國家對 IPTV 情有獨鍾影響遠至

日本是最早大規模普及高速寬頻架構的市場，韓國緊跟其後，近年來，歐美國家也因為數位內容的興起，並且對高畫質影音的要求逐漸提升，因而在寬頻的佈建方面有了相當大的進步，甚至在頻寬表現以及佈建普及度方面追趕過

先行發展的國家，也因此，網路電視就從歐美國家開始推行，目前也逐漸推廣到亞洲國家，在日本、韓國等網路基礎建設完備的國家推行起來自然是順水推舟，大陸一開始就已經考慮到大頻寬的應用，因此在網路基礎建設上也逐漸追上先進國家的腳步,在 IPTV 的相關推廣與佈建方面態度也非常積極。台灣 IPTV 市場近年來由於頻寬的大量建置，在 IPTV 的推廣進程上明顯趕上鄰近國家，市場規模逐漸擴大，如果網路服務業者將視野放遠且進一步將頻寬拉高，並降低接入的門檻價格，那麼基於網路的各項頻寬加值服務將可順利推動，如此一來，基於寬頻服務所帶來的經濟規模將可持續有效成長。

(C)IPTV/OTT TV 扮演著未來寬頻的關鍵性應用

工研院資通所分析 OTT IPTV 市場趨勢，首先提到在 2016 年，數位影音服務佔全球網路流量近 66%，達到 32,000PB/月，為所有網路流量主要的應用，而且透過行動裝置收看影音將會成為一股潮流，根據有關數據指出，Mobile Video 服務在 2017 年占全球網路流量 70%,是所有 Mobile Data 網路流量之主要應用。網路視頻(OTT)也逐漸對舊有影音服務、電視用戶和廠商造成衝擊和改變,例如美國在 Q2 流失 19.3 萬付費電視用戶，其中包括第二大衛星電視供應商 Dish Network 流失近 14 萬用戶。

(D)頻寬服務品質的掌控是未來 IPTV 的成敗關鍵

從服務品質控制的角度來看，IPTV 網路中的串流管理特別具有挑戰性。這是因為串流管理方案必須在不同控制等級來實現，這些等級包括：某個特定帳號使用的個別業務的有效性、指定用戶的 DSL 鏈路負載、指定線路支援的總用戶數、某個指定的上行鏈路支援的匯流排數量，為提供不同等級的業務，依等級區分的資訊串流管理是個必要的解決方案。

D.創新業務應用服務

(A) 智慧交通車聯網

台灣在 3C 產業蓬勃發展之後，第 4C 之車用電子產業在產官學界的合力推動下正快速發展，而日本、美國與歐盟等國家運用行動通訊技術並結合衛星定位系統提供車載資通訊（Telematics）服務，已逐漸帶動衛星定位與無線通訊技術的應用發展，ＷＩＦＩ、4G 等無線通訊技術及車輛定位應用服務，於國內亦隨著技術的演進而逐步進入車輛整合服務市場。

台灣政府對此發展趨勢非常重視，藉由結合國內於車用電子市場技術能量與成熟的行動通訊環境，創新國內資通訊產業發展，積極規劃推展相關車載資通訊及智慧型運輸系統(Intelligent Transportation System，ITS)之整合應用服務，包括：先進大眾運輸系統(Advanced Public Transportation Systems，APTS)、商車營運系統(Commercial Vehicle Operations，CVO)、緊急救援管理系統(Emergency Management System，EMS)及電子收費系統(Electronic Toll Collection，ETC)等，其衍生的資訊與通訊加值應用將有助於國內智慧型運輸系統產業的蓬勃發展。

目前車載機已逐步成為裝置在汽車內之新興資訊與通訊標準配備，藉由車載機多元的車聯網整合服務，包括影音娛樂、遊戲、通信、電子郵件、電子商務、電子收費、自動測速、緊急救援、車況監控、安全警示、防盜及導航系統等多項功能，藉由語音溝通人機介面豐富汽車駕駛人移動的數位生活空間，並帶動國內交通資訊加值應用發展。

車聯網平台則在交通管理者和用路人之間建立起即時性之雙向溝通管道，用路人可依據所在位置、需求選擇所需智慧型運輸系統之服務；對交通管理者而言，車聯網平台除了傳送即時訊息給用路人之外，也是回饋智慧型運輸系統之資料來源，可蒐集車種、車速、位置及車輛旅程時間等資料回饋智慧型運輸系統，提供探偵車之功能。

台灣擁有全世界最密集之行動電信網路，現在已進入 4G 數位通訊時代，5G 也已在研擬中，而行政院更將 5G 建設擬訂為國家計畫。結合無線通訊技術建立通信基礎建設之溝通平台，可作為智慧型運輸系統整合應用服務之堅實基礎，供給車內、車輛間、車輛與路側、中心與路側以及車輛與中心等通信與互動之應用，以充分發揮車聯網的成效。未來車聯網之角色，可以利用目前日趨完善之網路設備，擔任駕駛人之資訊平台，並和智慧型運輸系統結合，提供資訊接收、傳送之服務。本公司與研華及中華電信在智慧交通車聯網上已開始有緊密的合作。

(B)雲端運算

目前雲端運算已成為資通訊產業重要的新興發展趨勢。雲端運算是經由網路，將龐大的運算能力提供給使用者運用的服務。在雲端運算趨勢下，將降低個人電腦系統軟體和高階處理器的需求，可能會對台灣電腦代工廠的營收帶來衝擊，但同時也會帶來轉型的新機會，包括：伺服器、路由器和儲存裝備、無線和有線寬頻傳輸、PC、MID、智慧型手機等龐大的商機。美國、日本、韓國等主要國家目前都積極在推動雲端運算相關計畫，政府亦推出「雲端產業發展方案」，期能在全球資通訊產業朝向雲端運算發展之趨勢下，促使國內廠商掌握「雲」與「端」相關技術，拓展未來龐大的商機。另外行動 APP 加值服務需求隨著智慧型手機的普及已逐漸形成一新興的產業,商機無窮,且進入的門檻,相對低,值得台灣的廠商投入。

a. 全球市場潛力：依據IDC的評估，雲端服務的全球市場，預計在未來五年將成長三倍，達到420億美元。
b. 大企業的應用趨勢；根據Gartner的分析，財雜誌1000大企業中，將有80％會購買雲端服務，並有30％將採購雲端相關基礎設施。
c. 雲端運算的國內商機
   ■「雲」的部份：國內如廣達、緯創、鴻海、英業達、普安等業者，與上游零組件廠商，有合作與默契，較能掌握「雲端運算」普及應用所創造的市場機會，包括：伺服器、大型儲存設備、電源供應方案等商機。
   ■「端」的部份：桌上電腦/筆電（PC/NB）、智慧手機、數位電視(LCD TV)，以及介於筆電與智慧手機的「中間品種」，包括：Netbook、Smartbook、平板電腦（如 Apple 之 iPad）、電子書閱讀器（e-Book Reader）等，台灣廠商在既有基礎上繼續掌握相關機會並不是問題。
   ■「ＡＰＰ服務」部份：由於智慧型手機的普遍,消費者對於加值服務的需求日漸提高且多元,且進入門檻低,國內業者可加強此服務的投資。
d. 國內廠商未來努力方向
   ■為進一步掌握雲端運算「端」的商機，國內業者可考慮投入未來無線上網 5G 相關晶片組之研發；評估是否切入省電之快閃記憶體產業；積極利用 Google 之 Android 平台創造的技術均勢，再造智慧型手機的 PC/NB 時代；考慮以背掛或內建模式置入簡易電腦功能，並結合數位遙控器，發展可直接上網的智慧電視。
   ■ＡＰＰ服務逐漸成為一具規模的產業,且無國界,國內業者宜投入資源,結合國內智慧手機的製造實力,必可於市場佔有一席之地。

（2）產業發展

希望能協助服務供應商與大型企業建設高科技系統來提升生活品質，經由完整之寬頻應用系統與有效率之寬頻網路架構，提供服務給消費者。因此本公司所提供的營業服務主要專注於電信整合系統服務，IP 寬頻網路服務,數位媒體服務(IPTV)，企業客戶服務及智慧城控服務等，茲以此五項服務的產業發展情形說明如下：

A.電信整合系統服務

台灣通訊服務及應用市場，主要業務分成一類電信及二類電信服務兩種，前者包含固定網路通訊服務、行動網路通訊服務及有線電視業者；。一類電信服務廠包含中華電信、遠傳、新亞太電信、台灣之星、台灣大哥大，二類電信服務公司包含是方電訊，數位通等。有線電視業者自包含凱擘大寬頻，中嘉等, 而中華電信無疑是國內通訊產業的代表。

截至目前台灣 ADSL 及光纖的用戶已超過 1450 萬戶，寬頻上網的趨勢日漸成長。而其他電信網路之相關建置亦在規劃之中，如 IPTV、FTTX、VOIP 應用,加值服務應用等。中華電信未來會持續投資資金在建置新一代的電信網路，以提高服務品質及市場競爭力。

(A)行動通訊

國內有六家 4G 大哥大系統業者，互相競爭，持續基地台的建設，涵蓋率已超過 100%。為因應網際網路之蓬勃發展，無線上網的需求與應用亦快速成長。而隨著六家 4G 業著的建設,其所能提供的頻寬提高許多,因此行動上網將會蔚為趨勢,因為個人隨身行動電話或平板電腦，能夠讓人們走到那裡，跟到那裡，目前全世界將有億人使用行動電話上網，平均每十個上網人口中就有四個是藉由行動電話上網。

目前若需要用行動電話上網。在推出上網服務時，照例都必需結合很多的 ISP、ICP、ASP 業者合作。服務項目有電玩遊戲、音樂電影訂閱，電影院訂票服務、線上新聞查詢、股票交易、地圖導覽…等不一而足。另外，長途通信之固網部份，因應電子商務之快速發展，必需建置新一代的固網基礎建設。資料與語音整合，骨幹與接取網路的整合，、智慧型網路、網路管理系統等五大環節，都要投資龐大經費。

另外智慧型手機之風潮，在 APPLE IPHONE 及 Android 手機的帶領下，已逐漸為消費者所接受，且因應電子商務及ＡＰＰ加值服務之發展需求，各項行動商務迅速蓬勃發展,且技術已趨成熟，又因跨國電子商務之交易量亦會急速成長，因此會有許多配合配套之措施(如雲端的機房建置)，協助企業快速成功地從事電子商務營運。在整個配套的方案中，結合系統整合業者之力量，與有能力提供服務或設備之廠商合作共同推展。

(B)固網建設

目前國內主要之三家固網電信業者中華電信、台灣大哥大(台灣固網)、遠傳電信(新世紀資通)，近年來持續整合電信網路資源，無論是固網、行動網路或是網際網路，也都積極整合朝各網匯流之趨勢，而由於語音市場已是接近飽和，在市場胃納量有限下，轉向具成長性的數據服務市場是必然的趨勢，業者於是不約而同搶佔寬頻上網商機，以爭奪台灣寬頻市場，。NCC 多年前亦已開放有線電視業者跨區經營原有業者及新近業者亦積極建設頻寬,希望爭取

更多的商機。

展望未來，將是光纖寬頻通訊之趨勢，雖然各家電信業者在電信基礎建設已經有不錯的成績，但為滿足客戶求快求變的資訊需求及寬頻應用，預計於未來數年內持續投入資金，建立光世代通訊網路。因此固網市場預計最具有商機與市場潛力者將包括三方面：

■加值型／創新的服務。

■寬頻網路之接取產品。

■系統整合。

(C)雲端運算

目前雲端運算已成為資通訊產業重要的新興發展趨勢。雲端運算是經由網路，將龐大的運算能力提供給使用者運用的服務。在雲端運算趨勢下，將降低個人電腦系統軟體和高階處理器的需求，可能會對台灣電腦代工廠的營收帶來衝擊，但同時也會帶來轉型的新機會，包括：伺服器、路由器和儲存裝備、無線和有線寬頻傳輸、PC、MID、智慧型手機等龐大的商機。美國、日本、韓國等主要國家目前都積極在推動雲端運算相關計畫，政府亦將於自去年 2 月底推出「雲端產業發展方案」，期能在全球資通訊產業朝向雲端運算發展之趨勢下，促使國內廠商掌握「雲」與「端」相關技術，拓展未來龐大的商機。

■雲端運算的全球商機

a.全球市場潛力：依據 IDC 的評估，雲端服務的全球市場，預計在未來五年將成長三倍，達到 420 億美元。

b.大企業的應用趨勢；根據 Gartner 的分析，至 2012 年為止，財雜誌 1000 大企業中，將有 80％會購買雲端服務，並有 30％將採購雲端相關基礎設施。

c.政府部門的應用潛力：根據 Market Research Media 的估計，每年雲端投資將增加 40％以上。

■雲端運算的國內商機

a.「雲」的部份：國內如廣達、緯創、鴻海、英業達、普安等業者，與上游零組件廠商，有合作與默契，較能掌握「雲端運算」普及應用所創造的市場機會，包括：伺服器、大型儲存設備、電源供應方案等商機。

b.「端」的部份：桌上電腦/筆電（PC/NB）、智慧手機、數位電視(LCD TV)，以及介於筆電與智慧手機的「中間品種」，包括：Netbook、Smartbook、平板電腦（如 Apple 之 iPad）、電子書閱讀器（e-Book Reader）等，台灣廠商在既有基礎上繼續掌握相關機會並不是問題。

c.「ＡＰＰ服務」的部份：由於智慧型手機的普遍,消費者對於加值服務的需求日漸提高且多元,且進入門檻低,國內業者可加強此服務的投資。

B.媒體產業服務

(A)電視頻道媒體業

電視頻道媒體業者包含了無線電視台、有線電視台，以及新興起的直播衛星電視台三大類。電視頻道媒體業是將影音訊號以不同的方式傳送到每一家庭用戶的電視機上，提供用戶一種直接的視覺資訊，而現階段其主要的營運內

容則是以下列幾項為主：電視節目的提供、新聞資訊的傳播、廣告服務、電視購物服務、財經資訊服務。未來則將提供下列服務：數位電視節目的提供、經由 Set-TopBox 作 VOD 服務、提供網路內容的服務、網路購物、廣告、新聞與資訊服務等。

目前無線電視台的用戶市場普及率已高達 98%，有線電視台的用戶市場普及率已亦達 80%，幾乎所有有線電視台的用戶已不再裝天線來接收無線電視台節目，頻道接線率及節目收視率為各家頻道業者之評比依據。但因政府策略，國內五大無線電視台的接線率為 100%。在競爭激烈下，有些先天體質不良的業者不是面臨斷頻，就是面臨財務或倒閉的危機。未來市場發展及狀況如下：

■等數位電視發展成熟後，有線電視頻道或系統業者應會陸續跟進。

■隨著寬頻網路逐漸成熟，與 ISP/ICP 業者做異業結盟或是自行架設網站，以提供用戶另類的觀賞途徑，將是所有電視台因應未來 Internet 發展的必然走勢。

■衛星電視及ＯＴＴ業者的興起，將提供民眾觀賞電視的另一種選擇。

另外隨著寬頻網路逐漸成熟，以擁有豐富 Content 為主的電視台，勢將成為 ISP/ICP 業者競相爭取的異業結盟夥伴，無論是異業結盟或是自行架設網站，以提供用戶另類的觀賞途徑，將是所有電視台因應未來 Internet 發展的必然走勢，而商機亦將隨 Internet 蓬勃發展而潛力無窮。

■電視廣播與電信整合

由於互動電視、隨選視訊(VIDEO ON DEMAND)的發展，使得電視廣播不僅止於提供日常生活訊息及新聞資訊而已，更擴展到教育、娛樂，乃至日常生活的指引，與人們的生活緊密結合。同時，衛星與有線電視所具備的技術及傳輸網路，已可輕易轉換並提供作為電信服務，且更具競爭力。

■媒體業與資訊業結合

由於多媒體產業的發展，資訊業開始生產包含音樂、動畫等附加價值高的產品，使媒體業與資訊的界限愈來愈模糊；本公司將提供一寬頻多媒體整合平台將電影與電視整合，提供消費者多元化之影音服務。

C.企業用戶及其他

在企業網路化日深的經營環境下，電子商務及雲端運算環境的發展與日俱增，企業 E 化及雲端化的需求也日益擴大，而促使電子商務及雲端運算發展可歸納成以下原因：

(A)寬頻網路之發達，運用各式聯網設備之發明與創新

今日網際網路之速度不再是窄頻更進而至寬頻，如 FTTX，xDSL，或是 CATV 系統供應商所提供之 CABLE MODEM，皆已達寬頻城市之規模，此寬頻網路之發展將直接促使我國上網人口與日俱增。

(B)資訊家電及智慧終端設備之普及

過去只能依靠個人電腦連上網路以獲取資料之方式，如今拜先進電子晶片發明所賜，產出了所謂的 IA，如 Set-top Box(機上盒)、i-PAD 平板電腦或智慧型手機，大幅增加了訊息截取之機會，進而吸引更多且豐富的內容導入商務行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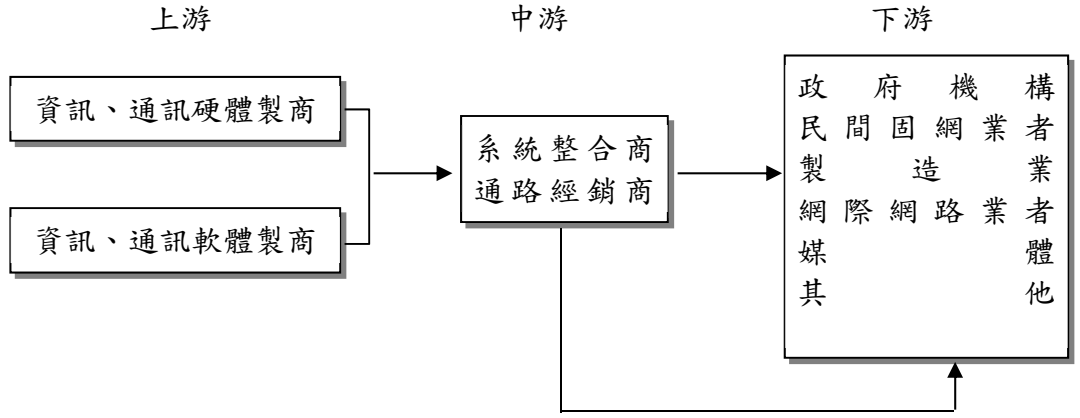
(C)安全性及保密性技術之突破

過去令人詬病之主因為網路交易之安全性，如今有了突破性之發明，除了擁有如同傳統銀行 ATM 機器之傳輸安全外(SSL)，更具有完善的資料加密技術(RSA)；如此一來大幅提昇電子交易之可行性。

(D)雲端運算技術的成熟

近年來雲端運算的環境及建置技術逐漸成熟其建置成本亦較以往低,選擇性亦增多,可協助企業客戶加強競爭力。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為寬頻應用服務系統整合的專業服務廠商，所屬產業亦屬資策會所定義資訊服務業之一類：系統整合。本產業之上游主要為各類通訊、網路及電腦硬體製造商，與通訊、網路及電腦軟體供應商，透過中游之通路經銷商或直接銷售給系統整合商後，由系統整合商或通路經銷商針對下游客戶之功能需求，開發應用軟體及完成軟硬體系統整合，再銷售給下游的電信廠商、網路廠商、媒體廠商及電子行動化需求的企業。對上游軟硬體製造商而言，中游資訊服務業者之應用軟體開發提高了產品的附加價值，對下游客戶而言，因系統整合的設備功能提升，提高了服務效率及效能。本公司兼具中游通路經銷商及系統整合商之雙重角色，在產業鏈中，具加值整合及配銷的功能。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本公司主要提供的產品為電信整合系統服務、IP 寬頻網路服務、媒體產業服務…等通訊網路基礎架構及應用的解決方案，產品的發展趨勢如下：

（1）寬頻上網的趨勢，寬頻網路基礎建設需求強勁

寬頻上網的服務在全球已為家庭網路使用者所接受,一方面歸功於電信服務業者將寬頻上網服務資費降低到可負擔的水準，另一方面則是歸功於軟體公司不斷開發線上內容服務，增加用戶對於寬頻網路的需求。

以寬頻上網技術來看，目前在我國 FTTX, GPON,及 XDSL 的用戶數已超過 1400 萬用戶數，光纖網路之滲透率已超過 80%，無線上網的應用已多處商業化服務推出，尤其以台北市政府建立的 Wifly 無線上網服務規模最大，已可覆蓋台北市 100%的區域。展望未來，寬頻網路基礎建設的需求在未來的幾年仍有相當大的成長空間。國內除了電信業者如中華電信、台灣固網、遠傳速博等，加速擴建光纖網路外，有線電視業者亦加入戰局，推出光纖上網之服務；另台北市政府 BOT 營運商台灣智慧光網公司,已陸續於台北市廣建光纖網路，提供市民低價之

光纖上網服務，未來寬頻網路之普及率，將可快速提升。

本公司是國內專營寬頻系統整合廠商，由有線電視系統（CATV）銅纜、Cable Modem，到 ADSL 甚至光纖 FTTX 網路，本公司均有完整的系統整合解決方案經驗，無線網路市場上亦曾協助 Nokia 建置中華電信之 4G 骨幹網路及台灣之星，新亞太的 4G 網路。

（2）寬頻環境成熟，影音多媒體應用層面廣泛。

線上影音內容需要成熟的傳輸技術以提供穩定的網路品質，才能使消費者願意上網取得服務。以我國目前的寬頻網路發展來看，GPON, ADSL 及 Cable 為主要的寬頻上網方式，未來寬頻上網的人口數將會大幅向上提升。而隨著寬頻環境成熟，寬頻多媒體服務的內容將更多樣化，如 VOD（Video on Demand）、PPV（Pay Per View）、PVR（Personal Video Recorder）等服務，未來將漸漸深入每一個家庭中。

在寬頻內容方面，寬頻影音多媒體、線上遊戲及電子商務都是努力的方向，目前的發展現況以線上遊戲的市場較為成功。寬頻內容的服務將是業者凸顯本身差異性，以及留住用戶的重點，豐富的內容亦是提升用戶數附加價值的利器。

以本公司取得中華電信公司寬頻多媒體服務（Multimedia On Demand,MOD）的標案而言，即是中華電信面對三家固網業者挑戰，所推出的寬頻多媒體服務。MOD 係藉由現有的一對電話線，在上面加裝 ADSL 後，可提供用戶同時打電話、看電視、看電影、唱卡拉 OK 及高速上網等服務，並達到隨選的使用模式、骨幹網路是採購光纖傳輸模式（ＧＰＯＮ）與網際網路協定（IP）的技術。在國內本公司為第一家建構此系統服務的業者，在寬頻內容服務系統建構的領域，樹立領先的指標，將有助於本公司取得應用層面日漸擴大的寬頻系統服務商機。

（3）全球商業電子化及雲端運算盛行，企業雲端化市場成長

近年來在電子商務及雲端運算風潮的推波助瀾下，藉由資訊科技來管理企業進而建立競爭優勢已成為企業主普遍的共識。而回顧過去的我國專案整合的發展，已經由過去單純以『量身訂製』(Tailor-made)應用軟體的方式來滿足企業營運需求，轉而強調專案整合商對於行業別智識(Know-how)及軟體的開發應用能力。因此持續追求企業流程的最佳化，儼然已成為專案整合商協助企業 e 化的主流價值。所以展望未來，如何由企業後台拓展至前台，有效應用與整合熱門系統軟體如企業資源規劃(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ERP)、供應鏈管理(Supply Chain Management；SCM)、客戶關係管理(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CRM)等，便成為專案整合商提供客戶製化服務，建立企業 e 化核心優勢。另外雲端運算環境的建置亦是近年來系統整合商機所在,建立私有雲及公私混合雲亦逐漸為企業所接受。

Icon 資訊科技趨勢指標（Icon IT Trend Index）指出，未來網路相關產業發展關鍵應在企業本身，電子商務發展狀況應屬次要關鍵。 IT 支出可為業者獲取更大的利潤，企業也改採更為實際的經營模式，以在 BtoB 的熱潮中提高企業生產力。預期績優公司仍會持續投資 B to B 計畫，以節省成本、增加收益及銷售。研究顯示，未來如網站設計一類的網路專案市場將逐漸萎縮，專案類型將邁向專業化。企業經營含括範圍將遍及大數據資料分析(Big Data), 資料開採（data mining）和 workflow 設備，這些資料的分析對企業經營相形重要。

4、產品之競爭情形：

本公司產品係依據通訊網路架構分類，由底層之通信網路基礎建設，逐層而上至寬頻運用，提供給客戶最佳的解決方案。所代理產品競爭情形說明如下：

（1）通信網路基礎建設

本公司引進之產品均為世界一流之電信網路及通訊設備，包括：Nokia 、ZYxel、CISCO、Harmonic、Extreme 等，在各該產品領域均為領先品牌，因此極具產品競爭力。由於本公司專長於通信與資訊系統的整合，且為國內最專注於寬頻系統整合的廠商，因此累積許多電信基礎架構的佈建工程經驗，其中包括 GPON 的機台系統裝設工程、CE IP 骨幹網路， 4G IP 骨幹網路、IP 微波通訊、G.fast 、VoLTE 等專案建置。

（2）伺服器及儲存器

本公司提供 HP 、DELL 等產品為主機叢伺服器、Oracle 為資料庫系統、NetApp 為企業網路儲存及備援全球領導品牌。上述產品是建構網路系統的基礎，對網路的效率有極大的影響，而本公司多年來對主要的重量級網路使用者服務的經驗，可提供客戶廣泛的組合架構，能符合客戶對應用性、擴充性及安全性的高度要求。

（3）網路系統、網路安全及網路管理

銷售的產品包括：Cisco、Fortinet, 、Symantec、Splunk、Palo Alto 等；其中 HP Opsware 的產品為網路管理系列、Symantec 為網路安全解決方案，Splunk 為本公司於新進代理之產品，其主要之功能為協助網路服務品質及資安的資料大數據的管理，提升服務等級，，這些產品都是增進網路服務效率及品質的重要元件。

（4）寬頻應用及電信加值

銷售產品包括：OpenCloud, Oracle(Tekelec, Acme)；Oracle 是全球領先電信加值服務平台技術供應商其專業及規模研發團隊讓新一代電信加值應用服務變得容易及可行。

（5）雲端運算

公司代理產品有 VMware, Citrix, Dell 等虛擬化產品, 結合 CISCO, NetApp 等網路/伺服器/儲存器, 協助客戶建置雲端運算環境。

（6）智慧交通服務系統

近年來公司積極進入智慧交通服務市場, 以協助公路總局, 高速公路局, 台鐵等單位建置智慧交通控制及監控系統. 銷售產品包括有 smart sensor, CCTV, CMS, LED 顯示看板, 智慧型視訊分析系統（ＩＶＳ）等, 亦開發高快速路交通路況行動ＡＰＰ服務, 提供用路人即時路況服務。

（7）寬頻系統整合經驗

本公司除銷售上述全球知名的通信網路產品外，企業的價值在於系統整合服務，可以提供給客戶友善的使用介面，以促進其網路使用的效率；並憑著長久以來的技術累積及系統整合能力，已經為業界真正提供一從系統基礎建設至應用層面之整體解決方案。所提供給客戶的服務及系統建置基於幾個技術核心，並已普遍為業界所肯定。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近年來在國內電信自由化的市場趨勢下，大量的寬頻架構需求，提供本公司發揮寬頻技術整合的舞台，近年來本公司曾協助中華電信、遠傳速博、台灣固網及有線電視業者建置光纖寬頻網路，以及無線行動寬頻網路如 wifi, 3G, 4G 等，另於 IPTV 系統部分，本公司也為中華電信持續強化其大電視 MOD 服務系統及加值服務之建置，截至目前為止，據媒體報導用戶數已超過 170 萬戶，此用戶數之規模，是全亞洲名列前茅之 IPTV 服務平台，放眼台灣，甚而大中華區，亦未有系統整合商有此建置經驗，公司擁有專門的 IPTV 系統研發團隊，在結合公司各部門在電信網路、Cable 網路、網際網路、數位頭端、IT 系統的豐富經驗下，極具 IPTV 建置及服務推展優勢，加上多年與中華電信及各家廠商等公司之合作，充分掌握 IPTV 市場脈動與技術。除此之外，本公司積極與各研究機構合作，進行技術移轉或是委託研究部份技術等工作，集合整個產、官、學的力量，共同完成技術的開發。而整個 IPTV 的技術開發，本公司皆能充分掌握，並符合市場未來需求及脈動；將可搭配本公司之產品與服務，提供完整解決方案，並提昇競爭力。

2、研究發展

（1）寬頻網路管理系統

近年來電信公司所建置骨幹網路日益複雜,且異質性的網路的管理,成為電信業者重要的課題,單一網路設備公司所提供的網路管理系統已無法滿足客戶日常營運管理的需求,因此公司特成立專案開發團隊,針對此一需求,開發一全面性地單一界面的網路管理系統,網路管理員可輕易的管理網路設備,確保提供其終端用戶高品質的網路服務。

（2）媒體產業服務

A.多媒體 MOD/IPTV/STB 計劃

(A)多媒體終端開發計畫

本公司對於 IP_STB,Hybrid STB,OTT 媒體播放器等數位匯流市場之消費性電子裝置(Consumer Electronic Device)累積過去專案實績與經驗，已陸續開發完成多款 HC-Xseries 機上盒。

HC-Xseries 機上盒除已供貨給中華電信主要 IPTV 服務供應商外，並獲得國際網通大廠如諾基亞西門子、易利信、阿卡特爾之肯定，選擇華電聯網成為全球機上盒之策略產品供應商之一。目前已積極進行整合與市場推廣，可望進一步拓展國際市場。

有鑑於聯網電視(Connected TV)的發展，與智能電視(Smart TV)的方興未艾，華電聯網持續創新，積極結合晶片平台供應商如:美商英特爾(Intel)、美商博通(BroadCom),等計畫研發下一代高端機上盒，透過移植(Porting) Google 之開放嵌入式作業系統(Android)，以期將數位機上盒之功能與使用者體驗帶領到符合消費者與 IPTV 服務供應商對於 Smart TV 期往與想像的境界。Android 機上盒以及適合運用在 Smart TV 使用者情境之 Android 應用程式是目前華電聯網積極規劃開發的終端產品。

(B)多媒體加值服務平台:

藉由大量的終端裝置部屬及加值服務開發經驗，華電聯網將繼續致力於加值服務平台之管理與商業促銷功能開發，如:遊戲服務入口(Game Portal)及數位學習入口(E-Learning Portal)，Flash 使用者介面入口(Flash UI Portal)。

(C)媒體運端服務平台

由於近年，雲端技術與基礎建設之推動正如火如荼，華電聯網與國際技術大廠結盟，計畫推出媒體雲端平台，將可嘉惠企業、媒體產業，在最有效益的投資下使用內部媒體資源或推出媒體商品。

（3）創新應用業務服務

A. 智慧電子看板系統(Smart Digital Signage)

基於公司多年在多媒體數位內容與嵌入式終端裝置的技術基礎以及在交通系統場域執行相關資訊顯示/多媒體看板專案經驗，華電聯網看好未來在各生活場域中將會有大量的電子看板應用的需求，投入資源開創智慧電子看板系統此一新業務。



所提供的產品如下：

(A) Android 終端播放器:

以 Android 為基礎的硬體終端，搭配廣告推播 APP、資訊播送 APP、智慧導覽 APP 等，可輸出高畫質影音至顯示螢幕，提供各式資訊顯示服務，以及數位動態廣告推播。



(B) 具觸控式螢幕之查詢機(Kiosk)

搭配上述之 Android 終端撥放器，以客製化造型之觸控螢幕與立架，可以提供做為智慧型導覽/查詢機之應用，目前已經提供給中區高速公路休息區進行-高速公路路況/行車資訊/周遭景點導覽服務。未來將持續推展至諸如：購物商場/餐飲門市/車站/旅遊景點等等地點，可提供互動資訊服務。

(C) 雲端化智慧電子看板管理系統

運用華電聯網專長之 IT 與 Application 開發技術所建構出來的管理系統，可針對佈署在各處的終端播放器/Kiosk 進行有效管理，並進行播放內容的派送/製作等流程作業，全系統均採雲端化(Cloud)架構設計。所有管理動作均可以透過網際網路/瀏覽器完成。

我們並針對 B to B to C 的商業模式提供完整配套流程與作業所需之功能，可以擴大採用此系統服務的商業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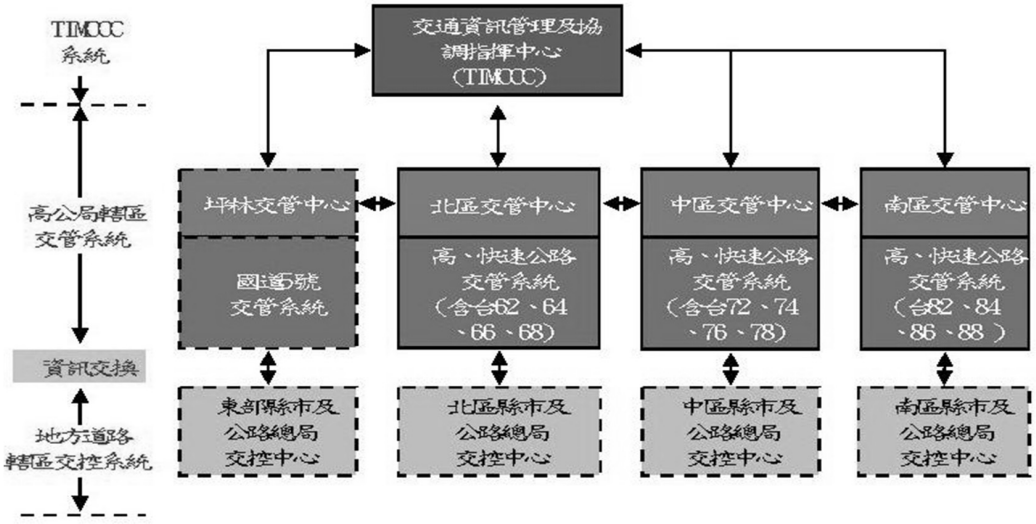
（4）智慧城控服務

A. 交控系統

發展下一世代交控系統 NGTMS (Next Generation Traffic Management System) ，整合先進 ICT 技術與交通控制管理技術，在雲端提供具分散運算及異地備援機制的全域高快速道路交通管理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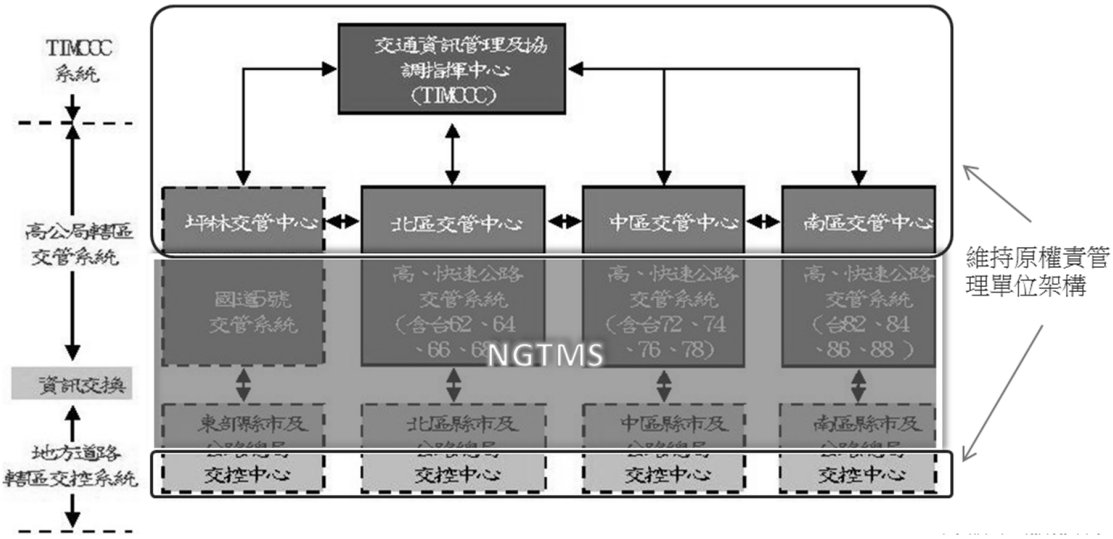
(A) 國內交控系統現況

目前高速公路共有北、中、南及坪林四個分區交控中心及交通資訊管理及協調指揮中心(TIMCCC)，各交控中心分別建置交控系統再相互整合，雖然各分區系統規範大同小異，但廠商實作差異極大，整合關係複雜，且有重覆建置，資源重覆投入的現象，另外，交控中心人員以交通管理專長為主，資通訊系統管理人力不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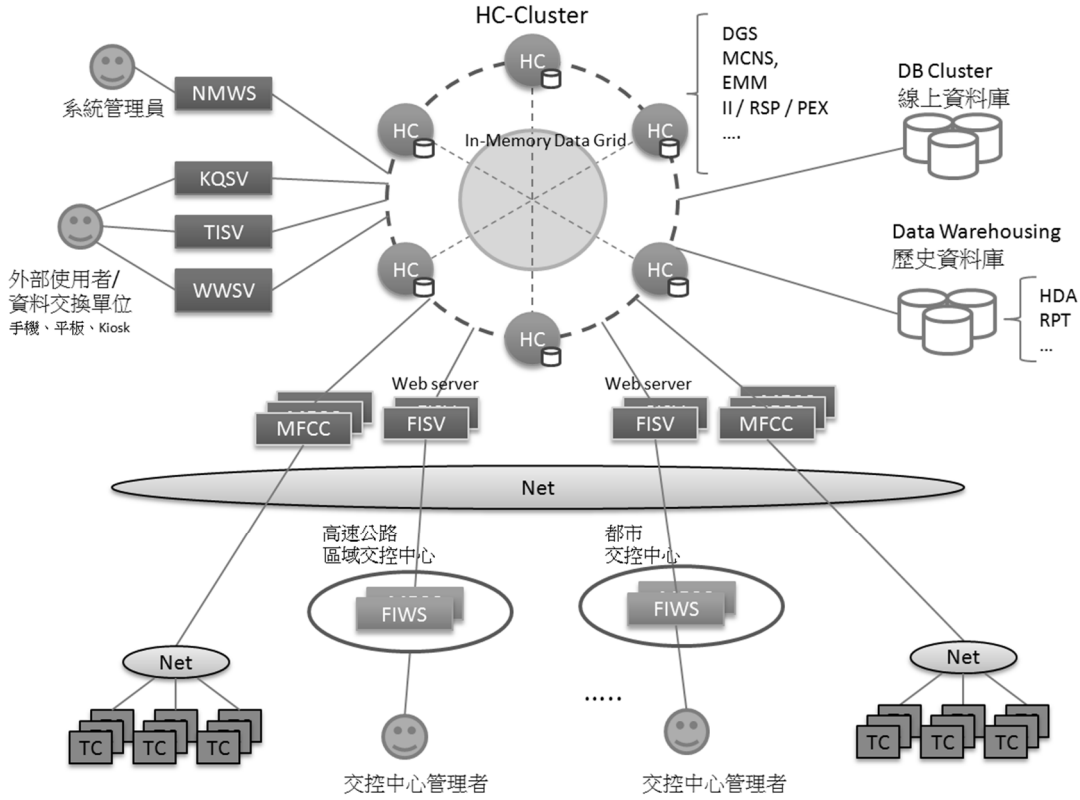


(B) NGTMS 系統功能

NGTMS 是集中建制交控中央電腦系統的方案，具備單一交通管理控制邏輯，有利於交通管理功能及資料分析處理之一致性。各區交控中心界面相同，不同中心操作人員可互相支援，控制中心可異地備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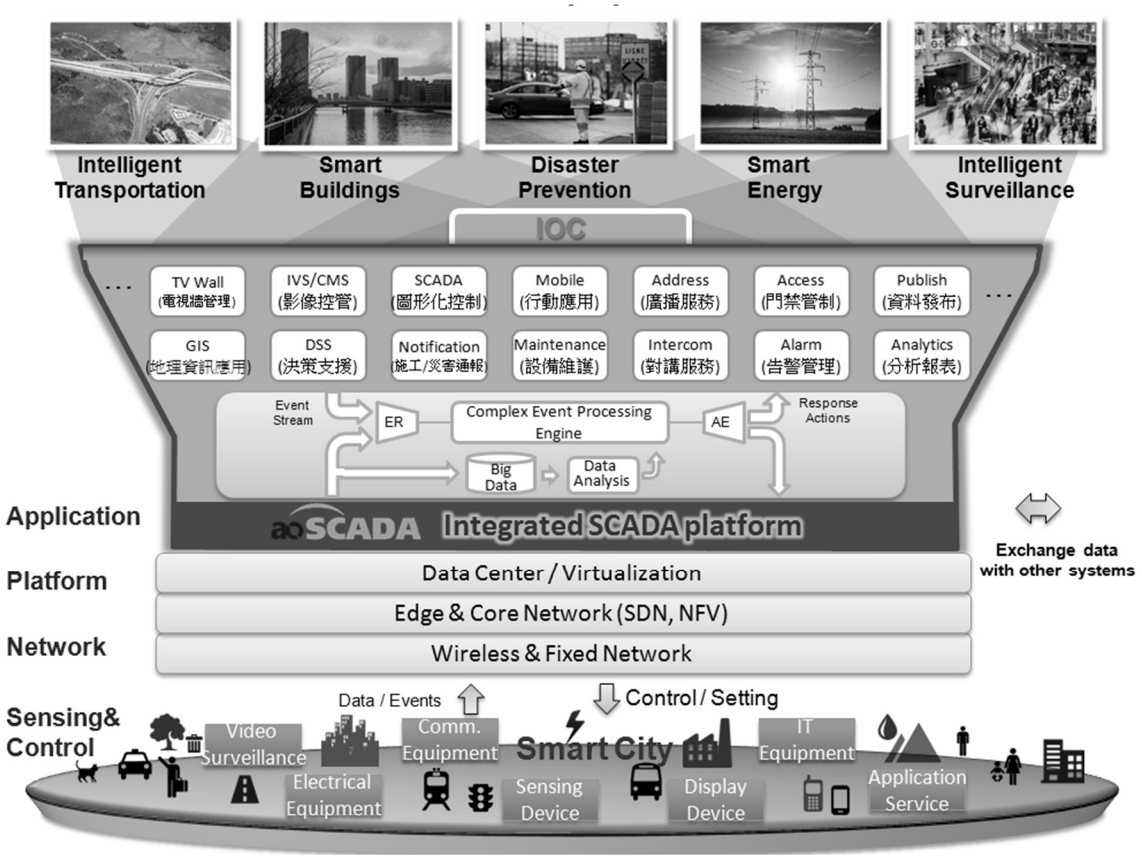


NGTMS 採用雲端技術，系統具備豐沛運算、儲存、及分析能力，容易橫向擴充、導入大數據處理功能，具備下一世代先進交控系統特質，亦即 集中雲端運算、各區分散管理、大數據分析與應用。



B. 監控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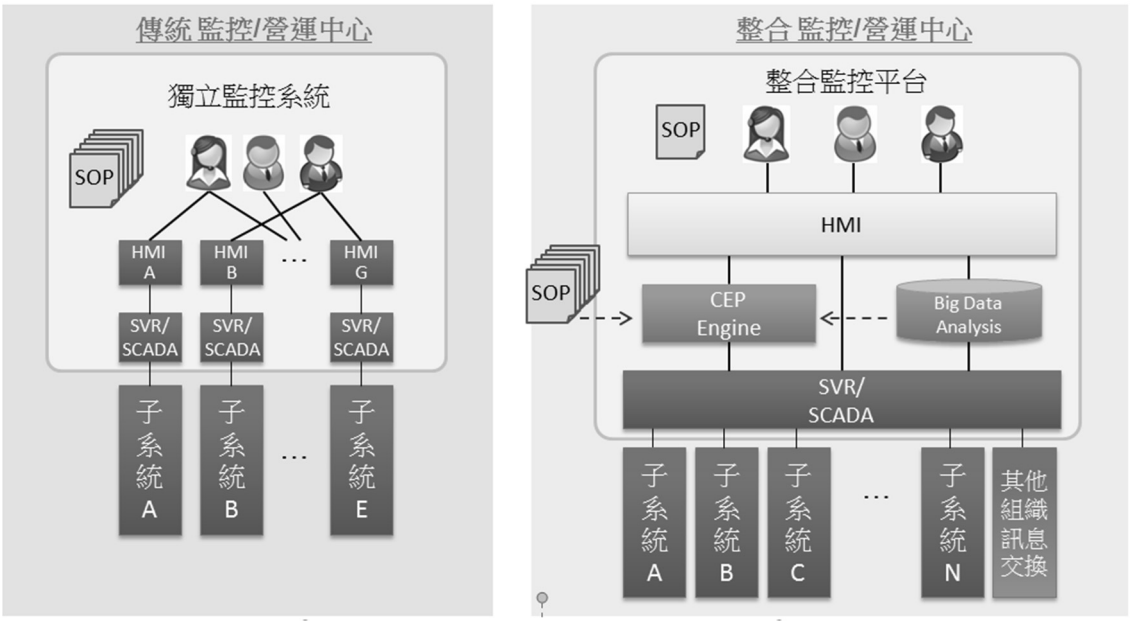
發展智慧城市智能營運中心之整合監控平台 aoSCADA(aspect oriented SCADA)，在物聯網環境中提供多元智能監控與管理服務



(A) 整合監控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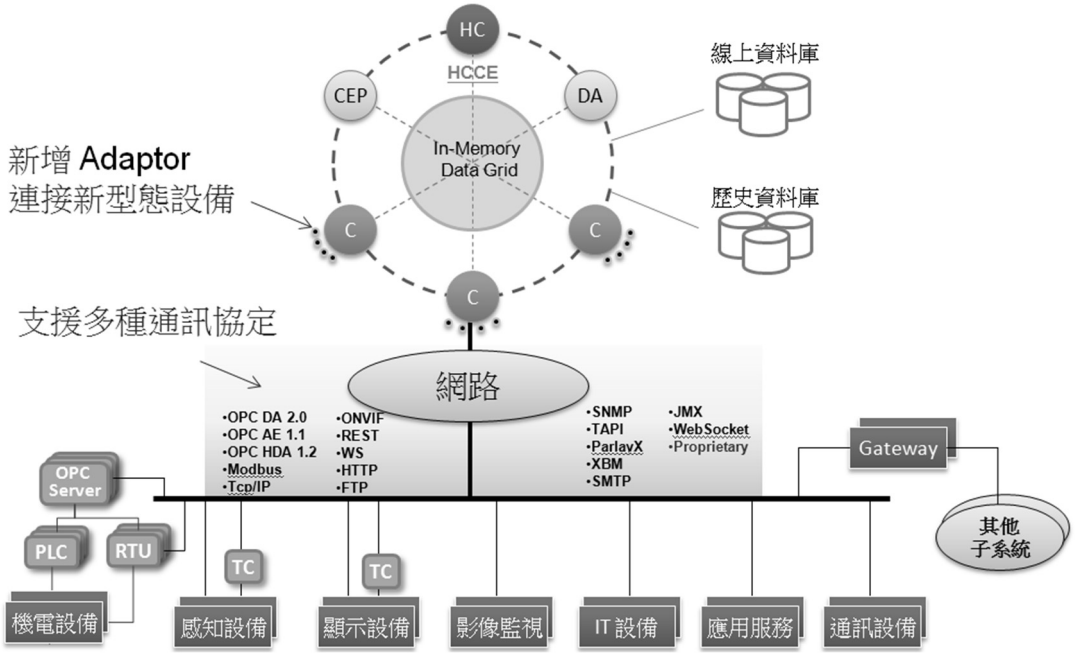
傳統監控/營運中心各系統獨立運作，管理人員須同時面對各系統獨自提供的管理界面，且各系統之資訊與操作無法橫向整合。整合監控平台彙整了智慧城市中的各項系統，引入複合事件處理及大數據分析功能，具備下列特性：

- 資訊統一匯集，縮短事件延時
- 快速決策反應，提昇處理效率
- 預測潛在問題，避免災害發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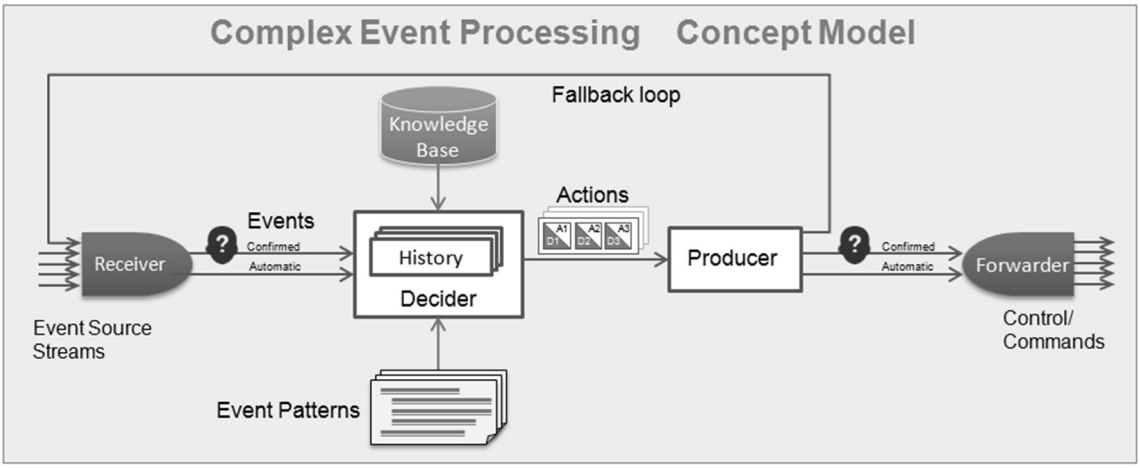
(B) 多領域設備監控

支援多種通訊協定，新增 Adaptor 可連接新型態設備，可監控 機電、感知、顯示、監視、電話、網路、IT 及 應用服務 等 6 大領域之設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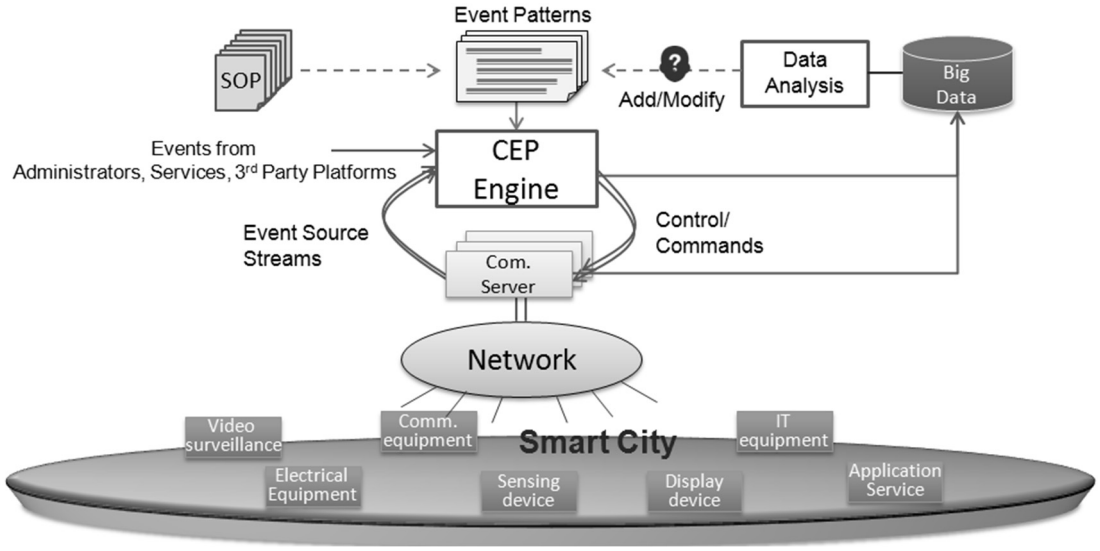
(C) 複合性事件偵測

使用 複合事件處理 (CEP, Complex Event Processing) 技術，即時處理大量智慧城市服務/監視系統產生之事件流，偵測出複合型態事件，正確驅動反應計畫，提昇營運中心自動化智能管理比例。



(D) 反應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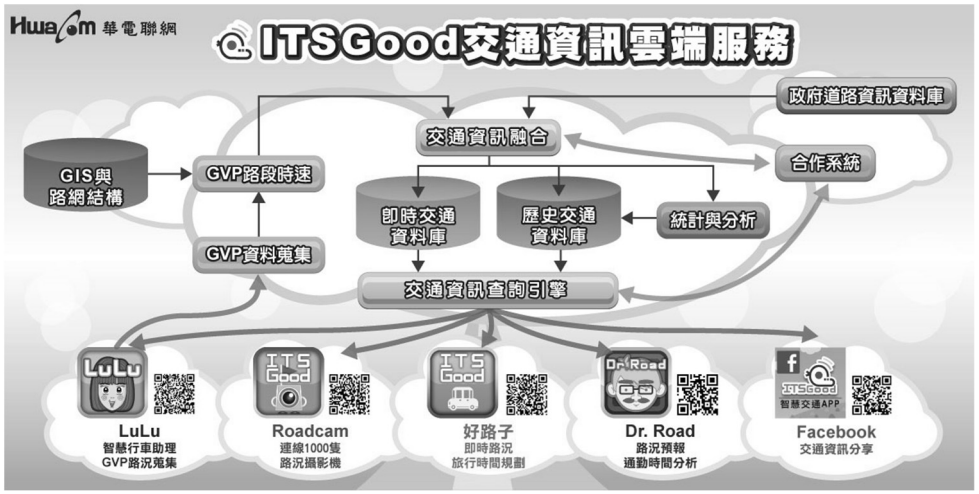
將「事件處理 SOP」用事件處理語言寫成事件觸發條件及執行動作，形成事件反應計畫。整合監控平台匯集所有子系統、服務、管理者發出的事件流，正確驅動反應計畫。系統持續收集所有系統資料，使用大數據分析技術找出潛在問題發生條件，即早發出告警與預防。



C. 行動應用服務

(A) ITSGood 交通資訊服務

建立「ITSGood 交通資訊雲端服務」，結合政府的Open Data 交通資訊及ITSGood GVP（GPS-Based Vehicle Probe）技術蒐集之車輛移動資訊，提供更即時、更準確的交通資訊服務。



目前 ITSGood APP 下載數量已超過 100 萬次，FB 粉絲人數 3 萬餘人，整合之交通路況攝影基數量約 4000 支。

(B) 防災監控攝影機 APP

- 提供河川、港灣、土石流、空氣品質、國家公園、生態環境六大類即時攝影機約 1000 隻，可觀看目前實地狀況。
- 提供「地圖模式」，觀看區域即時影像，可迅速瞭解周圍概況。
- 提供「熱門攝影機」，觀看目前大眾關注之區域即時攝影機。
- 提供「我的最愛」，可儲存經常觀看的攝影機位置。



(C) 施工進場通報及監控 APP

- 提供施工廠商、工務段/交控中心、公警隊等身分之操作介面及功能
- 施工廠商可選取施工通報單，即時回傳施工資訊，包含定位座標、時間、施工廠商、單號、施工類型及進/離場等。
- 工務段/交控中心可進行目前定位地點之施工廠商查詢，並可於地圖顯示相關施工位置。
- APP 軟體可產生施工 QR Code，公警隊可透過條碼掃描軟體進行確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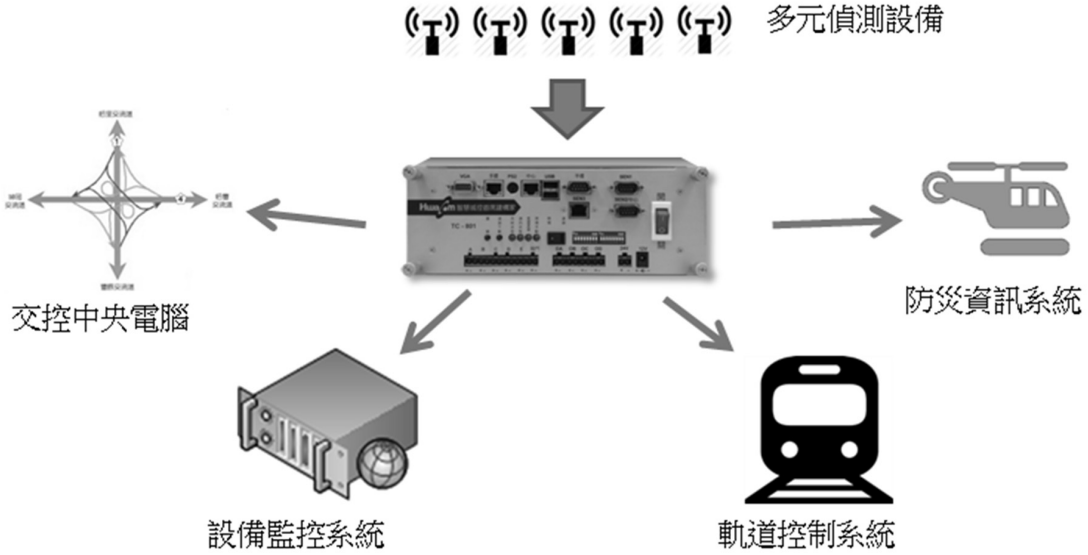
(D) 設備監視與維護管理 APP

- 故障通報:交控中心可透過 APP 查詢設備，於地圖顯示設備狀況，並可開立設備故障單。
- 設備維修: 維護廠商使用 APP 即時接收故障單，立即了解故障設備位置及狀態，並進行維修。維修後立即回報修復狀況。
- 定期保養：維護廠商使用 APP 掃描設備 QR Code 查詢保養單，依保養項目實施保養作業並填寫保養結果。保養後立即回報本期保養單。
- 設備經歷卡：可查詢設備故障維修、定期保養歷程。



D. 終端控制設備

發展多功能終端控制器，彈性整合多元偵測設備與中心端系統，含高速公路交控系統、縣市政府交控系統、及 防災、設備監控、停車場資訊中央管理系統等。



(A) 整合週邊多元偵測器

已整合之偵測設備包含：eTag、微波路側式 VD、影像式 VD、地磁式 VD、風力偵測、濃霧偵測、壅塞回堵等。

(B) 整合多種中央管理系統

已整合之中央管理包含：高速公路北區、中區、坪林 交控系統，台北市、苗栗縣、嘉義市 都市交控系統，公路總局四區工程處交控系統。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6 年	107 年 3 月 31 日
研發費用	14,623	4,063

4、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及產品：

（1）整合監控系統 aoSCADA V2.0

（2）交控中央電腦系統 NGTMS V 2.0

（3）ＩＴＳGOOD 交通雲端服務系統

（4）寬頻網路管理系統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之經營方針如下：

持續專注經營『寬頻應用加值服務整合商』產業領域；加強落實人工智慧及大數據技術及研發能力。

開發創新的服務:展望未來互聯網.資通訊科技及行動化市場多元發展趨勢，公司將朝向電信整合應用服務、資訊網路服務、數位媒體服務(IPTV)、資安整合應用及智慧城控服務等五大方向發展，逐漸轉型到加值應用創新整合服務公司，以滿足客戶的需求，建立起核心價值。

推動數位轉型，結合調整內部組織及連結外部資源，並經過技術整合能力、軟體研發推動、推動服務平台及管理的數位化，建立完整解決方案之整合服務商。

善盡社會公民的企業責任：本著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精神理念，公司將結合合作夥伴及客戶的資源，共同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善盡社會公民的義務，奉獻社會、關懷社會的企業責任。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營運策略

A、專注目標市場，整合利基產品

B、落實責任績效制度，實施責任中心目標管理

C、深耕寬頻技術領域，創新應用加值服務

D、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善盡社會公民的責任

（2）產品服務策略

A、產品銷售與自有產品研發並重

本公司除代理多項產品提供客戶整合服務外，建置 MOD/IPTV 系統，開發相關產品後，亦持續投入研發資源，研發相關產品如機上盒、智慧交通服務系統、雲端運算服務，寬頻網路管理服務統等，以期能厚實在研發寬頻網路應用方面之技術能力及競爭力。

B、提升技術服務能力

本公司以客戶需求及解決方案為事業發展導向，由於一個完整的系統整合商必須兼具各方面專業知識以及獨當一面的能力，所以對於所有員工專業知識的培養是不遺餘力，除此之外並積極爭取各項專業認證以及新技術的研發，以提昇技術能力，重點如下:

(A)強化大型專案控管能力；降低專案因延遲而產生之罰款

(B)提昇寬頻技術能力例如 FTTX、VDSL、GPON、NGN 等

(C)寬頻應用之創新服務如影音(video)服務,智慧交通服務系統等

(D) IPTV 數位多媒體相關之服務

(E)針對 VIP 及策略客戶，提供差異化服務

(F)強化客戶服務平台及改善客戶服務機制，提升客戶滿意度

(G)主動提出客戶系統優化建議，創造商機

（3）行銷策略

A、建立“寬頻服務應用整合商”公司定位形象

B、積極參與相關產業行銷活動，建立專業品牌

C、拉攏策略聯盟廠商、善用各方行銷資源

D、強化媒體互動關係

（4）銷售策略

A、致力提升獲利能力，專注高獲利專案；提升業務銷售能力，由產品銷售（Product Sales）轉向客戶需求（Business Solution）導向的方案銷售（Solution Sales）。

B、強化產業鏈夥伴關係，並藉國外大廠策略聯盟如 Intel、BroadCom， Cisco, Nokia, IBM, HP, DELL, Oracle 等將公司市場行銷能力提升到亞太市場。

C、將全面推動公司全員銷售之執行工作規劃。

D、持續投自我研發產品，訂定有效的市場售銷計畫。

E、持續創新寬頻應用商業模式

（5）財務策略－增加應收帳款週轉率及存貨週轉率

本公司所銷售之產品主要為 Cisco、Network Appliance、Oracle, Nokia 等產品，主要客戶為各大民營電信、政府及媒體服務業者，所有的購案大都屬於專案或是大型標案，驗收期較長，且採購之設備價格較高，客戶往往須先行借貨測試，因此本公司的應收帳款週轉率以及存貨週轉率都較同業略低，所以為了增加應收帳款週轉率以及存貨週轉率，將提升對客戶的專業訓練以及加強售後服務能力，希望藉此提高客戶滿意度，進而增加客戶對於本公司專業技術的信任與肯定，以縮短客戶驗收期與減少借貨之情形，讓公司資金調度更為靈活。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本公司之長期營運之重點如下:

持續發展寬頻應用服務，健全自我研發能力，實現 AnyService、AnyDevice、AnyWhere 之願景、強化營運架構、專注利基市場、落實責任中心，進而實施利潤中心，佈建海外市場，打響華電品牌。

（1）產品服務策略－提供專業顧問服務

藉由為客戶規劃及服務之經驗，華電聯網可提供高附加價值的專業顧問服務，為更多客戶進行技術及專業諮詢服務。

（2）行銷策略－擴展海外市場

由於電信市場蓬勃發展，加上網際網路之興起及資訊科技之日新月異，促成了電信、媒體與網路之產業整合，本公司擁有專業的技術團隊及完整的系統整合相關經驗，可以將現有相關寬頻服務管理軟體包裝而銷售至國外，開發海外市場以擴大營業規模。

（3）營運策略－提供完善的維護服務

在系統服務上，因網際網路之興起，促成專業分工，而本公司之維護體系提供主要客戶一天二十四小時專業維護服務及系統整合，希望藉由專業技術能力提高服務品質以符合客戶需求，增加客戶對公司的滿意與支持。

（4）財務策略－建立利潤中心

當企業成長到相當規模，組織勢必將隨之擴大，甚至經營策略也會轉趨多角化，此時管理工作必更為龐雜、沉重，故採個別的利潤中心制度，由各利潤中心經理負責各自的經營決策，其績效再經由總公司評估各利潤中心的利潤成果加以衡量，如此可使目標更明確、責任更分工，故得以控制支出而創造盈餘。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本公司商品目前主係內銷，並無重大銷售國外客戶之交易。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目前主要銷售之商品皆在市場占有重要地位，在基礎建設與網路關鍵硬體上產品線可歸納成骨幹設備、主機設備、週邊設備三大類：

（1）骨幹網路(Backbone)及用戶端網路(Last Mile)需求量大增，本公司於骨幹網路引進之知名廠牌，如 Cisco(網路佔有率 No.1)、Nokia、皆為各專業領域之領導

品牌，而用戶端網路 Zyxel,，無線區域網路 Access Point(Cisco, Aruba),等也提供用戶端現有環境完整且獨特之解決方案。

（2）主機設備：市場趨向網路運算及容錯系統，本公司為其中領導者 Oracle (SUN Unix System 佔有率 No.1)之合作伙伴, IBM, HP, DELL 等。

（3）週邊設備：網際網路儲存設備之第一品牌 Network Appliance 提供網際網路之儲存(Network Attached Storage 佔有率 No.1)需求量已因網際網路資料之日益豐富而愈趨旺盛。

在軟體部分，市場趨向資料庫、多媒體管理系統、網路及系統管理軟體、電子商務，本公司除了自行研發隨選多媒體管理系統(Multimedia-On-Demand)外，亦為資料庫軟體領導品牌甲骨文(Oracle、資料庫佔有率 No.1)之協銷伙伴，於網際網路伺服及管理軟體，本公司代理 HP Opsware(網管佔有率 No.1)；本公司亦為相關電子商務軟體開發夥伴及知名電子商務軟體之專業經銷夥伴。另因應雲端運算趨勢興起，公司已與知名虛擬管理軟體 VMWARE, Citrix 及 BMC 合作，推出規畫及建置服務。

在系統服務上，因網際網路之興起，促成專業分工，本公司提供主要客戶一天 24 小時專業維護服務及系統整合，亦為主要廠商之授權維護商(Oracle、Cisco、Network Appliance, Nokia)，未來有最佳條件成立專業之營運及維護公司。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隨著國內電信自由化的腳步，在許多的民營固網及 4G 行動通訊業者紛紛加入各類電信業務的行列之後，除了傳統的通訊業務之外，為了因應寬頻時代的來臨，各類寬頻業務上的加值服務將伴隨著 4G 網路、光纖網路(FTTX)及 WiFi 網路的開放而需求量大增。預期這些電信業者未來將會大幅投入網路及資訊設備之建置費用。此外對於建設在寬頻網路基礎上之中華電信互動電視系統(MOD)，中華電信大力推動以高畫質(HD)播出，造成一股熱潮；此外 MOD 陸續推出高畫質(HD)如美國職棒、國家地理頻道等預期可帶動一波熱潮及開通服務率，估計至 2017 年止，到達 170 萬門的建設，2018 年底將達到 200 萬用戶的規模，除了其中衍生的平台建設、服務開發及 Set-Top-Box 採購商機外，對於其中維運網路上之各類型的網路交換設備的擴充，都將會是本公司未來業務拓展上的商機。

4、競爭利基：

- ❖ 產業面：唯一具備多重異業整合(通訊、網路、寬頻多媒體、電子商務)之專業知識與技術能力之廠商。
- ❖ 系統面：具備網路系統、電腦平台、網路及系統管理、乃至專業軟體系統之整合技術及後續服務能力。
- ❖ 市場面：專注網際網路及寬頻技術之系統整合與目標產業一同快速成長。
- ❖ 產品面：代理產品皆與目標產業之需求同步，具備產品代理之經濟規模,並能領先市場需求籌劃未來明星產品(例如：IPTV Solutions、VoIP Solutions、IMS、cloud computing, Smart City等)。
- ❖ 技術面：擁有高附加價值之核心技術研發能力之專業技術工程人員，例如VDSL、IMS、IPTV、IVR及電信工程設計服務。
- ❖ 管理面：經營團隊為具國際觀之本土與外商背景之專業經理人，使公司有更大之成長空間。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產業面：唯一具備多重異業整合(通訊、網路、寬頻多媒體、電子商務)之專業知識與技術能力之廠商。

B、系統面：具備網路系統、電腦平台、網路及系統管理、乃至專業軟體系統之整合技術及後續服務能力。

C、市場面：專注網際網路及寬頻技術之系統整合與目標產業一同快速成長。

D、產品面：代理產品皆與目標產業之需求同步，具備產品代理之經濟規模,並能領先市場需求籌劃未來明星產品(例如：IPTV Solutions、VoIP Solutions、IMS、cloud computing, Smart City 等)。

E、技術面：擁有高附加價值之核心技術研發能力之專業技術工程人員，例如GPON/VDSL、IMS、IPTV、IVR 及通信工程設計服務。

F、管理面：經營團隊為具國際觀之本土與外商背景之專業經理人，使公司有更大之成長空間。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許多國內電信設備製造商及其他系統整合商開始注意此一市場，恐將投入生產。同業競爭廠商日益增加，將使利潤縮小。

※因應措施：

為面對競爭激烈之經營環境，本公司除擴增引進各世界知名品牌產品保持完整的產品線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需求外，與原廠建立良好之策略聯盟關係，並積極整合各品牌產品間之效能組合，以提供客戶完整解決方案，提高產品之附加價值及加強客戶服務，藉由高信賴度的產品、高網路整合技術、完善售後維修服務提高公司之加值服務價值，避免流於價格競爭。另本公司亦積極投入研發資源，開發自我產品，建立自我之技術團隊，提高競爭力及市場進入門檻；且建立良好之營運制度，以期能夠建立永續經營之基礎。

B、隨著通訊網路快速發展，各種規格、協定之制訂及各世代產品不斷的推出，在通訊網路相關技術持續發展下，專業人才仍有供不應求之情形。

※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積極招募優秀人才外，亦密集進行內部、外部教育訓練以培訓專業技術諮詢團隊，同時並鼓勵員工參與及取得專業認證資格以提升員工專業能力及技術層次，另本公司提供員工認股及分紅之福利，以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強化員工績效考核制度及公平公開之獎酬辦法，以期提升員工素質。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無)。

產品名稱	主要用途
電信整合系統服務	PRBT 系統、新一代 UMS 超級信箱系統、多功能簡訊服務平台系統、區域訊息通報系統平台、EAP-SIM 認證平台、儲存系統異地備援、行動語音入口平台、3G/4GLTE 網路核心系統、行動支付服務、視訊多媒體終端設備等
IP 寬頻網路服務	寬頻接取網路 L3GESW 設備工程、VDSL2 光世代寬頻接取網路系統、GPON 超高速光纖被動網路系統、光配送網路(ODN)、MSAN 寬頻接取網路, IP 網路資安服務、MTK HQ HWRD 擴充案等
媒體產業服務	SD/HD、4K2K 內容數位化轉檔系統、多格式影音轉檔系統(Transcoder)、攝影及播報與主控與副控系統設備、數位有線電視頭端系統、有線電視 VoD 系統等高畫質多媒體視訊機上盒暨伺服器 OTT 機上盒、光纖或電信設備、數據終端系統及網路應用服務、3D 遊戲、互動式多媒體服務(MOD)等
企業用戶	一般企業用戶之機房中心系統,企業虛擬化,雲端化專案,VDI 桌面雲,資訊安全系統、大數據資料分析等
智慧交通服務	提供交通服務控制系統所需的 CCTV、大型顯示看版、車輛偵測器、風雨霧測量設備、電力設備、消防設備、機房、事件應用平台、監控系統、BRT 機電系統等並可客制開發區域型交控中心中央電腦系統，整合各項交控路側設備，執行事件反應計畫，提供各項管理與決策支援服務。
智慧營運中心整合監控平台	智慧城市智能營運中心（IOC）之整合監控平台 aoSCADA，在物聯網環境中提供多元智能監控與管理服務
創新業務應用服務	以前述六大應用領域所累積之專業技術、經驗與能量，規劃包含智慧交通應用、智慧電子看板系統、 wifi O2O 服務應用平台等諸多創新應用與服務，以作為公司未來十年發展之方向奠定基礎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	供應商	供應狀況
網通設備	CISCO、聚碩、零壹、HML、ALU、合勤	充份供應
伺服器工作站	精技、群環、DELL、研華、艾訊、啟迪、中華系整	充份供應
軟體	零壹、聯達、群環、愛訊、Open cloud	充份供應
網路管理系統	威睿、HP	充份供應
儲存設備	NetAPP、商丞、DELL、HP	充份供應
機上盒、光纜配線箱	百一、正旻、台暉、上詮、微金數位、Go-Tech、Panodic	充份供應
ITS 工程	台灣松下、晶彩、華信藤倉、億泰、力明、大發金屬、維品、金元通、皇輝、利凌、欣昇、台達綠、綠捷能、至鴻、仁懋	充份供應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最近二年度佔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 年				105 年				107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中華電信	1,901,530	48.57	無	中華電信	1,541,984	40.30	無	中華電信	255,242	34.43	無
2	臺中市捷運	515,784	13.17	無	台灣諾基亞	848,887	22.18	無	台灣諾基亞	174,417	23.53	無
3	台灣諾基亞	426,072	10.88	無	-	-	-	-	-	-	-	-
4	其他	1,071,999	27.38		其他	1,435,813	37.52		其他	311,661	42.04	
	銷貨淨額	3,915,385	100.00		銷貨淨額	3,826,684	100.00		銷貨淨額	741,320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本公司營收來源主係參與標案投標，並於得標後執行建置工作及完工驗收，因完工案件多且多數案件內容互異性質獨立，難作分析比較。

2、最近二年度佔進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 年				105 年				107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合勤科技	486,485	14.78	無	合勤科技	414,544	17.02	無	GOTECH	146,801	21.31	無
2	零壹科技	348,599	10.59	無	台灣國際標準	279,968	11.50	無	零壹科技	116,019	16.84	無
	其他	2,456,544	74.63		其他	1,740,441	71.48		其他	426,186	61.85	
	進貨淨額	3,291,628	100.00		進貨淨額	2,434,953	100.00		進貨淨額	689,006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本公司進貨係依各年度得標標案進行採購，因完工案件多且多數案件內容互異性質獨立，難作分析比較。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本公司非生產製造業，故本表不適用。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銷售量值 / 主要商品	106 年度				105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電信整合系統服務	-	679,112	-	18,033	-	1,453,456	-	0
IP 寬頻網路服務	-	1,483,959	-	440	-	1,277,417	-	69,029
媒體產業服務	-	461,341	-	0	-	182,177	-	13,026
企業用戶及其他	-	524,667	-	73,880	-	366,025	-	1,479
智慧城控應用服務	-	673,953	-	0		464,075		0
合計	-	3,823,032	-	92,353	-	3,743,150	-	83,534

※變動分析：因本公司得標完工案件多且多數案件內容互異性質獨立，難作分析比較。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7 年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業務人員	47	49	53
	技術人員	275	280	298
	行政人員	78	66	84
	研發人員	46	44	51
	合計	446	439	486
平均年齡		39.07	38.57	35.98
平均服務年資		5.57	5.25	5.23
學歷分佈比率	博士	0.45%	0.46%	0.41%
	碩士	17.94%	17.1%	17.90%
	大專	77.35%	77.22%	77.57%
	高中	3.36%	4.78%	3.29%
	高中以下	0.90%	0.46%	0.82%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本公司為資訊系統、通訊系統及網際網路服務之組裝過程，無任何污染問題發生。

（二）依本公司行業特性，不受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影響。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與其實施情形：

1、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

(1)落實分層負責

A.授權準則及核決權限：加速作業流程，並加強分層負責管理，以有效規範各職級之工作權限。

B.實施職務授權及代理人管理以確保各項業務正常運作。

C.組織暨職等職稱管理：配合組織發展需要，建立合理化之職等職稱管理，以提供員工適當的職涯發展藍圖

(2)訂定員工守則

明確規範勞資雙方之權利與義務，促進全員同心協力，共謀開展公司業務。

(3)劃分各部門工作職掌

依據部門功能別，明確規範各單位之工作職掌及組織功能，以落實各單位專業分工，強化公司核心競爭力。

(4)獎懲分明

為及時獎勵具特殊貢獻之員工及避免員工個人行為對公司造成損害，明訂獎懲規定。

(5)執行員工績效管理

主管針對員工工作表現，給予適當的回饋與協助，並據以規劃部屬未來發展。

(6)防治性騷擾與處理措施

為防治性騷擾及確保性別工作平權，訂有性騷擾防制規定，並於公司內部網站公告相關規定及申訴管道，以規範員工在工作場所之言行舉止。

(7)道德行為準則

為了引導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員工之行為使符合道德標準並使公司利害關係人

更加了解公司道德標準，爰訂定道德行為準則以資遵循。

2、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基於鼓勵工作士氣，提高工作效率，凝聚員工向心力，建立安定之工作環境，特針對員工需求，訂定多項員工福利措施，並培養員工與公司一體共存共榮之觀念，共創和諧之勞資關係，除勞保與健保外，並提供下列各項福利措施：

※獎金：年終獎金、績效獎金

※自強活動：職工福利委員會不定期辦理國內、外旅遊休閒活動、文康活動等。

※增資認股：鼓勵員工參與認購現金增資，共享成長利益，並凝聚員工向心力。

※婚喪喜慶慰助：職工福利委員會訂有相關標準，適時發揮慰助美意、激勵士氣。

※教育訓練：使員工得以習得工作成長，提升自我成長。

※保險:壽險、意外險、意外醫療保險。

3、員工進修與訓練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因應產業技術快速變遷及確保員工才能與職涯發展，達成公司營運目標，將員工學習與發展訂為人力資源管理的重點項目。以核心職能為基礎，從公司營運策略開展，與專業職能訓練連結，搭配知識管理系統推動各項人才培訓方案。並訂定教育訓練相關辦法，員工除可主動提出或由主管是業務需要派往參加各項教育訓練，以提昇員工素質，詳細說明如下：

（1）新進人員訓練：使新進人員了解本公司發展歷程、管理規則、安全及品質保證觀念。

（2）在職訓練及進修：

A、公司每年依員工實際需要不定期辦理教育訓練。

B、本公司員工可主動提出或由主管視業務需要不定期派往參加公司以外之各項教育訓練。

（3）本公司 106 年度實際之教育訓練時數約 3,659.5 小時（含公司內外之訓練），教育訓練支出約為新台幣 178 萬元。

課程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通識課程	34	92	133.5	178 萬元
技術課程	50	366	491	
產品課程	58	1,774	2,288	
新人訓練	70	372	744	
認證	17	20	3	

4、員工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 ❖ 本公司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本公司人員退休，均依本公司所頒佈之員工退休辦法之。
- ❖ 本公司按月提存當月薪資 2%存入臺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凡選擇勞退新制者，本公司依勞工月提繳薪資 6%按月提繳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 ❖ 其他有關員工退休金相關資訊請參閱 123 頁及 174 頁。

5、勞工安全衛生政策

公司以提供安全、健康及舒適的工作環境為目標，推動健康安全管理，使同仁養成正確觀念及健康身心，實施之工作項目如下：

- ❖ 遵守並符合法令環保與安全衛生相關法令及其他要求事項。

- ❖ 降低工作環境之潛在危險。
- ❖ 加強健康教育宣導與實施健康檢查，落實健康管理追蹤。
- ❖ 提倡節約能源，減少資源浪費。
- ❖ 於主要機房及辦公區均設置門禁刷卡系統以確保人員及財產安全。
- ❖ 因應全球暖化，實施節能減碳行動。

6、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本著勞資一體，合作雙贏的信念，遵照勞基法及相關法令，尊重員工、重視員工福利及待遇，在勞資共同參與及充分溝通協調下，建立極為和諧之勞資關係。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及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1、本公司由於平常即重視員工各項福利及與員工之雙向溝通，因此勞資關係十分和諧，自創立迄今未有因勞資糾紛而造成之損失，因此無法合理預估未來可能損失；惟本公司仍將加強勞資雙方之溝通協調，並盡力做好福利措施，促使勞資關係更加和諧，以期消弭勞資糾紛之可能。

2、本公司為系統整合商，員工並無因工作環境而造成職業傷害之疑慮，另本公司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壽險、意外險、意外醫療險）；對於工作場所及設備投保商業火險以提供員工安全之工作環境。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銷售合約	中華電信(股)公司	106/8/14-107/8/13	高畫質及超高畫質機上盒 STB 必約交共 45 萬門	無
銷售合約	中華電信(股)公司	106/5/23-107/5/22	106 年 V2 案北區 DSLAM 及 HGW 設備及保固	無
銷售合約	中華電信(股)公司	106/6/8-107/6/7	106 年 GPON_+HGW-O 擴充案	無
工程合約	交通部台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南工處	105/6/11-107/9/13	國 3 交控提升及快速公路部分路段增設交控設備工程第 R32 標南區交控設備工程	無
工程合約	交通部公路總局	106/1/1-108/7/20	台 9 線南迴公路安朔至草埔段 C3-T 交控標新建工程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最近五年度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7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1）
		106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流動資產		3,247,282	3,213,156	2,817,894	3,834,590	3,614,484	2,848,8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0,680	236,945	233,011	242,339	182,962	226,286
無形資產		13,204	16,547	8,624	9,521	4,837	11,460
其他資產		284,232	268,551	228,068	191,486	186,621	237,871
資產總額		3,775,398	3,735,199	3,287,597	4,277,936	3,988,904	3,324,43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177,681	2,310,027	1,879,124	2,686,202	2,191,743	1,756,854
	分配後	註2	2,310,027	1,879,124	2,686,202	2,346,966	-
非流動負債		130,228	123,950	141,038	141,448	101,552	128,12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307,909	2,433,977	2,020,162	2,827,650	2,293,295	1,884,982
	分配後	註2	2,433,977	2,020,162	2,827,650	2,448,518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467,489	1,301,222	1,267,435	1,450,286	1,695,609	1,439,448
股本		1,034,817	1,034,817	1,034,817	1,034,817	1,072,037	1,034,817
資本公積		209,850	204,028	204,028	204,028	231,472	209,85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99,473	89,401	60,820	212,306	460,068	171,297
	分配後	註2	89,401	60,820	212,306	304,845	-
其他權益		23,349	1,195	(4,011)	(865)	(401)	23,484
庫藏股票		0	(28,219)	(28,219)	0	(67,567)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67,489	1,301,222	1,267,435	1,450,286	1,695,609	1,439,448
	分配後	註2	1,301,222	1,267,435	1,450,286	1,540,386	-

註1：102年至106年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7年度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2：106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二)最近五年度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流動資產		3,177,617	3,138,620	2,744,633	3,757,949	3,594,94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0,606	236,814	232,804	242,012	182,500
無形資產		13,060	16,177	8,044	9,521	4,591
其他資產		339,799	324,933	289,069	259,405	203,443
資產總額		3,761,082	3,716,544	3,274,550	4,268,887	3,985,47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163,547	2,291,359	1,866,065	2,677,139	2,188,305
	分配後	註2	2,291,359	1,866,065	2,677,139	2,343,528
非流動負債		130,046	123,963	141,050	141,462	101,56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293,593	2,415,322	2,007,115	2,818,601	2,289,870
	分配後	註2	2,415,322	2,007,115	2,818,601	2,445,09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467,489	1,301,222	1,267,435	1,450,286	1,695,609
股本		1,034,817	1,034,817	1,034,817	1,034,817	1,072,037
資本公積		209,850	204,028	204,028	204,028	231,47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99,473	89,401	60,820	212,306	460,068
	分配後	註2	89,401	60,820	212,306	304,845
其他權益		23,349	1,195	(4,011)	(865)	(401)
庫藏股票		0	(28,219)	(28,219)	0	(67,567)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67,489	1301,222	1,267,435	1,450,286	1,695,609
	分配後	註2	1,301,222	1,267,435	1,450,286	1,540,386

註1：102 年至 106 年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三）最近五年度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除外)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註 1)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收入	3,915,385	3,826,684	3,119,994	3,339,132	4,461,641	741,320
營業毛利	825,270	629,159	500,560	635,419	916,100	138,735
營業損益	121,434	5,801	(189,015)	(72,016)	305,919	(177,7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2,178	20,991	14,101	(18,856)	(1,809)	5,729
稅前淨利	143,612	26,792	(174,914)	(90,872)	304,110	(33,26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6,985	18,714	(148,451)	(86,202)	245,881	(28,176)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16,985	18,714	(148,451)	(86,202)	245,881	(28,17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241	15,072	(6,180)	(3,899)	2,342	13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2,226	33,786	(154,631)	(90,101)	248,223	(28,04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6,985	18,714	(148,451)	(86,202)	245,881	(28,17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32,226	33,786	(154,631)	(90,101)	248,223	(28,04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每股盈餘	1.16	0.19	(1.47)	(0.83)	2.40	(0.27)

註 1：102 年至 106 年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7 年度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四）最近五年度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除外)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收入	3,876,642	3,787,841	3,099,205	3,316,343	4,456,620
營業毛利	816,701	621,838	496,189	626,830	913,380
營業損益	124,899	9,578	(186,646)	(73,974)	309,18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9,342	18,448	11,844	(16,920)	(5,070)
稅前淨利	144,241	28,026	(174,802)	(90,894)	304,11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6,985	18,714	(148,451)	(86,202)	245,881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16,985	18,714	(148,451)	(86,202)	245,88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241	15,072	(6,180)	(3,899)	2,34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2,226	33,786	(154,631)	(90,101)	248,22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6,985	18,714	(148,451)	(86,202)	245,88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32,226	33,786	(154,631)	(90,101)	248,22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	1.16	0.19	(1.47)	(0.83)	2.40

註 1：102 年至 106 年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五）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意見內容
102 年	張書成、許坤錫	無保留意見
103 年	張書成、許坤錫	無保留意見
104 年	張書成、劉克宜	無保留意見
105 年	張書成、劉克宜	無保留意見
106 年	張書成、劉克宜	無保留意見

註：本公司因配合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而更換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報告財務分析-國際會計準則

年度(註1) /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07年3月31日（註1）
		106年	105年	104年	103年	102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1.13	65.16	61.45	66.09	57.49	56.7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92.61	601.48	604.47	656.82	982.26	692.7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9.12	139.10	149.96	142.75	164.91	162.15
	速動比率	97.74	98.17	76.18	74.36	125.10	85.93
	利息保障倍數	1999.63	475.55	(1461.87)	(717.19)	37.76	(10.2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29	4.15	4.46	3.04	4.16	3.07
	平均收現日數	110.94	87.95	81.83	120.06	87.74	118.99
	存貨週轉率（次）	3.36	3.58	2.10	2.29	3.82	2.2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90	4.18	3.85	2.68	3.52	3.03
	平均銷貨日數	108.48	101.95	173.80	159.38	95.55	164.9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6.75	16.29	13.13	15.70	31.16	13.10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4	1.09	0.82	0.80	1.21	0.8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28	0.70	(3.68)	(1.86)	6.84	(2.90)
	權益報酬率（%）	8.45	1.46	(10.92)	(5.48)	14.77	(7.7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註6)	13.88	2.59	(16.90)	(8.78)	28.37	(12.86)
	純益率（%）	2.99	0.49	(4.76)	(2.58)	5.51	(3.80)
	每股盈餘（元）	1.16	0.19	(1.45)	(0.83)	2.40	(0.2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00	0.75	23.99	0.00	0.00	0.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3.42	39.15	31.57	18.95	46.05	34.70
	現金再投資比率（%）	0.00	1.18	31.29	0.00	0.00	0.0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6.57	103.02	(2.48)	(8.18)	2.88	(3.56)
	財務槓桿度	1.07	(4.35)	0.94	0.87	1.03	0.93

（二）最近二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增（減）達20%原因分析

增減變動及說明 / 分析項目		增(減)變動%	說明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1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1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7.20	
	速動比率	(0.44)	
	利息保障倍數	320.49	主係本年度稅前純益較上年度增加較多所致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0.72)	因分母係本年度平均應收款項較大，故使得週轉率較去年度低
	平均收現日數	26.14	本年度應收款項週轉率下降，故平均收現日數增加
	存貨週轉率（次）	(6.1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0.62)	主因去年度銷貨成本較多，且平均應付款項較少，故計算後之週轉率較本年度高
	平均銷貨日數	6.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82	
	總資產週轉率（次）	(4.5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68.57	主係本年度稅後損益較去年度增加
	權益報酬率（%）	478.77	主係本年度稅後損益較去年度增加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435.91	主係本年度稅前損益較去年度增加
	純益率（%）	510.20	主係本年度稅後損益較去年度增加
	每股盈餘（元）	510.53	主係本年度稅後損益較去年度增加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00.00)	因本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計算之比率為 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0.18)	本年度之分子即五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較去年度少，故導致比率較去年度低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0.00)	因本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計算之比率為 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93.62)	主係去年度分母之營業利益較本年度減少，故計算出的比率較大
	財務槓桿度	124.60	主係本年度分子之營業利益較去年度增加，故計算出的比率較大

（三）個體報告財務分析-國際會計準則

年　度（註1）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6年	105年	104年	103年	102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0.98	64.99	61.29	66.03	57.4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92.76	601.82	605.01	657.71	984.7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6.87	136.98	147.08	140.37	164.28
	速動比率	95.59	96.56	73.14	71.85	124.54
	利息保障倍數	2007.95	494.45	(1460.87)	(717.39)	37.7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26	4.13	4.48	3.03	4.16
	平均收現日數	111.80	88.48	81.51	120.41	87.74
	存貨週轉率（次）	3.36	3.57	2.09	2.29	3.8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89	4.14	3.86	2.68	3.52
	平均銷貨日數	108.61	102.33	174.70	159.28	95.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6.59	16.13	13.05	15.62	31.21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4	1.08	0.82	0.80	1.2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30	0.70	(3.69)	(1.87)	6.84
	權益報酬率（%）	8.45	1.46	(10.92)	(5.48)	14.7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註6)	13.94	2.71	(16.89)	(8.78)	28.37
	純益率（%）	3.02	0.49	(4.79)	(2.60)	5.52
	每股盈餘（元）	1.16	0.19	(1.47)	(0.83)	2.4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00	1.12	23.98	0.00	0.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2.96	38.44	44.74	18.50	47.30
	現金再投資比率（%）	0.00	1.84	30.38	0.00	0.0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6.32	61.66	(2.49)	(7.85)	2.84
	財務槓桿度	1.06	3.87	0.94	0.87	1.03

(四) 最近二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增（減）達20%原因分析

增減變動及說明 / 分析項目		增(減)變動%	說明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1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1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7.22	
	速動比率	(1.00)	
	利息保障倍數	306.10	主係本年度稅前純益較上年度增加較多所致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1.07)	因分母係本年度平均應收款項較大，故使得週轉率較去年度低
	平均收現日數	26.36	本年度應收款項週轉率下降，故平均收現日數增加
	存貨週轉率（次）	(5.8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0.19)	因去年度銷貨成本較多，且平均應付款項較少，故計算後之週轉率較本年度高
	平均銷貨日數	6.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85	
	總資產週轉率（次）	(3.7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71.43	主係本年度稅後損益較去年度增加
	權益報酬率（%）	478.77	主係本年度稅後損益較去年度增加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414.39	主係本年度稅前損益較去年度增加
	純益率（%）	516.33	主係本年度稅後損益較去年度增加
	每股盈餘（元）	510.53	主係本年度稅後損益較去年度增加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00.00)	因本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計算之比率為 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0.27)	本年度之分子即五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較去年度少，故導致比率較去年度低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0.00)	因本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計算之比率為 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89.75)	主係去年度分母之營業利益較本年度減少，故計算出的比率較大
	財務槓桿度	(72.61)	主係本年度分子之營業利益較去年度增加，故計算出的比率較大

註 1：102 年至 106 年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7 年度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 2：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決算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一百零六年度之財務報表等相關表冊，經董事會委託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竣事並提出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十九條規定繕具報告。

敬請

鑒核

此上

本公司一百零七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盧陽正

監察人：林智玲

中　華　民　國　　一百零七　　年　　三　　月　　二十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97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48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差異		
			金額	%	說明
流動資產	3,247,282	3,213,156	34,126	10.62	
基金及投資	90,706	38,529	52,177	135.42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0,680	236,945	(6,265)	(2.64)	
其他資產	206,730	246,569	(39,839)	(16.16)	
資產總額	3,775,398	3,735,199	40,199	1.08	
流動負債	2,177,681	2,310,027	(132,346)	(5.73)	
長期負債	130,228	123,950	6,278	5.06	
負債總額	2,307,909	2,433,977	(126,068)	(5.18)	
股本	1,034,817	1,034,817	0	0.00	
資本公積	209,850	204,028	5,822	2.85	
保留盈餘	199,473	89,401	110,072	123.12	2
其他權益	23,349	1,195	22,154	1853.89	3
庫藏股	0	(28,219)	28,219	(100.00)	4
股東權益總額	1,467,489	1,301,222	166,267	12.78	

變動主要原因：

1. 主係 106 年度購買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受益憑證，且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評價增加所致
2. 主係 106 年度稅後淨利較去年度增加
3. 主係 106 年度認列較多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 106 年度轉讓庫藏股給員工認購

（二）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影響重大之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項次
營業收入總額	3,915,385	3,826,684	88,701	2.32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0	0	0	0.00	
營業收入淨額	3,915,385	3,826,684	88,701	2.32	
營業成本	3,090,115	3,197,525	(107,410)	(3.36)	
營業毛利	825,270	629,159	196,111	31.17	1
營業費用	703,836	623,358	80,478	12.91	
營業利益	121,434	5,801	115,633	1993.33	2
營業外收入及收益	33,201	33,902	(701)	(2.0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1,023)	(12,911)	1,888	14.6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43,612	26,792	116,820	436.03	3
所得稅(費用)利益	(26,627)	(8,078)	(18,549)	229.62	4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116,985	18,714	98,271	525.12	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本年度營業收入增加，營業成本減少，故毛利率增加
2.本年度毛利雖較去年度多，但費用也同步增加，故計算後之營業利益亦隨之增加
3.本年度營業利益增加，但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去年度差不多，故稅前淨利增加
4.本年度因稅前淨利為正數，故產生所得稅費用
5.本年度稅前淨利減除所得稅費用後，得出稅後淨利較去年度增加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年度 項目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增減比例 %
現金流量比率 %	0.00%	0.75%	(100.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23.42%	39.15%	(40.18)
現金再投資比率 %	0.00%	1.18%	(100.0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因本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計算之比率為 0% 2. 本年度之分子即五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較去年度少，故導致比率較去年度低 3. 因本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計算之比率為 0%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687,466	3,915,387	(4,307,400)	(295,453)	0	詳 2.
1.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預計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雖然預估未來成交單皆能如期出貨、驗收及收款，但因明年度將投入較多在建工程，故支付廠商款項將早於業主驗收後撥款，故會先行墊付款項之時間差，造成淨現金流出情形。 (2) 投資活動：預計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主係取得標案付出之保證金增加，另因應營運所需，購置相關辦公設備及生財器具支出略增。 (3) 籌資活動：預計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本期需支付 106 年度股利，增加借款以因應資金需求。 2. 預計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向銀行增加短期借款或週轉金額度，以因應未來相關標案之資金需求。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從事電信、寬頻網路、媒體、企業用戶及智慧城控應用服務等整合系統服務，業務型態係以承接案件為主，承接案件金額大小不一，惟為因應大型整合案件之承接，通常以專案方式向金融機構取得專案融資以支應建置期間之資金需求，因此取得專案融資資金之成本直接會影響該專案損益。本公司針對大型專案除有嚴密流程控管外，並爭取往來銀行之優惠融資以降低資金成本。本公司短期閒置資金之運用，多以購買債券型基金或商業本票為主，利率變動對損益之影響甚微。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有部分係以外幣為之，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本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一百零六年度淨外幣兌換利益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比重甚微，顯示其對營收淨額影響不大。本公司為降低匯率變動對獲利之衝擊，所採取之具體措施如下：

(1)定期檢視外幣資產與負債之淨部位(主要以美金及日幣)，並對該部位進行風險管理；規避匯率風險工具之選擇，係以避險成本與避險期間為考量，目前以舉借外幣負債為主要規避匯率風險工具。而當持有之外幣負債部位暴露於匯率風險，本公司多以在適當匯率之時間，將外幣借款轉換為台幣借款，故整體而言，預期不致產生重大匯率風險。

(2)隨時蒐集有關匯率變化資訊，充分掌握匯率走勢，以決定適當時機做外幣轉換或保留外匯來因應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3)依市場匯率走勢研判，配合銀行之建議及考量匯差及利率因素，進行「避險性」外匯操作，以降低匯兌風險。

(4)於採購時儘量以台幣作為付款計價基準。

(5)本公司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以隨時取得較優惠之利率，且隨時監視匯率變動情形。業務部門接單報價時，考慮未來匯率變動影響因素，在售價中適當反應，以保障公司合理利潤。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根據行政院主計處公布 106 年全年平均消費者物價指數(CPI)為漲 0.62%，躉售物價指數(WPI)年增率漲 0.90%，躉售物價總指數上升主因基本金屬、石油及煤製品與化學材料類等價格上漲，對本公司尚無通貨膨脹影響之情形。本公司亦將隨時注意通貨膨脹情形，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關係，避免因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產生影響。

本公司營收主要來自標案，因應通膨除了開發各高附加價值之解決方案外，另針對每一標案投標前，對供應商之切確價格會作確實掌握，並適度反應投標價格上。至於其他之相關管銷費用研擬各項降低費用方案作為因應措施。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等行為，如未來要進行，將依經股東會通過之「背書保證作業辦法」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進行。

2、本公司為有效資金管理及降低財務風險，對於資金貸予他人、背書保證作業，依證券交易法法第三十六條之一及依主管機關規定修正，訂定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未來 10 年，ITS 聚焦於整合與服務化，而 Telematics 會將車內空間智慧化，並提供多元服務，透過雲端技術將兩個領域加起來就是「車聯網」，他會是智慧聯網（IOT）的先驅。為了提昇本公司軟實力，及掌握雲端應用及車聯網服務商機，本公司持續投入 ITSGood 交通資訊雲端服務研發，並著重於開發具有可獲利商務模式之交通服務。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	研發費用	預計進度完成時間	未來研發成功之關鍵因素
AoScada 智慧監控系統服務	1. 更新 2.0 2. 新增ＳＯＰ事件整合 3. 新增多層次管理	1000 萬	2018. Q3	整合關鍵技術的突破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本公司大型標案通常與原廠供應商合作皆簽有合約如 VDSLII 及 MSAN 案係與合勤科技公司合作，G-pon 案係與 Alcatel 合作，高工局標案則由多家廠商供應，尚不致有過度集中風險。

2.銷貨：106 年度本公司前四大銷貨客戶，銷售額皆未超過 50%，每一購案皆屬獨立，且有多組競爭公司參與投標，每一購案是否能得標，非本公司能完全掌握，因此不會有過度集中的問題，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收款尚屬正常。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本公司以台灣宇太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宇太新公司)累計積欠本公司應付貨款及保證金等為由，向台灣新竹地方法院起訴請求宇太新公司給付19,242仟元，日前宇太新公司亦以同一交易謂伊之計算結果，反訴請求本公司應給付伊16,198仟元，本案經新竹地方法院於民國102年1月18日判決宇太新公司應給付本公司19,242仟元，及自民國98年10月10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本公司則應給付宇太新公司988仟元，及自民國101年3月28日起迄清償日止，按年息5%之利息，本案兩造均聲明上訴中後，業於民國105年8月經最高法院判決，駁回宇太新公司之上訴，全案乃告確定。惟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業已就帳列保證金款全數認列相關損失19,242仟元。本公司已於民國106年8月取得債權憑證。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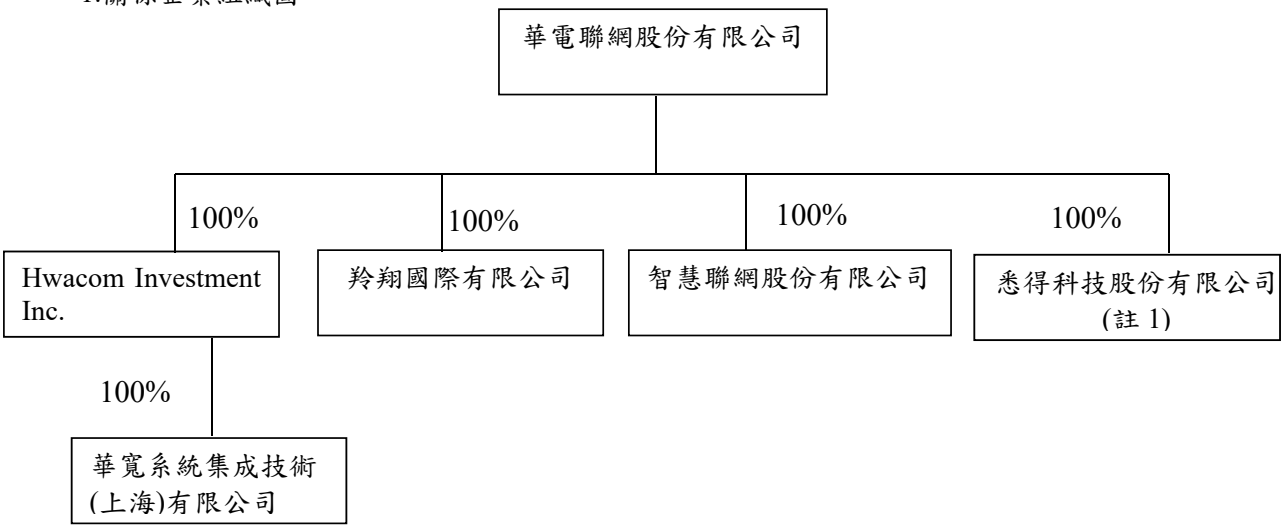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 1：子公司悉得科技(股)公司於 107/5/9 取得新北府經司字第 1078027435 號函核准減資彌補虧損 14,000 仟元、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及更名為「徽摩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後，實收資本額為 16,000 仟元。本公司投資金額為 16,000 仟元(每股 10 元)，持股比例為 100%。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6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股/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股份			持有華電聯網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Hwacom Investment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500	100%	15,713	-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2,000	100%	19,980	-
華寬系統集成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轉投資之孫公司	(註 1)	100%	15,713	-
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2)	本公司之子公司	1,500	100%	15,000	-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5,000	100%	50,000	-

註 1：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大陸公司係為有限公司型態，並無股數

註 2：子公司悉得科技(股)公司於 107/5/9 取得新北府經司字第 1078027435 號函核准減資彌補虧損 14,000 仟元、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及更名為「徽摩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後，實收資本額為 16,000 仟元。本公司投資金額為 16,000 仟元(每股 10 元)，持股比例為 100%。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行業，並說明往來分工情形：

(1)Hwacom Investment Inc.：主係投資控股公司

(2)華寬系統集成技術(上海)有限公司：主係資料處理/資訊供應服務業。

(3)羚翔國際有限公司：資訊軟體及通信工業等。

(4)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1)：資訊軟體及服務業等。

註 1：子公司悉得科技(股)公司於 107/5/9 取得新北府經司字第 1078027435 號函核准更名為「徽摩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涵蓋行業為資訊軟體及服務業等。

5.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

106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Hwacom Investment Inc.	董事	華電聯網(股)公司 代表人：陳國章	500,000	100%
華寬系統集成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華電聯網(股)公司 代表人：陳國章	-	100%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	華電聯網(股)公司 代表人：陳國章	2000,000	100%
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1)	董事	華電聯網(股)公司 代表人：黃英健	1,500,000	100%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華電聯網(股)公司 代表人：陳國章	5,000,000	100%

註 1：子公司悉得科技(股)公司於 107/5/9 取得新北府經司字第 1078027435 號函核准減資彌補虧損 14,000 仟元、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及更名為「徽摩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後，實收資本額為 16,000 仟元。本公司投資金額為 16,000 仟元(每股 10 元)，持股比例為 100%。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6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HWACOM INVESTMENT INC	15,713	14,915	7,052	7,863	5,623	722	(1,200)	(2.4)
華寬系統集成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15,713	14,915	7,052	7,863	5,623	722	(1,200)	-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20,000	17,115	122	16,993	5,424	133	441	0.22
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1)	15,000	583	78	505	117	(432)	125	0.08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49,434	7,951	41,483	35,821	(2,062)	(1,638)	(0.33)

註 1：子公司悉得科技(股)公司於 107/5/9 取得新北府經司字第 1078027435 號函核准減資彌補虧損 14,000 仟元、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及更名為「徽摩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後，實收資本額為 16,000 仟元。本公司投資金額為 16,000 仟元(每股 10 元)，持股比例為 100%。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97 頁。

（三）關係報告書：

1.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106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千元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英屬蓋曼群島 Hwacom Investment Inc.	其法人董事代表人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500,000	100%	-	董事	華電聯網(股)公司 代表人：陳國章
華寬系統集成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其法人董事代表人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	100%	-	董事	華電聯網(股)公司 代表人：陳國章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其法人董事代表人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2,000,000	100%	-	董事	華電聯網(股)公司 代表人：陳國章
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法人董事代表人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1,500,000	100%	-	董事	華電聯網(股)公司 代表人：黃英健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其法人董事代表人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5,000,000	100%	-	董事	華電聯網(股)公司 代表人：陳國章

2.交易往來情形：

(1)進(銷)貨交易情形：一般交易條件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條件相當無差異。

106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千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四)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5,188	按一般條件辦理	0.13%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93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11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34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1,116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3%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6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94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5%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775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2%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34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2)財產交易情形：無。

(3)資金融通情形：無。

(4)資產租賃情形：無。

(5)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6)背書保證情形：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錄一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自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　此　聲　明

公司名稱：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陳　國　章

中　　華　　民　　國　　一〇七　　年　　三　　月　　二十　　日

台北總所 (Headquarters)
台北市南京東路2段72號10樓
10 th F1., No. 72, Sec. 2, Nan King E. Road, Taipei, Taiwan, R. O. C.
Tel : (02)2564-3000
Fax:(02)2561-6123,2561-6126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BDO Taiwan Union & C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台中分所
台中市文心路一段306號6樓
Tel : (04)2329-1290 Fax:(04)2320-2524
高雄分所
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二路260號15樓之3
Tel : (07)537-2589 Fax:(07)537-3589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收入認列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請詳附註五。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服務項目包括電信整合系統服務、IP 寬頻網路服務、媒體產業服務、智慧交通服務、智慧營運中心整合監控平台、創新業務應用服務及企業用戶等商品銷售及系統整合服務。由於客戶需求樣態繁雜，銷售合約及收入之認列之判斷，亦隨之複雜而多樣，故本會計師認為收入認列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收入流程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並評估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瞭解主要收入之型態、合約條款及交易條件，以評估公司收入認列政策之合理性。
3. 抽樣測試銷貨合約或訂單，評估合約條款及交易條件等，以確認收入已依公司政策認列於適當期間。
4. 執行期末截止測試，以確認收入歸屬期間之正確性。
5. 查核當期及期後重大退回及折讓之原因，並評估退回及折讓估計之合理性。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為電信媒體與網路資訊之系統整合廠商，所代理之產品及所發展的業務提供上、中、下游之產業鏈加值整合及配銷功能，依據通訊網路架構分類，由底層之通信網路基礎建設，逐層而上至寬頻運用，依不同的銷售對象及專案提供客製化之銷售產品組合，並依客戶需求調整相關產品功能及技術規格，進而依專案性質再投入軟硬體及勞務相關成本。由於淨變現價值之假設及估計，將影響存貨價值之評估，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存貨評價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存貨評價所採用之假設及評估政策，並測試存貨庫齡系統資料之正確性。
2. 取得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資料，抽樣核對銷售價格及預計再投入成本之相關資訊。
3. 了解庫齡較長之存貨之原因及合理性，並評估其未來去化之可能性及可能價值，並參考過去實際銷售此類存貨之金額，以驗證過去估計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之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書誠

會計師：劉志宜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74537 號
(80)台財證(六)第 02925 號

中　　華　　民　　國　　一〇七　　年　　三　　月　　二十　　日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 一〇六 年及 一〇五 年十二 月 三十一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	105年12月31日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	105年12月31日	%
1X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687,466	18.21	$741,449	19.85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477,315	12.64	$453,274	12.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29,898	0.79	-	-	2150	應付票據		1,174	0.03	1,174	0.03
1150	應收票據		62,583	1.66	15,219	0.41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	1,112,807	29.48	1,017,146	27.23
1170	應收帳款	六(四)	1,046,857	27.73	1,231,493	32.97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	六(五)	175,591	4.65	128,314	3.44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	六(五)	-	-	57,778	1.55	2200	其他應付款		162,095	4.29	123,018	3.29
1200	其他應收款		7,702	0.20	430	0.0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646	0.07	-	-
130X	存貨	六(六)	934,913	24.76	699,146	18.7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三)	18,414	0.49	13,267	0.36
1410	預付款項		183,804	4.87	246,201	6.59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四)	227,639	6.03	573,834	15.3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七)	294,059	7.79	221,440	5.92	21XX	小計		2,177,681	57.68	2,310,027	61.84
11XX	小計		3,247,282	86.01	3,213,156	86.02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	52,135	1.38	57,128	1.5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255	0.01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二)	77,838	2.05	66,822	1.80
							25XX	小計		130,228	3.44	123,950	3.33
							2XXX	負債合計		2,307,909	61.12	2,433,977	65.17
							31XX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5XX	非流動資產						3100	股本	六(十五)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60,808	1.61	38,529	1.03	3110	普通股股本		1,034,817	27.41	1,034,817	27.7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230,680	6.11	236,945	6.34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209,850	5.56	204,028	5.46
1780	無形資產		13,204	0.35	16,547	0.44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七)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38,660	1.02	60,945	1.6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1,826	1.64	59,955	1.6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4,764	4.90	169,077	4.5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865	0.02
15XX	小計		528,116	13.99	522,043	13.98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137,647	3.65	28,581	0.77
							3400	其他權益		23,349	0.62	1,195	0.03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五)	-	-	(28,219)	(0.76)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467,489	38.88	1,301,222	34.83
							3XXX	權益總計		1,467,489	38.88	1,301,222	34.83
1XXX	資產總計		$3,775,398	100.00	$3,735,199	100.00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775,398	100.00	$3,735,199	100.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國章　　經理人：陳國章　　會計主管：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中華民國 一〇六 年及 一〇五 年 一月一日 至 十二 月 三十一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106 年 度	%	105 年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	$3,915,385	100.00	$3,826,684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二十一)	(3,090,115)	(78.92)	(3,197,525)	(83.56)
5900	營業毛利		825,270	21.08	629,159	16.44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825,270	21.08	629,159	16.44
6000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575,996)	(14.71)	(509,958)	(13.33)
6200	管理費用		(113,217)	(2.89)	(93,961)	(2.46)
6300	研發費用		(14,623)	(0.38)	(19,439)	(0.50)
6000	小計		(703,836)	(17.98)	(623,358)	(16.29)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21,434	3.10	5,801	0.1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30,393	0.78	29,301	0.77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656)	(0.02)	(1,176)	(0.03)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	(7,559)	(0.19)	(7,134)	(0.1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2,178	0.57	20,991	0.55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43,612	3.67	26,792	0.70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四)	(26,627)	(0.68)	(8,078)	(0.21)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116,985	2.99	18,714	0.49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116,985	2.99	18,714	0.4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329)	(0.21)	11,887	0.3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416	0.04	(2,021)	(0.05)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5)	-	(723)	(0.0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22,279	0.56	5,929	0.15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241	0.39	15,072	0.39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2,226	3.38	33,786	0.88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16,985	2.99	18,714	0.49
	合計		116,985	2.99	18,714	0.49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132,226	3.38	33,786	0.88
	合計		$132,226	3.38	$33,786	0.88
	每股盈餘(元)：	六(二十五)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1.16		$0.19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1.16		$0.1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1.14		$0.18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中華民國 一〇六 年及 一〇五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十二 月 三十一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餘額	$1,034,817	$204,028	$98,834	$865	$(38,879)	$379	$(4,390)	$(28,219)	$1,267,435	$0	$1,267,435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38,879)	-	38,879	-	-	-	-	-	-
105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	-	-	-	18,714	-	-	-	18,714	-	18,71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9,867	(723)	5,928	-	15,072	-	15,072
千元尾差	-	-	-	-	-	1	-	-	1	-	1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餘額	$1,034,817	$204,028	$59,955	$865	$28,581	$(343)	$1,538	$(28,219)	$1,301,222	$0	$1,301,222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871	-	(1,871)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轉累積盈餘	-	-	-	(865)	865	-	-	-	-	-	-
106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	-	-	-	116,985	-	-	-	116,985	-	116,9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913)	(125)	22,279	-	15,241	-	15,241
轉讓庫藏股予員工	-	5,822	-	-	-	-	-	28,219	34,041	-	34,041
千元尾差	-	-	-	-	-	(1)	1	-	-	-	-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1,034,817	$209,850	$61,826	$0	$137,647	$(469)	$23,818	$0	$1,467,489	$0	$1,467,489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 一〇六 年及 一〇五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十二 月 三十一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143,612	$26,792
合併總損益	143,612	26,79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1,003	31,097
攤銷費用	9,703	8,17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之淨損益	332	-
利息費用	7,560	7,134
利息收入	(928)	(1,23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91)	(22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884	-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利益)	(16)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9,898)	-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47,364)	(7,289)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84,641	(684,554)
應收建造合約款(增加)減少	57,778	(39,571)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7,397)	(166)
存貨(增加)減少	(235,767)	206,833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232)	(3,122)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62,629	237,22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72,618)	(12,205)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	39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95,661	506,593
應付建造合約款增加 (減少)	47,277	90,415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8,974	3,043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5,146	(33,786)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346,603)	(312,18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68	(1,587)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2,735	(307)
收取之利息	990	1,136
支付利息	(7,457)	(7,114)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381)	2,08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9,759)	17,22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2)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693)	(35,98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62	1,409
存出保證金增加	(359,603)	(144,781)
存出保證金減少	344,234	100,169
取得無形資產	(6,480)	(16,028)
處分無形資產	135	163
預付設備款增加	(4,481)	(26,873)
預付設備款減少	4,163	26,39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8,595)	(95,52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165,358	932,216
短期借款減少	(1,141,318)	(753,906)
償還長期借款	(4,953)	(4,905)
存入保證金增加	1,915	1,437
存入保證金減少	(910)	(2,853)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363	-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	(524)
員工購買庫藏股	34,041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4,496	171,46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25)	(70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3,983)	92,45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41,449	648,99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87,466	$741,449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687,466	741,449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本公司及併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統稱「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83年5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主要服務項目為電信整合系統服務、IP寬頻網路服務、媒體產業服務、智慧城控業務、企業用戶及其他等。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於民國107年3月20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2.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3)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以下簡稱「IFRS 9」)係採用簡易追溯調整彙總如下:

本集團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0,808 仟元，按 IFRS 9 分類規定，將非屬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作一個不可撤銷的選擇，調增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808 仟元，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

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3.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選擇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表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1)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2.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及通信工程業等	100%	100%	-
本公司	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及服務業等	100%	100%	-
本公司	HWACOM INVESTMENT INC.	一般轉投資事業	100%	100%	-
本公司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及通信工程等	100%	100%	-
HWACOM INVESTMENT INC.	華寬系統集成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資料處理、資訊供應服務業	100%	100%	-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交易

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表係以該個體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合併個體之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予以換算為新台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合併報表之表達貨幣)。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為交易目的而持有及預期於一年內或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為交易目的而發生及須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七)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允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允價值。開放型基金則按報導期間結束日每單位受益憑證淨資產價值為公允價值。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評價方法估計其公允價值，並將此類別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指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放款及應收帳款等類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允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允價值。其公允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八)應收款項及備抵呆帳

應收款項應按設算利率設算其公允價值，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之差額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並按利息法分期轉列為利息收入。但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項，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其交易量頻繁者，則不以公允價值評價。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九)存貨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存貨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期末並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採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之估計成本後餘額。

存貨若有瑕疵、損壞或陳廢等，致其價值顯著減低者，則以淨變現價值為評價基礎。

(十)建造合約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之定義，建造合約係指為建造一項資產而特別議定之合約。當建造合約之結果能可靠估計，且該合約很有可能獲利時，採完工百分比法於合約期間按合約完成程度認列合約收入，合約成本於發生之期間認列為費用。完成程度參照每份合約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發生之合約成本，占該合約之估計總成本之百分比計算。當總合約成本很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時，立即將預期損失認列為費用。當建造合約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僅在已發生合約成本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合約收入。

合約工作之變更、求償及獎勵金就客戶已同意且能可靠衡量之範圍包括於合約收入中。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因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之帳款總額，即在建造合約中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工程進度請款金額部分，表達為資產，帳列應收建造合約款。若在建合約中工程進度請款金額超過已發生成本加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之合計數，表達為負債，帳列應付建造合約款。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主要資產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 30～50 年外，其餘固定資產為 1～5 年。

(十二)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及其他，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3 年平均攤銷。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使本公司及子公司產生能可靠估計之現時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且為清償該義務，很有可能會導致具經濟效益之資源的流出。負債準備之決定是以現時稅前利率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予以折現，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折現的攤銷認列為財務成本。

虧損性合約:當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從合約所獲得之經濟效益低於履行該合約義務所發生不可避免之成本時，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該項負債準備係以終止合約之預計成本與持續該合約之預計淨成本間之孰低者的現值予以衡量。於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前，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該合約相關資產之任何減損損失予以認列。

(十五)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劃

A.確定福利計劃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及子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十七)庫藏股票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採成本法處理。本公司及子公司買回之庫藏股成本在資產負債表作為股東權益減項，而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列為股東權益項下。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股本」與「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十八)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預估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商品之銷貨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已經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與買方；

(2)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及

(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風險及報酬移轉的時點視銷售合約個別條件而定。當銷售價格包含可辨認的售後服務(保固)金額時，該可辨認售後服務金額應予遞延並於勞務履行之期間認列為收入，其相關遞延收入金額包含提供服務的預期成本及合理利潤，其按原始銷售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分攤之。

2.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於提供勞務期間內，其合約結果能可靠估計時，視勞務提供之完成程度認列相關收入，相關之勞務支出於發生時認列，除非該項支出係產生一項與未來合約活動相關之資產；當提供勞務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則僅於已認列可回收成本之範圍內認列收入，且已發生之成本應認列為支出，另預期所提供之勞務將產生虧損時，則立即認列損失。

(十九)財務收入及財務成本

財務收入包含投資金融資產所產生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處分利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利益及應認列於損益之避險工具利益。利息收入採有效利息法以應計基礎認列為損益。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如具公開報價之證券，即為除息日。其中利息收入及股利收入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其他項目則與相關損失以淨額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財務成本包含因借款產生之利息費用、經折現之負債準備因時間經過而認列之利息費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損失、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處分損失及應認列於損益之避險工具損失。其中利息費用以外之財務成本係與相關利益以淨額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未直接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資產之借款成本，以有效利息法認列於損益。

外幣兌換利益與損失以淨額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二十)每股盈餘

本公司之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另考量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影響，惟具反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並不予列入計算。

(廿一)營運部門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及子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424	$43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10,942	583,110
定期存款	76,100	157,902
合計	$687,466	$741,449

1.本公司及子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流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受益憑證	$30,230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332)	-
合計	$29,898	$-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36,990	$36,99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3,818	1,539
合計	$60,808	$38,529

(四)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1,061,427	$1,242,584
應收分期帳款	-	407
減：備抵呆帳	(14,570)	(11,498)
合計	$1,046,857	$1,231,493

1.已逾期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30天內	$226	$1,227
31-60天	11,064	-
61-90天	1,742	55
91-180天	4,488	11
181天以上	16,017	23,256
合計	$33,537	$24,549

2.已減損金融資產其備抵呆帳之變動分析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1月1日	$179	$11,319	$3,819	$26,653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3,072	-	-
本期沖銷數	-	-	(3,640)	(15,334)
12 月 31 日	$179	$14,391	$179	$11,319

3.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者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群組1	$968,196	$1,052,416
群組2	59,694	166,026
合計	$1,027,890	$1,218,442

群組1：上市櫃公司、公家機關及國外大型企業。

群組2：一般企業。

4.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五)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與應收(付)建造合約款相關資料如下：		
應收建造合約款	$-	$57,778
應付建造合約款	(175,591)	(128,314)
淨額	$(175,591)	$(70,536)
已發生之總成本及已認列之利潤(減除已認列之損失)	$124,537	$801,811
減：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300,128)	(872,347)
進行中合約淨資產負債狀況	$(175,591)	$(70,536)

(六)存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1,047,570	$789,250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2,657)	(90,104)
合計	$934,913	$699,146

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金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專案成本	$3,067,561	$3,199,727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2,554	(2,202)
合計	$3,090,115	$3,197,525

本公司及子公司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主係因去化部分已提列備抵跌價之存貨，故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七)其他流動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受限制資產(質押定存、備償存款)	$224,428	$221,329
暫付款	226	109
代付款	69,405	2
合計	$294,059	$221,440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111,724	$114,025	$31,744	$46,656	$304,14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0,605)	(6,223)	(30,376)	(67,204)
	$111,724	$83,420	$25,521	$16,280	$236,945
106年度					
1月1日	$111,724	$83,420	$25,521	$16,280	$236,945
增添	-	181	8,475	20,037	28,693
出售及報廢	-	-	(1,183)	(888)	(2,071)
折舊費用	-	(8,047)	(9,796)	(13,160)	(31,003)
重分類	-	-	(75)	(1,809)	(1,884)
12月31日	$111,724	$75,554	$22,942	$20,460	$230,680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111,724	$114,206	$36,040	$38,913	$300,883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8,652)	(13,098)	(18,453)	(70,203)
	$111,724	$75,554	$22,942	$20,460	$230,680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111,724	$114,024	$21,368	$50,978	$298,09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2,593)	(14,667)	(27,823)	(65,083)
	$111,724	$91,431	$6,701	$23,155	$233,011
105年度					
1月1日	$111,724	$91,431	$6,701	$23,155	$233,011
增添	-	-	24,671	11,311	35,982
出售及報廢	-	-	(23)	(1,165)	(1,188)
折舊費用	-	(8,011)	(6,066)	(17,020)	(31,097)
重分類	-	-	244	-	244
其他	-	-	(6)	(1)	(7)
12月31日	$111,724	$83,420	$25,521	$16,280	$236,945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111,724	$114,025	$31,744	$46,656	$304,14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0,605)	(6,223)	(30,376)	(67,204)
	$111,724	$83,420	$25,521	$16,280	$236,945

1.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尚無減損情形。

2.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九)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購料借款	$307,112	$343,606
其他銀行借款	170,203	109,668
	$477,315	$453,274
利率區間	1.22%～3.35%	1.50%～2.28%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部份資產作為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明細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應付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1,100,048	$997,071
暫估應付帳款	12,759	20,075
合計	$1,112,807	$1,017,146

(十一)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合作金庫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 102 年 6 月 11 日至民國 117 年 6 月 11 日，分期攤還。	1.67%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100 號 12 樓廠房地	$27,611
台灣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 103 年 6 月 12 日至民國 118 年 6 月 12 日，分期攤還。	1.80%	高雄辦公室	29,51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993)
				$52,135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合作金庫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02年6月11日至民國117年6月11日，分期攤還。	1.67%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100號12樓廠房地	$29,997
台灣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03年6月12日至民國118年6月12日，分期攤還。	1.80%	高雄辦公室	32,084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953)
				$57,128

本公司及子公司分別於民國102年6月及103年6月間，向合作金庫及台灣銀行簽定長期借款合約，借款額度分別為38,000仟元及38,500仟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部分資產作為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品，明細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二)退休金

1.(1)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之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10,268)	$(98,91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6,664	34,960
淨確定福利負債	$(73,604)	$(63,957)

(3)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98,917)	$(107,507)
當期服務成本	(1,729)	(1,956)
確定福利義務之利息成本	(1,475)	(1,603)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5,067)	12,157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8)	(8)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062)	-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10,268)	$(98,917)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4,960	$33,377
計畫資產預計之利息收入	527	502
雇主提撥數	1,359	1,342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182)	(261)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6,664	$34,960

(5)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1,729	$1,956
確定福利義務之利息成本	1,476	1,602
計畫資產之利息收入	(527)	(502)
當期退休金成本	$2,678	$3,056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推銷費用	$1,774	$2,100
管理費用	832	886
研發費用	72	70
合計	$2,678	$3,056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本期認列	$(8,329)	$11,887
累積金額	$(19,171)	$(10,842)

(7)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基金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折現率	1.25%	1.50%
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減少 0.25%	增加 0.25%	減少 0.25%
106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3,063)	$3,188	$3,125	$(3,019)
	增加 0.25%	減少 0.25%	增加 0.25%	減少 0.25%
105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2,967)	$3,093	$3,039	$(2,93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10,268)	$(98,91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6,664	34,960
計畫剩餘(短絀)	$(73,604)	$(63,957)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8,147	$(12,148)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182)	$(261)

(10)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7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426仟元。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106年及105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1,433仟元及21,456仟元。

3.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係依據當地政府規定之退休辦法，依當地雇員工資提撥養老保險金。 該等公司除年度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十三)負債準備-流動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虧損性合約之短期負債	$18,414	$13,267

(十四)其他流動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收貨款	$215,154	$561,757
代收款	7,220	6,987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993	4,953
其他	272	137
合計	$227,639	$573,834

(十五)股本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本	$1,200,000	$1,200,000
已發行股本	$1,034,817	$1,034,817

1.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	100,982	100,982
庫藏股轉讓員工	2,500	-
12月31日	103,482	100,982

2.庫藏股

(1)本公司有關庫藏股票民國106年度之變動情形如下：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2,500	-	2,500	-

(2)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06年11月13日決議以每股價格11.29元，轉讓庫藏股票2,500仟股予本公司員工，並於給與日依選擇權評價模式認列酬勞成本計5,900仟元。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不得質押，於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

(十六)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期貨局規定，每年撥充資本公積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10%。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員工認股權	合計
106年1月1日	$200,001	$-	$4,027	$204,028
庫藏股轉讓員工	-	5,822	-	5,822
106年12月31日	$200,001	$5,822	$4,027	$209,850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員工認股權	合計
105年1月1日	$200,001	$-	$4,027	$204,028
105年12月31日	$200,001	$-	$4,027	$204,028

(十七)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依股東會決議之方法，將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的部份，發給新股或現金。

2.特別盈餘公積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IFRSs時，依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3.盈餘分配

(1)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0%至20%為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不得超過1%。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必要時得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其餘均為股東紅利。

本公司所處產業正值成長期，為考量未來資金之需求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當年度分派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10%，其餘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

(2)本公司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業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盈餘分配議案，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

(十八)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銷貨收入淨額	$3,383,466	$3,076,555
維修收入	366,565	305,909
工程收入	64,080	317,087
其他營業收入	101,274	127,133
合計	$3,915,385	$3,826,684

(十九)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927	$1,233
租金收入	188	-
壞帳轉回利益	260	15,358
其他收入	29,018	12,710
合計	$30,393	$29,301

(二十)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391	$221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損失)	16	-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401	4,3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332)	-
其他利益(損失)	(3,132)	(5,777)
合計	$(656)	$(1,176)

(廿一)依性質分類之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銷貨成本	$2,817,563	$2,677,432
維修成本	156,272	121,406
工程成本	68,393	320,577
其他營業成本	47,886	78,110
員工福利費用	568,501	468,899
折舊、攤銷及減損費用	40,706	39,274
旅費及保險費	17,700	18,190
其他費用	76,930	96,995
合計	$3,793,951	$3,820,883

(廿二)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費用	$487,985	$393,225
勞健保費用	39,920	35,598
退休金費用	24,111	24,512
其他用人費用	16,485	15,564
合計	$568,501	$468,899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10%至20%，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超過1%。

(2)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6年及105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9,895仟元及3,866仟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658仟元及322仟元，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

(3)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三)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7,559	$7,134

(廿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2,671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	12
當期所得稅總額	$2,671	$5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3,956	8,025
所得稅費用(利益)	$26,627	$8,078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24,414	$4,819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10,301	2,945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0,759)	30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	12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2,671	-
所得稅費用(利益)	$26,627	$8,078

3.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6年度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	$15,043	$3,766	$-	$-	$18,809
估計合約損失之認列	2,256	875	-	-	3,131
退休金費用之認列	3,153	224	-	-	3,377
未實現兌換損失之認列	222	(222)	-	-	-
呆帳損失之認列	-	510	-	-	510
淨退休金成本及精算損益之認列	7,695	-	1,416	-	9,111
虧損扣抵之認列	32,576	(28,854)	-	-	3,722
合計	$60,945	$(23,701)	$1,416	$-	$38,6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之認列	$-	$(255)	$-	$-	$(255)
合計	$-	$(255)	$-	$-	$(255)

	105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	$15,417	$(374)	$-	$-	$15,043
估計合約損失之認列	7,999	(5,743)	-	-	2,256
退休金費用之認列	2,862	291	-	-	3,153
未實現兌換損失之認列	289	(67)	-	-	222
呆帳損失之認列	4,001	(4,001)	-	-	-
淨退休金成本及精算損益之認列	9,716	-	(2,021)	-	7,695
虧損扣抵之認列	30,706	1,870	-	-	32,576
合計	$70,990	$(8,024)	$(2,021)	$-	$60,945

4.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稽徵機關核定年度如下：

	核定年度
本公司	104年度
子公司－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105年度
子公司－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年度
子公司－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104年度

5.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137,647	$28,581

6.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公司	註	$60,873
子公司－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註	$1,414
子公司－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
子公司－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註	$108

(2)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6年度(預計)	105年度(實際)
本公司	註	20.48%
子公司－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註	-
子公司－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
子公司－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註	-

註：由於民國107年2月公布生效之所得稅修正內容，業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故不予揭露民國106年12月31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及預計民國106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相關資訊。

子公司羚翔國際有限公司、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105年度為累積虧損，故無稅額扣抵比率之揭露。

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民國107年1月起由17%調增至20%，相關稅率變動影響數將調整於民國107年度財務報表中。

(廿五)每股盈餘

	106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16,985	101,190	$1.16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16,985	101,19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55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16,985	102,745	$1.14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8,714	100,982	$0.19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8,714	100,98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370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8,714	101,352	$0.18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員工酬勞若有可能發放股票者，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以該潛在普通股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平價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正式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如員工酬勞採發放股票方式經正式決議確定股數時，即列入決議年度基本每股盈餘計算。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之股數計算如下：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期初股數	103,482	103,482
庫藏股	(2,500)	(2,500)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208	-
合計	101,190	100,982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45,106	$30,458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定存及備償專戶	$224,428	$221,3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7,278	195,143
合計	$411,706	$416,472

(一)質押之資產係以帳面淨額表達。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質押之資產係提供作為金融機構貸款之擔保品。

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或有事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因進口貨物已開立尚未使用之遠期信用狀	$153,357	$81,728
(2)因工程履約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	509,350	725,374
(3)因投標需要支付押標金及工程履約保固而開立之保證函	543,405	409,097
合計	$1,206,112	$1,216,199

(4)本公司以台灣宇太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宇太新公司)累計積欠本公司應付貨款及保證金等為由，向台灣新竹地方法院起訴請求宇太新公司給付19,242仟元，日前宇太新公司亦以同一交易謂伊之計算結果，反訴請求本公司應給付伊16,198仟元，本案經新竹地方法院於民國102年1月18日判決宇太新公司應給付本公司19,242仟元，及自民國98年10月10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本公司則應給付宇太新公司988仟元，及自民國101年3月28日起迄清償日止，按年息5%之利息，本案兩造均聲明上訴後，業於民國105年8月經最高法院判決，駁回宇太新公司之上訴，全案乃告確定。惟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業已就帳列保證金款全數認列相關損失19,242仟元。本公司已於民國106年8月取得債權憑證。

(二)承諾事項

1.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及子公司租用辦公室及車輛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租期介於1至3年，大部分租賃協議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場價格續約。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18,182	$15,313
超過1年但不超過3年	13,824	11,846
總計	$32,006	$27,15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本公司及子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經定期檢視並衡量相關成本、風險及報酬率，確保良好的獲利水準及財務比率，必要時藉由各項籌資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以支應未來期間營運資金、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本公司及子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建造合約款、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應付建造合約款、其他應付款及金融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以降低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交易權限執行。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透過與營運單位密切溝通，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A.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有部分係以外幣為之，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本公司及子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

B.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外幣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主要為美金及日幣)，並對該部位進行風險管理；規避匯率風險工具之選擇，係以避險成本與避險期間為考量，目前以舉借外幣負債為主要規避匯率風險之工具。而當持有之外幣負債部位暴露於匯率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多以在適當匯率之時間，將外幣借款轉換為台幣借款，故整體而言，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負債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外　幣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仟元)	匯　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8,286	29.7	$246,094	1%	$2,461	$-
人民幣	1,918	4.541	8,710	1%	87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1,717	29.83	$349,518	1%	$3,495	$-
人民幣	172	4.591	790	1%	8	-
日幣	28,710	0.266	7,637	1%	76	-

	105年12月31日					
	外　幣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仟元)	匯　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4,138	32.17	$133,119	1%	$1,331	$-
人民幣	1,980	4.596	9,100	1%	91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4,269	32.28	$137,803	1%	$1,378	$-
人民幣	171	4.646	794	1%	8	-
日幣	22,305	0.2781	6,203	1%	62	-

本公司及子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6年及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認列之未實現兌換(損)益分別為1,501仟元及(1,304)仟元。

2)價格風險：由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將以分散投資組合來進行該項風險之控管。

3)利率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政策係採用固定利率。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以及營運活動所產生之應收款項。

2)應收款項之債務人，大部分為信用極好之公司或公家機關，近年來尚未發生過重大呆帳之情形，且經定期評估備抵呆帳之適足性，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營運管理部門衡量並監控。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故無重大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1)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財務部監控本公司及子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以使本公司及子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2)下表是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至合約到期中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 年 12 月 31 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245,527	$231,788	$-	$-	$-
應付票據	429	745	-	-	-
應付帳款	612,660	500,147	-	-	-
其他應付款	129,183	32,734	178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245	3,748	5,034	15,353	31,748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 年 12 月 31 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299,626	$153,648	$-	$-	$-
應付票據	429	745	-	-	-
應付帳款	765,978	251,168	-	-	-
其他應付款	112,624	10,217	163	14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235	3,718	4,993	15,227	36,908

(三)公允價值估計

1.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29,898	$-	$-	$29,898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60,808	$60,808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38,529	$38,529

(1)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均未有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下表列示於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非衍生權益工具	
	106年	105年
1月1日	$38,529	$32,600
未實現評價損益	22,279	5,929
12月31日	$60,808	$38,529

2.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1)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2)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3.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會計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4.本公司及子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60,808	市場法	市價淨值比及財務結構調整率	-	市場淨值比愈高，公允價值愈高；財務結構調整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1%，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數分別為294仟元及(2,422)仟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註4）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華電聯網(股)公司	威睿科技(股)公司 (註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06	$18,132	3.22%	$18,132	
華電聯網(股)公司	Verisilicon Limited (註6)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17	29,252	-	29,252	
華電聯網(股)公司	愛訊電網科技(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80	5,130	19.00%	5,130	
華電聯網(股)公司	台灣博通軟體科技(股)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810	11.63%	810	
華電聯網(股)公司	恆新資訊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	-	1.43%	32	
華電聯網(股)公司	全球票券套利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受益憑證	7	29,898	-	29,898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翌勤通訊(股)公司-普通股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50	4,508	5.40%	4,508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翌勤通訊(股)公司-特別股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30	2,976	-	2,976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5：該公司於民國106年6月28日股東會決議通過調整投資架構，故本公司投資標的由Genie Network Resource Management Inc.改為威睿科技(股)公司。

註6：該公司於民國105年因股權結構改變，本公司原持有之有價證券由Verisilicon Holdings Co.,Ltd.改為Verisilicon Limited。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份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10.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及未實現損益：無。

11.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四）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5,188	按一般條件辦理	0.13%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93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11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34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1,116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3%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6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94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5%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775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2%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34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 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 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華電聯網(股)公司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新北市	資訊軟體及通信工程業等	$19,980	$19,980	2,000	100.00	$16,993	$441	$441	子公司
華電聯網(股)公司	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資訊軟體及服務業等	15,000	15,000	1,500	100.00	505	125	125	子公司
華電聯網(股)公司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資訊軟體及通信工程等	50,000	50,000	5,000	100.00	41,483	(1,638)	(1,638)	子公司
華電聯網(股)公司	HWACOM INVESTMENT INC.	CAYMAN ISLANDS	一般轉投資事業	15,713	15,713	500	100.00	7,863	(1,200)	(1,200)	子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三)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華寬系統集成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資料處理、資訊供應服務業	$15,713	(2)	$15,713	$-	$-	$15,713	$(1,200)	100.00%	$(1,200) B	$7,863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5,713	華寬系統集成技術(上海)有限公司以美金$500,000 投資	$880,49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C.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單一部門衡量部門績效及資源分配，故無部門別資訊之適用。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國外營運部門，無需分別揭露地區別財務資訊。

(三)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商品目前主係內銷，並無重大銷售國外客戶之交易。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6年及105年度收入佔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客戶名稱	金額	佔營業收入比例	金額	佔營業收入比例
客戶A	$426,090	10.88%	$849,017	22.19%
客戶B	1,901,601	48.57%	1,542,352	40.31%
客戶C	515,784	13.17%	-	-
合計	$2,843,475	72.62%	$2,391,369	62.50%

附錄二

台北總所 (Headquarters)
台北市南京東路2段72號10樓
10 th F1., No. 72, Sec. 2, Nan King E. Road, Taipei, Taiwan, R. O. C.
Tel : (02)2564-3000
Fax:(02)2561-6123,2561-6126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BDO Taiwan Union & C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台中分所
台中市文心路一段306號6樓
Tel : (04)2329-1290 Fax:(04)2320-2524
高雄分所
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二路260號15樓之3
Tel : (07)537-2589 Fax:(07)537-3589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收入認列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請詳附註五。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服務項目包括電信整合系統服務、IP 寬頻網路服務、媒體產業服務、智慧交通服務、智慧營運中心整合監控平台、創新業務應用服務及企業用戶等商品銷售及系統整合服務。由於客戶需求樣態繁雜，銷售合約及收入之認列之判斷，亦隨之複雜而多樣，故本會計師認為收入認列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收入流程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並評估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瞭解主要收入之型態、合約條款及交易條件，以評估公司收入認列政策之合理性。
3. 抽樣測試銷貨合約或訂單，評估合約條款及交易條件等，以確認收入已依公司政策認列於適當期間。
4. 執行期末截止測試，以確認收入歸屬期間之正確性。
5. 查核當期及期後重大退回及折讓之原因，並評估退回及折讓估計之合理性。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為電信媒體與網路資訊之系統整合廠商，所代理之產品及所發展的業務提供上、中、下游之產業鏈加值整合及配銷功能，依據通訊網路架構分類，由底層之通信網路基礎建設，逐層而上至寬頻運用，依不同的銷售對象及專案提供客製化之銷售產品組合，並依客戶需求調整相關產品功能及技術規格，進而依專案性質再投入軟硬體及勞務相關成本。由於淨變現價值之假設及估計，將影響存貨價值之評估，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存貨評價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存貨評價所採用之假設及評估政策，並測試存貨庫齡系統資料之正確性。
2. 取得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資料，抽樣核對銷售價格及預計再投入成本之相關資訊。
3. 了解庫齡較長之存貨之原因及合理性，並評估其未來去化之可能性及可能價值，並參考過去實際銷售此類存貨之金額，以驗證過去估計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之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張書成

會 計 師：劉志宜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74537 號
(80)台財證(六)第 02925 號

中　　華　　民　　國　　一〇七　　年　　三　　月　　二十　　日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 一〇六 年及 一〇五 年十二 月 三十一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	105年12月31日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	105年12月31日	%
1X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631,552	16.79	$686,673	18.48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477,315	12.69	$453,274	12.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29,898	0.79	-	-	2150	應付票據		1,174	0.03	1,174	0.03
1150	應收票據		62,583	1.66	15,219	0.41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一)	1,107,571	29.45	1,010,067	27.18
1170	應收帳款	六(四)	1,041,846	27.70	1,229,405	33.08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	六(五)	175,591	4.67	128,314	3.45
1180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		868	0.02	374	0.01	2200	其他應付款		160,072	4.26	121,448	3.27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	六(五)	-	-	57,778	1.5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646	0.07	-	-
1200	其他應收款		7,653	0.20	380	0.0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四)	18,414	0.49	13,268	0.36
130X	存貨	六(六)	933,513	24.82	688,473	18.5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五)	220,764	5.86	563,814	15.16
1410	預付款項		175,992	4.69	239,243	6.44	21XX	小計		2,163,547	57.52	2,291,359	61.6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七)	293,712	7.82	221,075	5.95	25XX	非流動負債					
11XX	小計		3,177,617	84.49	3,138,620	84.45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52,135	1.39	57,128	1.5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255	0.01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三)	77,656	2.07	66,835	1.81
							25XX	小計		130,046	3.47	123,963	3.35
							2XXX	負債合計		2,293,593	60.99	2,415,322	65.00
15XX	非流動資產						31XX	權益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53,324	1.42	32,414	0.87	3100	股本	六(十六)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66,844	1.78	67,872	1.83	3110	普通股股本		1,034,817	27.51	1,034,817	27.8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230,606	6.13	236,814	6.37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209,850	5.58	204,028	5.49
1780	無形資產		13,060	0.35	16,177	0.44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八)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36,555	0.97	59,469	1.60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1,826	1.64	59,955	1.6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3,076	4.86	165,178	4.4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865	0.02
15XX	小計		583,465	15.51	577,924	15.55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137,647	3.66	28,581	0.77
							3400	其他權益		23,349	0.62	1,195	0.03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六)	-	-	(28,219)	(0.76)
							3XXX	權益總計		1,467,489	39.01	1,301,222	35.00
1XXX	資產總計		$3,761,082	100.00	$3,716,544	100.00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761,082	100.00	$3,716,544	100.00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中華民國 一〇六 年及 一〇五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十二 月 三十一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106 年 度	%	105 年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	$3,876,642	100.00	$3,787,841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二十二)	(3,059,941)	(78.93)	(3,166,003)	(83.58)
5900	營業毛利		816,701	21.07	621,838	16.42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816,701	21.07	621,838	16.42
6000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566,484)	(14.61)	(503,040)	(13.28)
6200	管理費用		(110,695)	(2.86)	(89,780)	(2.37)
6300	研發費用		(14,623)	(0.38)	(19,440)	(0.52)
6000	小計		(691,802)	(17.85)	(612,260)	(16.17)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24,899	3.22	9,578	0.2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29,736	0.77	28,648	0.7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562)	(0.01)	2,264	0.06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四)	(7,560)	(0.20)	(7,105)	(0.19)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272)	(0.06)	(5,359)	(0.1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342	0.50	18,448	0.49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44,241	3.72	28,026	0.74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五)	(27,256)	(0.70)	(9,312)	(0.25)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116,985	3.02	18,714	0.49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116,985	3.02	18,714	0.4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329)	(0.21)	11,887	0.3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416	0.04	(2,021)	(0.05)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5)	-	(723)	(0.0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22,279	0.56	5,929	0.16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241	0.39	15,072	0.4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2,226	3.41	33,786	0.89
	每股盈餘(元):	六(二十六)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1.16		$0.19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1.16		$0.1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1.14		$0.18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中華民國 一〇六 年及 一〇五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十二 月 三十一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餘額	$1,034,817	$204,028	$98,834	$865	$(38,879)	$379	$(4,390)	$(28,219)	$1,267,435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38,879)	-	38,879	-	-	-	-
105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	-	-	-	18,714	-	-	-	18,71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9,867	(723)	5,928	-	15,072
千元尾差	-	-	-	-	-	1	-	-	1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餘額	$1,034,817	$204,028	$59,955	$865	$28,581	$(343)	$1,538	$(28,219)	$1,301,222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871	-	(1,871)	-	-	-	-
特別盈餘公積轉累積盈餘	-	-	-	(865)	865	-	-	-	-
106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	-	-	-	116,985	-	-	-	116,9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913)	(125)	22,279	-	15,241
轉讓庫藏股予員工	-	5,822	-	-	-	-	-	28,219	34,041
千元尾差	-	-	-	-	-	(1)	1	-	-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1,034,817	$209,850	$61,826	$0	$137,647	$(469)	$23,818	$0	$1,467,489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國章　　經理人：陳國章　　會計主管：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 一〇六 年及 一〇五 年一月一日 至 十二 月 三十一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144,241	$28,026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144,241	28,02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0,906	30,912
攤銷費用	9,471	7,9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之淨損益	332	-
利息費用	7,560	7,105
利息收入	(747)	(944)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2,272	5,35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95)	(22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884	-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利益)	(17)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9,898)	-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47,364)	(7,289)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87,564	(686,569)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93)	(374)
應收建造合約款(增加)減少	57,778	(39,571)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7,357)	(168)
存貨(增加)減少	(245,040)	214,811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303)	(3,109)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63,554	240,44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72,637)	(11,99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	39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97,504	505,658
應付建造合約款增加（減少）	47,277	90,415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8,521	1,968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5,146	(32,675)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343,557)	(318,098)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67	(1,708)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2,735	(307)
收取之利息	809	857
支付利息	(7,457)	(7,085)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425)	2,19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8,669)	25,62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2)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648)	(35,84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62	1,386
存出保證金增加	(356,704)	(139,878)
存出保證金減少	339,127	92,527
取得無形資產	(6,473)	(15,989)
處分無形資產	135	158
預付設備款增加	(4,481)	(26,873)
預付設備款減少	4,162	26,39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0,752)	(98,11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165,358	926,750
短期借款減少	(1,141,318)	(747,145)
償還長期借款	(4,953)	(4,905)
存入保證金增加	1,915	1,437
存入保證金減少	(1,106)	(2,853)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363	-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	(524)
員工購買庫藏股	34,041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4,300	172,76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5,121)	100,26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86,673	586,40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31,552	$686,673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631,552	686,673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國章　　經理人：陳國章　　會計主管：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83年5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主要服務項目為電信整合系統服務、IP寬頻網路服務、媒體產業服務、智慧城控業務、企業用戶及其他等。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表已於民國107年03月20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持續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2.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3)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 IFRSs 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以下簡稱「IFRS9」)係採用簡易追溯調整彙總如下：

本公司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3,324 仟元，按 IFRS9 分類規定，將非屬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作一個不可撤銷的選擇，調增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3,324 仟元，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

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3.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選擇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表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為交易目的而持有及預期於一年內或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為交易目的而發生及須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五)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允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允價值。開放型基金則按報導期間結束日每單位受益憑證淨資產價值為公允價值。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評價方法估計其公允價值，並將此類別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指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放款及應收帳款等類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允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允價值。其公允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六)應收款項及備抵呆帳

應收款項應按設算利率設算其公允價值，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之差額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並按利息法分期轉列為利息收入。但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項，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其交易量頻繁者，則不以公允價值評價。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七)存貨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存貨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期末並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採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之估計成本後餘額。

存貨若有瑕疵、損壞或陳廢等，致其價值顯著減低者，則以淨變現價值為評價基礎。

(八)建造合約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之定義，建造合約係指為建造一項資產而特別議定之合約。當建造合約之結果能可靠估計，且該合約很有可能獲利時，採完工百分比法於合約期間按合約完成程度認列合約收入，合約成本於發生之期間認列為費用。完成程度參照每份合約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發生之合約成本，占該合約之估計總成本之百分比計算。當總合約成本很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時，立即將預期損失認列為費用。當建造合約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僅在已發生合約成本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合約收入。

合約工作之變更、求償及獎勵金就客戶已同意且能可靠衡量之範圍包括於合約收入中。

本公司對因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之帳款總額，即在建造合約中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工程進度請款金額部分，表達為資產，帳列應收建造合約款。若在建合約中工程進度請款金額超過已發生成本加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之合計數，表達為負債，帳列應付建造合約款。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主要資產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 30～50 年外，其餘固定資產為 1～5 年。

(十)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及其他，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3 年平均攤銷。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二)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使本公司產生能可靠估計之現時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且為清償該義務，很有可能會導致具經濟效益之資源的流出。負債準備之決定是以現時稅前利率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予以折現，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折現的攤銷認列為財務成本。

虧損性合約：當本公司預期從合約所獲得之經濟效益低於履行該合約義務所發生不可避免之成本時，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該項負債準備係以終止合約之預計成本與持續該合約之預計淨成本間之孰低者的現值予以衡量。於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前，本公司對該合約相關資產之任何減損損失予以認列。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子公司

1.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50%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

2.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四)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劃

A.確定福利計劃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十六)庫藏股票

本公司對於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採成本法處理。本公司買回之庫藏股成本在資產負債表作為股東權益減項,而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列為股東權益項下。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股本」與「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十七)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預估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商品之銷貨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已經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與買方；

(2)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風險及報酬移轉的時點視銷售合約個別條件而定。當銷售價格包含可辨認的售後服務(保固)金額時，該可辨認售後服務金額應予遞延並於勞務履行之期間認列為收入，其相關遞延收入金額包含提供服務的預期成本及合理利潤，其按原始銷售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分攤之。

2.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於提供勞務期間內，其合約結果能可靠估計時，視勞務提供之完成程度認列相關收入，相關之勞務支出於發生時認列，除非該項支出係產生一項與未來合約活動相關之資產；當提供勞務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則僅於已認列可回收成本之範圍內認列收入，且已發生之成本應認列為支出，另預期所提供之勞務將產生虧損時，則立即認列損失。

(十八)財務收入及財務成本

財務收入包含投資金融資產所產生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處分利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利益及應認列於損益之避險工具利益。利息收入採有效利息法以應計基礎認列為損益。股利收入於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如具公開報價之證券，即為除息日。其中利息收入及股利收入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其他項目則與相關損失以淨額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財務成本包含因借款產生之利息費用、經折現之負債準備因時間經過而認列之利息費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損失、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處分損失及應認列於損益之避險工具損失。其中利息費用以外之財務成本係與相關利益以淨額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未直接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資產之借款成本，以有效利息法認列於損益。

外幣兌換利益與損失以淨額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十九)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與借款和現金及約當現金有關之兌換損益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入或財務成本」列報。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報導期間結束日即期匯率換算；

B.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二十)每股盈餘

本公司之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另考量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影響，惟具反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並不予列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424	$43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77,528	550,834
定期存款	53,600	135,402
合計	$631,552	$686,673

1.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流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受益憑證	$30,230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332)	-
合計	$29,898	$-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27,630	$27,6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5,694	4,784
合計	$53,324	$32,414

(四)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1,056,416	$1,240,237
應收分期帳款	-	407
減：備抵呆帳	(14,570)	(11,239)
合計	$1,041,846	$1,229,405

1.已逾期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30天內	$210	$1,038
31-60天	11,064	-
61-90天	1,471	-
91-180天	557	-
181天以上	15,910	22,999
合計	$29,212	$24,037

2.已減損金融資產其備抵呆帳之變動分析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1月1日	$179	$11,060	$3,819	$25,999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3,331	-	-
本期沖銷數	-	-	(3,640)	(14,939)
12 月 31 日	$179	$14,391	$179	$11,060

3.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群組1	$968,078	$1,051,740
群組2	59,126	164,867
合計	$1,027,204	$1,216,607

群組1：上市櫃公司、公家機關及國外大型企業。

群組2：一般企業。

4.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五)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與應收(付)建造合約款相關資料如下：		
應收建造合約款	$-	$57,778
應付建造合約款	(175,591)	(128,314)
淨額	$(175,591)	$(70,536)
已發生之總成本及已認列之利潤(減除已認列之損失)	$124,537	$801,811
減：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300,128)	(872,347)
進行中合約淨資產負債狀況	$(175,591)	$(70,536)

(六)存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1,044,155	$776,963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0,642)	(88,490)
合計	$933,513	$688,473

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金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專案成本	$3,037,789	$3,168,205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2,152	(2,202)
合計	$3,059,941	$3,166,003

本公司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主係因去化部分已提列備抵跌價之存貨，故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七)其他流動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受限制資產(質押定存、備償存款)	$224,088	$220,989
暫付款	220	83
代付款	69,404	3
合計	$293,712	$221,075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本公司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投資子公司之期末餘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羚翔國際	$16,993	$15,182
HWACOM INV INC.	7,863	9,189
悉得科技	505	380
智慧聯網	41,483	43,121
合計	$66,844	$67,872

(2)本公司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認列權益之份額，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於民國106年及105年度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羚翔國際	$441	$76
HWACOM INV INC.	(1,200)	1,081
悉得科技	125	(140)
智慧聯網	(1,638)	(6,376)
合計	$(2,272)	$(5,359)

(3)有關本公司及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106年度合併報告附註。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111,724	$114,025	$31,090	$46,621	$303,46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0,605)	(5,682)	(30,359)	(66,646)
	$111,724	$83,420	$25,408	$16,262	$236,814
106年度					
1月1日	$111,724	$83,420	$25,408	$16,262	$236,814
增添	-	181	8,430	20,037	28,648
出售及報廢	-	-	(1,179)	(887)	(2,066)
折舊費用	-	(8,047)	(9,710)	(13,149)	(30,906)
重分類	-	-	(74)	(1,810)	(1,884)
12月31日	$111,724	$75,554	$22,875	$20,453	$230,606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111,724	$114,206	$35,405	$38,878	$300,213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8,652)	(12,530)	(18,425)	(69,607)
	$111,724	$75,554	$22,875	$20,453	$230,606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111,724	$114,025	$20,777	$50,943	$297,46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2,594)	(14,253)	(27,818)	(64,665)
	$111,724	$91,431	$6,524	$23,125	$232,804
105年度					
1月1日	$111,724	$91,431	$6,524	$23,125	$232,804
增添	-	-	24,532	11,311	35,843
出售及報廢	-	-	-	(1,165)	(1,165)
折舊費用	-	(8,011)	(5,892)	(17,009)	(30,912)
重分類	-	-	244	-	244
12月31日	$111,724	$83,420	$25,408	$16,262	$236,814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111,724	$114,025	$31,090	$46,621	$303,46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0,605)	(5,682)	(30,359)	(66,646)
	$111,724	$83,420	$25,408	$16,262	$236,814

1.本公司於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尚無減損情形。

2.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購料借款	$307,112	$343,606
其他銀行借款	170,203	109,668
合計	$477,315	$453,274
利率區間	1.22%～3.35%	1.50%～2.28%

本公司提供部份資產作為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明細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一)應付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1,094,865	$990,306
暫估應付帳款	12,706	19,761
合計	$1,107,571	$1,010,067

(十二)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合作金庫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 102 年 6 月 11 日至民國 117 年 6 月 11 日，分期攤還。	1.67%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100 號 12 樓廠房地	$27,611
台灣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 103 年 6 月 12 日至民國 118 年 6 月 12 日，分期攤還。	1.80%	高雄辦公室	29,51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993)
				$52,135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合作金庫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02年6月11日至民國117年6月11日，分期攤還。	1.67%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100號12樓廠房地	$29,997
台灣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03年6月12日至民國118年6月12日，分期攤還。	1.80%	高雄辦公室	32,084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953)
				$57,128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102年6月及103年6月間，向合作金庫及台灣銀行簽定長期借款合約，借款額度分別為38,000仟元及38,500仟元。

本公司提供部分資產作為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品，明細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三)退休金

1.(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之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10,268)	$(98,91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6,664	34,960
淨確定福利負債	$(73,604)	$(63,957)

(3)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98,917)	$(107,507)
當期服務成本	(1,729)	(1,956)
確定福利義務之利息成本	(1,475)	(1,603)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5,067)	12,157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8)	(8)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062)	-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10,268)	$(98,917)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4,960	$33,377
計畫資產預計之利息收入	527	502
雇主提撥數	1,359	1,342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182)	(261)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6,664	$34,960

(5)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1,729	$1,956
確定福利義務之利息成本	1,476	1,602
計畫資產之利息收入	(527)	(502)
當期退休金成本	$2,678	$3,056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推銷費用	$1,774	$2,100
管理費用	832	886
研發費用	72	70
合計	$2,678	$3,056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本期認列	$(8,329)	$11,887
累積金額	$(19,171)	$(10,842)

(7)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基金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折現率	1.25%	1.50%
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減少 0.25%	增加 0.25%	減少 0.25%
106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3,063)	$3,188	$3,125	$(3,019)

	增加 0.25%	減少 0.25%	增加 0.25%	減少 0.25%
105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2,967)	$3,093	$3,039	$(2,93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10,268)	$(98,91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6,664	34,960
計畫剩餘(短絀)	$(73,604)	$(63,957)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8,147	$(12,148)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182)	$(261)

(10)本公司於民國107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426仟元。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106年及105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0,925仟元及20,943仟元。

(十四)負債準備-流動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虧損性合約之短期負債	$18,414	$13,268

(十五)其他流動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收貨款	$208,307	$551,864
暫收款	272	29
代收款	7,192	6,968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993	4,953
合計	$220,764	$563,814

(十六)股本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本	$1,200,000	$1,200,000
已發行股本	$1,034,817	$1,034,817

1.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	100,982	100,982
庫藏股轉讓員工	2,500	-
12月31日	103,482	100,982

2.庫藏股

(1)本公司有關庫藏股票民國106年度之變動情形如下：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2,500	-	2,500	-

(2)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06年11月13日決議以每股價格11.29元，轉讓庫藏股票2,500仟股予本公司員工，並於給與日依選擇權評價模式認列酬勞成本計5,900仟元。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不得質押，於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

(十七)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期貨局規定，每年撥充資本公積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10%。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發行溢價	庫藏股交易	員工認股權	合計
106年1月1日	$200,001	$-	$4,027	$204,028
庫藏股轉讓員工	-	5,822	-	5,822
106年12月31日	$200,001	$5,822	$4,027	$209,850

	發行溢價	庫藏股交易	員工認股權	合計
105年1月1日	$200,001	$-	$4,027	$204,028
105年12月31日	$200,001	$-	$4,027	$204,028

(十八)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依股東會決議之方法，將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的部份，發給新股或現金。

2.特別盈餘公積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IFRSs時，依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3.盈餘分配

(1)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0%至20%為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不得超過1%。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必要時得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其餘均為股東紅利。

本公司所處產業正值成長期，為考量未來資金之需求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當年度分派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10%，其餘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

(2)本公司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業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盈餘分配議案，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十九)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銷貨收入淨額	$3,348,685	$3,044,516
維修收入	364,916	299,651
工程收入	64,080	317,087
其他營業收入	98,961	126,587
合計	$3,876,642	$3,787,841

(二十)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747	$944
租金收入	268	80
壞帳轉回利益	-	14,939
其他收入	28,721	12,685
合計	$29,736	$28,648

(廿一)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395	$221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440	4,4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332)	-
其他利益(損失)	(3,065)	(2,421)
合計	$(562)	$2,264

(廿二)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銷貨成本	$2,790,924	$2,649,764
維修成本	154,817	116,494
工程成本	68,393	321,689
其他營業成本	45,807	78,056
員工福利費用	554,921	461,471
折舊、攤銷及減損費用	40,377	38,845
旅費及保險費	52,974	17,495
其他費用	43,530	94,449
合計	$3,751,743	$3,778,263

(廿三)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費用	$480,313	$387,494
勞健保費用	34,904	34,706
退休金費用	23,603	23,999
其他用人費用	16,101	15,272
合計	$554,921	$461,471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10%至20%，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超過1%。

(2)本公司民國106年及105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9,895仟元及3,866仟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658仟元及322仟元，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

(3)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四)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7,560	$7,105

(廿五)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2,671	-
當期所得稅總額	$2,671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4,585	9,312
所得稅費用(利益)	$27,256	$9,312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24,520	$4,764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4,217	2,930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4,152)	1,618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2,671	-
所得稅費用(利益)	$27,256	$9,312

3.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6年度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	$15,043	$3,766	$-	$-	$18,809
估計合約損失之認列	2,256	875	-	-	3,131
退休金費用之認列	3,153	224	-	-	3,377
未實現兌換損失之認列	222	(222)	-	-	-
呆帳損失之認列	-	510	-	-	510
淨退休金成本及精算損益之認列	7,695	-	1,416	-	9,111
虧損扣抵之認列	31,100	(29,483)	-	-	1,617
合計	$59,469	$(24,330)	$1,416	$-	$36,55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之認列	$-	$(255)	$-	$-	$(255)
合計	$-	$(255)	$-	$-	$(255)

	105年度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	$15,417	$(374)	$-	$-	$15,043
估計合約損失之認列	7,810	(5,554)	-	-	2,256
退休金費用之認列	2,862	291	-	-	3,153
未實現兌換損失之認列	289	(67)	-	-	222
呆帳損失之認列	4,001	(4,001)	-	-	-
淨退休金成本及精算損益之認列	9,716	-	(2,021)	-	7,695
虧損扣抵之認列	30,706	394	-	-	31,100
合計	$70,801	$(9,311)	$(2,021)	$-	$59,469

4.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稽徵機關核定年度如下：

	核定年度
本公司	104年度

5.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137,647	$28,581

6.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公司	註	$60,873

(2)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6年度(預計)	105年度(實際)
本公司	註	20.48%

註：由於民國107年2月公布生效之所得稅修正內容，業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故不予揭露民國106年12月31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及預計民國106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相關資訊。

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民國107年1月起由17%調增至20%，相關稅率變動影響數將調整於民國107年度財務報表中。

(廿六)每股盈餘

	106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16,985	101,190	$1.16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16,985	101,19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55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16,985	102,745	$1.14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8,714	100,982	$0.19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8,714	100,98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370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8,714	101,352	$0.18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員工酬勞若有可能發放股票者，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以該潛在普通股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平價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正式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如員工酬勞採發放股票方式經正式決議確定股數時，即列入決議年度基本每股盈餘計算。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之股數計算如下：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期初股數	103,482	103,482
庫藏股	(2,500)	(2,500)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208	-
合計	101,190	100,982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及子公司關係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子公司
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HWACOM INVESTMENT INC.	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

	106年度	105年度
子公司	$1,116	$149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係依一般進貨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付款期間約為1-2個月。

2.銷貨

	106年度	105年度
子公司	$7,128	$360

本公司向關係人銷貨，係依一般進貨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付款期間約為1-2個月。

3.應收關係人款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子公司	$868	$374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45,106	$30,458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定存及備償專戶	$224,088	$220,9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7,278	195,143
合計	$411,366	$416,132

(一)質押之資產係以帳面淨額表達。

(二)本公司質押之資產係提供作為金融機構貸款之擔保品。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因進口貨物已開立尚未使用之遠期信用狀	$153,357	$81,728
(2)因工程履約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	509,350	725,374
(3)因投標需要支付押標金及工程履約保固而開立之保證函	543,405	409,097
合計	$1,206,112	$1,216,199

(4)本公司以台灣宇太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宇太新公司)累計積欠本公司應付貨款及保證金等為由，向台灣新竹地方法院起訴請求宇太新公司給付19,242仟元，日前宇太新公司亦以同一交易謂伊之計算結果，反訴請求本公司應給付伊16,198仟元，本案經新竹地方法院於民國102年1月18日判決宇太新公司應給付本公司19,242仟元，及自民國98年10月10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本公司則應給付宇太新公司988仟元，及自民國101年3月28日起迄清償日止，按年息5%之利息，本案兩造均聲明上訴後，業於民國105年8月經最高法院判決，駁回宇太新公司之上訴，全案乃告確定。惟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業已就帳列保證金款全數認列相關損失19,242仟元。本公司已於民國106年8月取得債權憑證。

(二)承諾事項

1.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租用辦公室及車輛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租期介於1至3年，大部分租賃協議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場價格續約。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18,011	$15,095
超過1年但不超過3年	13,632	11,651
總計	$31,643	$26,74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本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經定期檢視並衡量相關成本、風險及報酬率，確保良好的獲利水準及財務比率，必要時藉由各項籌資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以支應未來期間營運資金、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建造合約款、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應付建造合約款、其他應付款及金融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以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交易權限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營運單位密切溝通，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A.本公司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有部分係以外幣為之，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本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

B.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外幣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主要為美金及日幣)，並對該部位進行風險管理；規避匯率風險工具之選擇，係以避險成本與避險期間為考量，目前以舉借外幣負債為主要規避匯率風險之工具。而當持有之外幣負債部位暴露於匯率風險，本公司多以在適當匯率之時間，將外幣借款轉換為台幣借款，故整體而言，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負債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外幣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仟元)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8,256	29.7	$245,203	1%	$2,452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3,266	4.541	14,831	1%	148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1,717	29.83	349,509	1%	3,495	-
日幣	28,710	0.266	7,637	1%	76	-

	105年12月31日					
	外幣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仟元)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4,138	32.17	$133,119	1%	$1,331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1,989	4.596	9,141	1%	91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4,269	32.28	137,803	1%	1,378	-
日幣	22,305	0.2781	6,203	1%	62	-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6年及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認列之未實現兌換(損)益分別為1,501仟元及(1,304)仟元。

2)價格風險：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以分散投資組合來進行該項風險之控管。

3)利率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公司之政策係採用固定利率。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以及營運活動所產生之應收款項。

2)應收款項之債務人，大部分為信用極好之公司或公家機關，近年來尚未發生過重大呆帳之情形，且經定期評估備抵呆帳之適足性，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營運管理部門衡量並監控。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故無重大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1)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財務部監控本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以使本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2)下表是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至合約到期中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 年 12 月 31 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245,527	$231,788	$-	$-	$-
應付票據	429	745	-	-	-
應付帳款	611,240	496,331	-	-	-
其他應付款	127,331	32,564	177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245	3,748	5,034	15,353	31,748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 年 12 月 31 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299,626	$153,648	$-	$-	$-
應付帳款	759,598	250,469	-	-	-
其他應付款	111,084	10,187	163	14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235	3,718	4,993	15,227	36,908

(三)公允價值估計

1.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29,898	$-	$-	$29,898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53,324	$53,324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32,414	$32,414

(1)本公司於民國106年及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均未有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下表列示於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非衍生權益工具	
	106年	105年
1月1日	$32,414	$25,603
未實現評價損益	20,910	6,811
12月31日	$53,324	$32,414

2.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1)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2)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3.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會計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4.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53,324	市場法	市價淨值比及財務結構調整率	-	市場淨值比愈高，公允價值愈高；財務結構調整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1%，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數分別為1,263仟元及(1,197)仟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註4）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華電聯網(股)公司	威睿科技(股)公司 (註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06	$18,132	3.22%	$18,132	
華電聯網(股)公司	Verisilicon Limited (註6)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17	29,252	-	29,252	
華電聯網(股)公司	愛訊電網科技(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80	5,130	19.00%	5,130	
華電聯網(股)公司	台灣博通軟體科技(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810	11.63%	810	
華電聯網(股)公司	恆新資訊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	-	1.43%	32	
華電聯網(股)公司	全球票券套利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受益憑證	7	29,898	-	29,898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翌勤通訊(股)公司-普通股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50	4,508	5.40%	4,508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翌勤通訊(股)公司-特別股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30	2,976	-	2,976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5：該公司於民國106年6月28日股東會決議通過調整投資架構，故本公司投資標的由Genie Network Resource Management Inc.改為威睿科技(股)公司。

註6：該公司於民國105年因股權結構改變，本公司原持有之有價證券由Verisilicon Holdings Co.,Ltd.改為Verisilicon Limited。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份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10.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及未實現損益：無。

11.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註七。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華電聯網(股)公司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新北市	資訊軟體及通信工程業等	$19,980	$19,980	2,000	100.00	$16,993	$441	$441	子公司
華電聯網(股)公司	悉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資訊軟體及服務業等	15,000	15,000	1,500	100.00	505	125	125	子公司
華電聯網(股)公司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資訊軟體及通信工程等	50,000	50,000	5,000	100.00	41,483	(1,638)	(1,638)	子公司
華電聯網(股)公司	HWACOM INVESTMENT INC.	CAYMAN ISLANDS	一般轉投資事業	15,713	15,713	500	100.00	7,863	(1,200)	(1,200)	子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三)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華寬系統集成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資料處理、資訊供應服務業	$15,713	(2)	$15,713	$-	$-	$15,713	$(1,200)	100.00%	$(1,200) B	$7,863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5,713	華寬系統集成技術(上海)有限公司以美金$500,000 投資	$880,49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C.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國章

儒風 承印
RU FON (02) 2225-1430